

年邁的地球？所言差矣！

詹姆斯·寧休斯(James I. Nienhuis) 著

郭俊邁(Chun-Mai Michael Kuo) 譯

創世記真相協會
美國德州，休士頓

2003

目錄

(亟需嚴加駁斥的論點)

前言

第一章 恐龍約於六千五百萬年前絕跡

第二章 恐龍化石的年齡達數千萬年

第三章 沈積岩是經數億年逐漸沈積而成

第四章 造山運動約始於六千五百萬年前

第五章 挪亞大洪水只是個神話

第六章 煤礦及石油礦層具有數億年的歷史

第七章 岩石放射檢定證實岩石的年齡達數億年

第八章 動物經數億年可進化爲其他種類的動物

第九章 地殼的移動極爲緩慢且需時數億年

第十章 大峽谷的形成需時數億年

第十一章 冰河時期約始於二十萬年前並於一萬年前終止

第十二章 根據碳十四檢定，冰河時期的長毛象約於一萬年前絕種

第十三章 猴子約於三百萬年前進化成爲人類

第十四章 人類「種族」的進化與動物「物種」的進化無異

第十五章 挪亞方舟無法容納數以百萬計的動物「物種」

第十六章 石器時代約始於一百萬年前，銅器與鐵器時代則瞠乎其後

第十七章 宇宙「大爆炸」始於百億年前

第十八章 六千五百萬年前恐龍絕跡是由於火山爆發及／或隕石撞擊地球所致

第十九章 地球年齡達數十億年而人類出現亦有數百萬年

第二十章 世界歷史遠較「神話的」聖經歷史爲早

第二十一章 創世記必定是神話因爲它是摩西在西元前一千四百年左右所著

第二十二章 古中國文明與中東文明各自獨立發展

第二十三章 舊約聖經並無神蹟般地預言彌賽亞的來臨

第二十四章 耶穌只是位智者及賢人

第二十五章 聖經現已無預測未來的能力

後記

附註

致謝

前言

長久以來，我們一直受教於地球年老論(old earth)以及達爾文進化論這類鮮少科學根據的理論，進而蔑視聖經歷史。大自然與人類學中的諸多觀察以及聖經所記載的地球歷史，實與主流的科學思想背道而馳。本書中，我將逐章列舉主流科學家的許多論點，並一一予以駁斥。閱讀本書時，煩請您保持中立並將焦點置於事實之上。

第一章 恐龍約於六千五百萬年前絕跡

如果你接受這項前提，歷史上就應無任何人類與恐龍接觸的記載。但若在晚近有人類與「恐龍」互動的記錄，其正確性便請你自行評斷。

「恐龍」一詞始於西元一八四一年。當時英國的科學家理查·歐文爵士(Sir Richard Owen)正在進行一項有關大型爬蟲類化石的研究，他認為這些化石應屬於生物學上一種新的目(order)，並將它們命名為恐龍（意為可怕的蜥蜴）。綜觀歷史，這些「可怕的蜥蜴」與人類時有接觸，其中的多次接觸便是發生在歐文爵士自己的大不列顛群島上。

根據英王史(The History of the British Kings)的記載，我們得知摩費德斯王(King Morvidus，約於西元前三三〇年)是被一隻巨型的爬蟲類怪獸所吞噬。英王史是由一種業已失傳的古威爾斯語所撰，並由傑弗瑞(Geoffry of Monmouth)翻譯為英文。史中記載該怪獸「吞食摩費德斯的身體就如同大魚吞食小魚一般」。這隻怪獸被稱為別瓦(belua)¹。

英國的另一份史料記載，西元一四〇五年在蘇弗克郡(Suffolk)的布里斯鎮(Buries)出現了一隻怪獸：

「近日來在布里斯鎮郊外，靠近蘇布瑞鎮(Sudbury)的地區，出現了一隻恐龍，造成當地極大的損失。該恐龍身軀龐大，頭呈冠狀，牙齒如鋸，尾部極長。在咬死了一名牧羊人之後，吞食了許多綿羊」。由於它的皮膚十分堅韌，當地的弓箭手在經過多次的嚐試之後仍無法使之斃命：…「爲了除掉這隻野獸，附近的居民全數出動。當恐龍發現自己再次受到弓箭的襲擊之後，便逃到附近的一個沼澤區並藏身在長草之間，自此之後便不見蹤影」。²

西元一七九三年的一份報告顯示，英國的政府官員完全不知道會飛的爬蟲類早在數千萬年前便已絕種：

「去年十一月底至十二月初，許多民眾目睹…幾隻恐龍，從北方迅速的向東方飛去，他們依此斷言…惡劣的天候即將到來，事後證實他們的預測是正確的」。³

大不列顛的傳說及文獻中充滿了各類有關巨型爬蟲類動物的記載。數以百計的目擊事件讓「尼斯湖水怪」(Loch Ness Monster)的新聞轟動一時；但是發生在摩拉湖(Loch Morar)的四十餘次目擊，以及羅蒙湖(Loch Lomond)，歐湖(Loch Awe)，以及雷諾克湖(Loch Rannoch)等等的事件並未造成轟動。⁴ 英國境內一百個以上的城鎮在其歷史文獻中提到恐龍；然而，這些恐龍不是在六千五百萬年前就已經絕種了嗎？

兩千年前的史學家及旅行家阿波羅尼伍斯(Apollonius of Tyana)曾提到「…印度全境，包括沼澤及高山，佈滿了巨型的恐龍」。⁵ 他指出，沼澤恐龍長約三十腕

尺（大約六十英尺），行動緩慢，膚色黝黑，鱗片較山區恐龍為少。山區恐龍則呈金黃色，身軀極長，行動快如流水，是大象的殺手。⁶

羅馬歷史學家老普里尼(Pliny the Elder)也指出，在印度，大象與恐龍是宿敵。恐龍能從樹上一躍而下，攻擊從樹下經過的大象，撕咬大象的鼻子，眼睛，並盤繞勒住大象。大象則以摩擦樹身的方式，盡力甩掉恐龍，然而恐龍窒息性的盤繞及其毒液很快的便能置大象於死地，不過大象倒下的身軀有時也會壓死恐龍。此外，恐龍也能藏匿於水坑中伏擊大象，之後二者以相同的方式搏鬥。⁷

馬可波羅從亞洲遊歷歸來之後指出，亞洲有許多家庭參養恐龍，並讓它們在特別的場合或慶典中擔任拖拉皇家戰車或禮車的工作；此外，恐龍身體的各部份也常被拿來當做藥材。⁸ 更有趣的是，中國的十二生肖當中有十一種是日常所見的動物（鼠，牛，虎，兔，蛇，馬，羊，猴，雞，狗，豬）。然而其中的一種卻是龍。為什麼中國人要把一個「神話的」龍和一般的動物並列在一起？

西元前四百年，希臘歷史學家希羅多德(Herodotus)寫道，毒蛇遨翔於阿拉伯的天空。⁹（這種有翅膀的蛇，當地人稱之為「Kongamoto」，至今仍飛翔在非洲南部的天空。¹⁰）

美國蘇族印地安人(the Sioux Indians)的傳說中提到一隻翼展二十英尺的生物曾遭閃電擊中而墜落，蘇族人並為之繪製了圖像；這可能就是美國印地安人流傳數百年，聲名狼藉的「雷鳥」。¹¹

根據「墓誌銘」時報報導，西元一八九〇年，兩名亞歷桑那州的牛仔合力殺死了一隻會飛的大型爬蟲類。¹² 該生物的頭部類似鱷魚並長達八英尺，口中則滿佈了利齒。兩名牛仔將生物的翅膀末端（翅膀上有一層類似蝙蝠但極為堅韌的薄膜）割下帶回作為戰利品。

法國的尼洛克鎮(Nerluc)則是為了紀念屠龍而重新命名。據稱被殺的恐龍體積大過一隻公牛，且有長而尖的角。¹³

古歐洲著名的科學著作「古生物」(Historia Animalium)指出，恐龍並未在西元一千五百年左右絕跡；它們只是數量銳減且體積變小而已。¹⁴

聖經約伯記第四十章第十五節（約於西元前兩千年）詳細的描述了Behemoth這種動物。這種動物棲息於沼澤地帶，體積極為龐大及笨重，且有條「如香柏樹」般的尾巴。進化論者認為這種動物應該是大象或是河馬；但有條如同香柏樹的尾巴？我對這種說法並不認同。

美國西南部安那撒齊印地安人(the Anasazi Indians)的壁畫顯示出人類曾與恐龍並存於世。¹⁵ 壁畫上一層極厚的「沙漠漆皮」(desert varnish)證明壁畫是數百年前的作品。沙漠漆皮是由花粉及沙塵經風吹之後在石頭表面上緩慢累積而成；安那撒齊壁畫的漆皮極厚，由此可知壁畫必定是數百年前的作品。¹⁶ 這些藝術品應非膺品，也非歐洲新移民的惡作劇（他們沒有任何理由做這種事），而是早期原住民的真實畫作，顯示人類與恐龍曾共同生活於世。

南美洲印加(Inca)帝國的許多墓石上亦繪有外形類似三角龍(triceratops)，翼手龍(pterosaurs)，及暴龍(tyrannosaurus rexes)等生物與人類共存的圖畫。¹⁷

西元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一日，新幾內亞帕普亞(Papua, New Guinea)的「獨立報」報導，包布亞(Boboa)附近的居民發現了一隻正在泅水的巨型蜥蜴。報導中也指出，發現蜥蜴的隔一天，幾乎是在同一地點，一位牧師及教會長老也看見了這

隻蜥蜴。據悉，這隻蜥蜴「有個長脖子及細長的尾巴，身體與垃圾車一般長且幾乎有兩公尺寬」。它用後腳站立行走，後腳「與椰子樹的樹幹一樣粗」，前腳則較為細小。頭的形狀與牛頭相似，大眼睛，且有「與手指一般長的尖銳牙齒」。皮膚近似鱷魚皮，且背上有一排勺狀的突起物」。¹⁸

羅馬史學家狄奧（Dio，亦名卡西伍斯Cassius）曾寫道，正當瑞古魯斯（Regulus，西元前三世紀的一位羅馬執政官）與迦太基（北非）作戰之時，一隻恐龍突然出現並棲身在羅馬軍隊基地的牆後。瑞古魯斯下令將恐龍殺死，剝皮之後將皮送至羅馬參議院。參議院命人測量恐龍的長度，結果竟然長達一百二十英尺，此外恐龍的高度幾乎與其長度相當。¹⁹

難道這數以千計見到巨型爬蟲類的人都是在作夢或是產生了幻覺？我想這不太可能。壓倒性的證據顯示恐龍並未在六千五百萬年前絕種。漠視如此眾多的恐龍目擊事件及其詳盡的報導，就如同駝鳥將頭埋入沙中一般。

第二章 恐龍化石的年齡達數千萬年

既然自有歷史以來恐龍便與人類共存，我們便需質疑恐龍化石是否真如某些人所言，擁有長達六千五百萬至一億五千萬年的歷史。化石的形成首先是因許多已死或瀕死的生物受到水底泥沙的覆蓋。之後，水逐漸的從這些沈積泥層中退去，泥層乾燥硬化之後成為岩石，生物便被包裹在岩石之中。

如果這些生物真的是在數千萬年前死亡並成為化石，化石中便不可能找到任何有機的物質，因為這些物質應該早在數千萬年前就已消失或礦物化(mineralized)。但請你睜大眼睛瞧瞧，化石已被發現含有殘餘的有機物質，因此化石的年齡並非數千萬年，而是數千年。我們不應為此感到驚訝，因為恐龍早與人類的歷史緊密的相連。

吉哈德·穆瑟(Gerhard Muzer)指出，研究人員在恐龍的骨頭中發現了有機骨原蛋白(organic osteocalcin)。¹ 假設恐龍的骨頭已有數千萬年，這種骨原蛋白應該早就消失或在充滿礦物質的水，泥沙，及岩石中變為石頭(礦物化)。

研究人員在蒙古挖出了一隻正在孵育二十二個蛋的母恐龍化石。² 當發現恐龍蛋中仍殘存蛋白質時，著實令人大吃一驚，因為蛋白質的化學性並不穩定。³

此外，當蒙大拿州立大學的研究人員在一根暴龍的骨頭中發現紅血球時，他們所受到的震撼真是難以言喻。這些服膺地球年老論及進化論的研究人員進行了六種不同的實驗，為要證明所發現的並不是紅血球。⁴ 但是實驗的結果並不如他們所願，因而造成主流地球科學家間的恐慌；然而正如預期，實驗的結果並未成為頭條新聞，其他各項有關有機物質的消息亦是如此。

科學家在加拿大的亞伯達省(Alberta, Canada)發現了許多被包裹在鐵礦礦節(nodules)中的恐龍骨頭。「這些礦節使水無法侵入到這些骨頭當中，因此從各方面而言，這些骨頭與現代的骨頭無異」。⁵

幾十年來，人們不斷的在阿拉斯加北部發現許多骨頭，由於這些骨頭看起來相當新也並非化石，因此一直被認為是水牛的骨頭。然而當科學家對這些骨頭進行分析研究之後，他們確認這些骨頭是鴨嘴龍(duck-billed dinosaurs)的骨頭。⁶ 這些新鮮且未礦物化的恐龍骨頭全然否定了它們有數千萬年齡的說法。

絕大部份已被挖出的恐龍骨頭均含有其最原始的骨質⁷，若這些骨頭已被埋藏在地下幾千萬年，所有的骨質應早已腐爛淨盡或礦物化。本章所列舉的有機物質實例，以及前章中數以百計與「恐龍」遭遇的文獻及報導，否定了恐龍在六千五百萬年前絕種的假設。隨著我們在以下篇幅當中對各類證據所做的深入探討，這些矛盾與衝突將會得到圓滿的解決。

第三章 沈積岩是經數億年逐漸沈積而成

地球年老論者（指所有接受「地球已有數十億年歷史」假設的人）想要我們相信，在過往的幾億年當中海洋有許多次的大起伏，並且在每一次的起伏之後均在各大陸留下了沈積層。每當海洋入侵陸地，新的沈積便落在前一次的沈積之上，由於前一次的沈積已有數億年，沈積層早已成爲乾地且其堅如石。此外，這些沈積物會逐漸的覆蓋落於海底的生物。當海水退去，沈積層開始硬化，生物便成爲化石。

然而這項理論有個問題。地層質或地質年代柱(geologic column)的沈積層範圍極廣，往往涵蓋了不同的州，國家，有時甚至是整個地表；當某些沈積層沒有覆蓋整個地表時，這些沈積層會漸次融入其他類型的沈積岩層中，由此可證明這些沈積層是同時，或在很短的時間內依次沈澱於覆蓋整個地表的水底。¹（之後，造山運動開始，詳細內容請參閱第四章。）

但如果沈積岩層真的是由海水的起伏漲落所造成，這些沈積層所涵蓋的範圍將只限於河口的三角洲，且面積僅達五十平方英哩（三角洲的平均面積）。這是因爲今日絕大部份的沈積是出現在河流的出口處，也就是河口的三角洲。

地球年老論者的解釋是：雖然海水入侵陸地，河流仍會將沈積物沖入海中，不過沈積的位置會退向內陸。之後，當海平面下降，一個三角洲大小的沈積層便會留在陸地上，並硬化成爲岩石。然而事實上，地層質所涵蓋的區域非常大（不同的州，國家，甚至整個地表），因此海平面起落的說法實在無法令人信服。很明顯的，能覆蓋整個地表的海底沈積層必定是由全球性的大洪水所造成。

另一項有關沈積岩層快速沈澱的佐證是化石樹（或多層樹，polystratic trees）。這些樹在岩層中以直立的方式變爲化石，並貫穿不同的沈積岩層。²因此，若按照地球年老論者的說法，這些樹應該是在水底或海底生長並挺立了幾億年，方能讓不同的沈積層在它們的周圍緩慢形成。然而，在水壩淹沒區中的樹木均在百年之中腐爛傾倒。如此一來，我們還能相信樹木是以直立的方式站立數億年，讓不同沈積岩層緩慢的在它們周圍堆積，並使它們成爲化石的說法嗎？這種說法實在很難加以合理化。

化石多層樹的高度多半不超過二十英尺，且其根底部與頂部均被強大的力量所拉斷。這些樹被拔起之後隨著洪水漂流，由於根部的重量，樹身逐漸以直立的方式下沉。一旦樹木以直立的方式著地，沈澱物便迅速的在它們周圍堆積，不讓它們有機會腐爛，分解，及傾倒。惟有災難性的大洪水以及急速的沈澱，才能產生巨大的能量及沈澱物將樹木以如此的方式掩埋。

數億年緩慢沈澱理論還有另外一個問題，爲了讓海水能夠淹過陸地，陸地地殼勢必下沉，亦或海底地殼必須上升。陸地及海底的地殼均位於地函(mantle)之上。地函是位於地殼與地心之間，一個具有高壓的半熔化岩漿地帶。

陸地地殼的密度較低，因此浮出的位置較海底地殼爲高；如此一來，爲了讓陸地下沉，組成陸地地殼的各種礦物勢必增加其密度。相對上，爲了讓海底地殼上升，海底地殼的組成物質也必須違反地球化學的定律，神秘地降低這些礦物的密度，使海底地殼能夠高於陸地地殼。可想而知，沒有任何地質學上的證據可以證明這種密度上的轉變。

地球年老論者想要我們相信，動物在死後的許多年間緩慢地被海底的沈澱物所覆蓋。當海水退去，沈澱物及生物開始變乾並硬化成爲石頭。然而這中間有個問題：當動物在水中死去，腐食性生物會吃它，細菌也會吃它，在短短的幾週之內，這隻動物的殘骸便所剩無幾，甚或全部消失。但根據地球年老論者的說法，死去的生物在數百年間緩慢地被沈澱物所覆蓋，之後並留在海底數億年，直等到下一波的海水消退。這根本不可能發生，因爲生物在幾個月之內便會被分解及吞吃淨盡。

沈澱物很明顯的是以極快的速度將生物掩埋，之後水很快的退去，使沈澱物能在短時間內硬化，讓生物沒有機會腐化或是被吃掉。挪亞(Noah)時代的大洪水的確有此規模及能力在短時間內製造出化石，詳細的內容及解釋請參閱第九章。（譯註：聖經人物之譯名，如挪亞，以中文和合本聖經爲主，其餘人名則以音譯。）

在各大陸的沈積岩層中埋有數以億計的蛤蜊。奇怪的是，這些蛤蜊化石的外殼是緊閉著的。蛤蜊在死後的兩個小時之內，外殼便會打開。因此沈澱物必須是以極快的速度將蛤蜊掩埋，才不會讓它們有時間將外殼打開。³ 這些死蛤蜊是絕對不可能在許多年之間，緩慢地被沈澱物所覆蓋。

世界各地的沈積岩層中都能發現大型的化石墳場。⁴ 裡面的動物在一災難性的沈積事件中相互堆疊甚至絞成一團。如前所述，沈澱物及生物是以極快的速度乾燥硬化。因此，從各種不同生態環境而來的不同動植物全數被堆積在這些化石墳場中。這些墳場強有力地證明曾有巨大的水流將這些動植物捲走，並讓它們埋葬在同一沈積岩層中。

西元一九七六年，加州羅帕克(Lompoc)地區的礦工在採礦時發現一具八十英尺長的鬚鯨骸骨化石；這隻鯨魚是用它的尾部垂直「站立」在沈積岩層之中。⁵ 鯨魚化石貫穿了據稱需要數億年時間才能形成的不同沈積岩層。我們可以假設當這隻鯨魚死的時候，它用它的尾巴在海底站了幾億年，讓沈積物可以在它周圍堆積，但這種假設合理嗎？

在俄羅斯，約有三百隻四足動物（兩英尺長的爬蟲類）在「兩億六千萬年前」的黏土及沙岩岩層中被發現。這些四足動物是以尾部朝下頭頸朝上的垂直姿勢被掩埋。⁶ 掩埋這些動物的沈積岩層據說是以每年幾公釐的速度累積；因此這些動物是用它們的尾巴站立了幾千年，才能讓沈積物在它們身旁堆積。但事實絕非如此，它們必是受到急速的掩埋，才能產生這種直立的狀態。

以下驚人的事實是另一項對地球年老論者的一大打擊：依照目前陸地受到侵蝕的速度，陸地在一千五百萬年之內便會降至海平面的位置。⁷ 但他們說化石與陸地岩層的年齡最高可達五億年。因此（很不客氣地說），他們五億年高齡的岩石早在四億八千五百萬年前就被侵蝕殆盡了。

如果海洋在數億年間起起落落，並在每次消退時留下了沈積層，我們應該能在沈積層中發現海水消退時所留下的侵蝕痕跡如峽谷，河道等。當下一次海水上漲時，新的沈積層應會填入這些峽谷或河道中。但是我們無法在地質層中找到這類含有新沈積層的侵蝕地形。⁸ 我們所見到的，是岩層堆疊如薄煎餅(pancakes)一般，表示它們是在一次的大洪水中快速連續的堆積而成。

請記住，這些堆疊如薄煎餅般的岩層涵蓋了不同的州，國家，甚至是整個地表，並且當岩層沒有覆蓋整個地表時，它們便漸次地融入其他類型的岩層。生物在尚未腐化前便迅速地被埋入層層的沈積物中並變爲化石。多層化石樹垂直貫穿了號

稱需要數億年才能形成的不同岩層，而事實上這些岩層應該是在很短的時間之內堆積而成。以上所有的證據均指向一個毀滅性的大洪水，這個大洪水覆蓋了整個地表，留下了無數的沈積層，更掩埋了數以億計的生物，這個洪水就是：挪亞的大洪水。

第四章 造山運動約始於六千五百萬年前

地球年老論者相信山脈大約是在六千五百萬年前從地表隆起，與恐龍突然絕跡的時間相當接近。我們已知恐龍化石的年齡為數千年（請參閱第二章）；因此，邏輯上，山脈隆起應該是緊跟在生物被埋入沈積層之後發生，只是數千年前的事。

世界上許多山脈內的沈積岩層均含有種類繁多的化石。山脈內的沈積岩層多半有扭曲變形的現象，這現象是來自於區域性的橫向壓力；亦即沈積岩層受到了擠壓及摺皺。（這種擠壓與摺皺時常伴隨著從地函向上湧出的火成岩岩漿，將山脈推向更高的高度，詳情請參閱第九章。）

如果山脈是在六千五百萬年前向上隆起（極小規模的山脈上升仍偶有發生，但這些殘存的上升力並非來自遠古），山脈中沈積岩層的年代必定較六千五百萬年為久。一般認為沈積岩層的年齡為一億至五億年，而山脈內部沈積岩層的年齡也多半相若。若我們以六千五百萬年為時間基點，一個三億年的沈積層應該早在兩億三千五百萬年之內就變為石頭（經由海洋的漲落）；隨後造山運動便從這個時間基點展開。

當地殼擠壓與摺皺開始之時，沈積層應早已成為岩石，因此扭曲的岩層應該會產生放射張裂隙(radial tension cracks)。拿一片薄石片，用力一折，會產生什麼結果？它會斷裂開來。同理，當沈積岩層受擠壓時也應該會產生裂痕。但是在這個世界上卻找不到任何有張裂隙的沈積岩層。¹

對於扭曲摺皺的沈積岩層中找不到張裂隙的現象，我們有何看法及結論？既然沒有張裂隙，沈積岩層在受擠壓之時應非堅硬的岩石。由此也可證明沈積岩層在受擠壓的當時仍舊潮濕鬆軟。並且所有的沈積岩層在擠壓摺皺發生之時都是潮濕鬆軟的。因此，它們必定是由一次大洪水所造成，並在硬化成為石頭之前受壓扭曲。² 大洪水再一次完美地詮釋了所觀察到的地質現象。

請再次記得，以目前陸地受到侵蝕的速度，陸地在一千五百萬年之內便會降至海平面的高度。因此，任何一千五百萬年或更老的陸地岩石應早被侵蝕殆盡。

（如果陸地在一千五百萬年之內會被侵蝕至海平面，一千五百萬年或更早以前在海平面以上的岩石，應早已落在海平面以下。）然而，地球年老論者仍堅持絕大部份陸地沈積岩的年齡達億年以上。很明顯的，根據陸地侵蝕率，地球岩石的年齡至少被高估達三十至四十倍（三十乘以一千五百萬年等於四億五千萬年—沈積岩被認定的年齡）。

山脈應該是地表最先受到侵蝕的部份，因為其地形陡峭並受到嚴酷氣候的侵襲，但它們竟內含上億年的岩石。由於山地所受到的侵蝕最早，接著才是平地，所以在這一千五百萬年之內，山地應早已消失無蹤。³

然而，山脈中的岩石竟在號稱生物進化萌芽的五億年前便已包含了的蝸牛，蛤蜊，珊瑚及昆蟲等的化石。（請參閱第八章對數億年進化觀點的反駁。）地球年老論者堅稱沈積岩是早期生物進化史的明證，然而事實上，這些岩石至少已經消失了三十次以上。

格陵蘭的土著民族對此一世界性的大洪水有深刻的了解，他們指出海洋生物的化石之所以會出現在高山的岩石中便是由於這一次的洪水（細節請參閱第九章）。這個古老的民族實在比現代大部份的科學家更為高明。他們明白，能夠讓海

洋生物葬身在高山上的沈積岩當中，這些生物所遇見的必定是一個世界性的洪水災難；而這些沈積岩層則是洪水退至海洋深處之後所遺留下來的。

此外，山脈中扭曲摺皺的沈積岩層也無張裂隙，證明所有的沈積層在大洪水結束後的造山過程中仍舊潮濕及鬆軟。緊接著由於沈積物沈澱及山脈上升，海洋盆地下沉，洪水流入了這些較深的海洋盆地中，陸地便相形變厚（細節請參閱第九章）。

火山是另外一種類型的山。它們的成因是由於海地板塊向下潛入大陸板塊底部，在熔入地函並成爲岩漿之後向上穿透陸地地殼，將火山物質向上滲出或噴出至地表。地震與這種地殼運動有密切的關係。

目前世界上大約有五萬個「死」火山，它們的外型與活火山有些不同。一般皆認爲死火山約形成於六千五百萬年前，亦即地殼擠壓碰撞，將沈積岩層推擠成山的同時（但沒有任何張裂隙）！但請記住，所有「六千五百萬年前的山脈」早該在山脈形成後的一千五百萬年之內便被侵蝕得無影無蹤。活火山及地震僅是大洪水及其後數年大規模火山活動（即前述的地殼板塊運動）的殘餘物。

海溝是由海底地殼向下彎曲所形成，如同陸地山脈是由陸地地殼向上彎曲所形成。海地板塊相互碰撞並向下推擠，形成了極深的海溝（最深可達六英哩）；同樣的，大陸板塊相互碰撞將沈積岩層向上推擠，形成最高高達五英哩的山脈（詳細內容請參閱第九章）。

由於侵蝕作用，鬆軟的沈積物會逐漸的在海中累積，其中絕大部份是位於河口處。海洋在八千萬年之內應該會被沈積物所填滿（海洋的容積大約是海平面以上陸地容積的五倍）。然而海溝裡卻只有少許的沈積物，這實在令人感到相當驚訝，因爲海溝是海洋的最深處，許多海溝也相當靠近河口的三角洲，所以應該是沈積物最先沈澱的地方；由此可見，這些海溝的年齡相當輕，因爲其底部只有少許的沈積物。這些海溝形成的時間與造山運動同時，亦即形成於大洪水及地殼板塊運動期間（請參閱第九章）。

依地球年老論者之見，六千五百萬年前發生了相當多的事，不是嗎？恐龍絕跡，山脈隆起，數以千計的火山爆發，海溝向下推擠彎曲，全都在同一時間發生。然而證據顯示，除了恐龍完全絕跡一事之外（請參閱第一章），其他所有的事情都是同一時間發生，只不過不是在六千五百萬年前，而是在短短的數千年前。

第五章 挪亞大洪水只是個神話

地球上佈滿了數以百計的部落族群。他們皆有從祖先而來代代相傳的口述歷史及傳說故事。這些部落之間有個相當類似的傳說，我們以新幾內亞的這個傳說為例：

「這世上曾發生過一次大洪水，覆蓋了整個大地並消滅了世上所有的人，惟一的倖存者是比亞米人(Biami)的祖先。這些祖先們爬上了戈比亞樹(Gobia Tree)，他們將樹皮編成繩子並製成袋子。他們也將耕種用的農具，所有的動物，他們的狗，豬，以及所有生活的必需品帶到樹上。隨著洪水上漲，他們便爬到樹的更高處。他們在樹上相當安全，因為每逢洪水上漲，樹也跟著長高。當洪水退去之後，這些人便從樹上下來。此時大地非常的泥濘，但最後他們成功地種植了作物，他們的動物也開始繁殖。他們離開樹向外地移居，並開始在各地生兒育女。這些從樹上下來的人是撒摩斯人(the Samos)，庫布斯人(the Kubos)，戈比西斯人(the Gobasis)，以及伊多若人(the Etoro)的祖先」。¹

研究顯示，超過兩百七十個部落或民族支持大洪水曾淹沒整個世界的說法。² 以下是加拿大格陵蘭部落的傳說：

這個世界曾經歷過一次徹底的傾覆。許多人變成了燃燒的靈魂，所有的人都遭滅頂，只有一人存活。之後，這個倖存者用他的杖重擊地面，一個女人便跳了出來，兩人就在世上生兒育女。在高山上發現海洋生物的化石就是洪水的明證」。³

(在高山上發現海洋生物化石一事將在第九章做詳細的討論。)

部落與部落之間對於洪水事件的細節或有出入，但很明顯的，傳下這個故事的祖先對於這個人類歷史上空前絕後的大災難必有相當的認識。古亞述人對於這個洪水的了解如下：

「由安利爾(Enlil)所領導的諸神同意將這人口過剩的世界做一次大清掃，然而伍特納皮世丁(Utnapishtim)在夢中受到伊艾神(Ea)的警告。他便與一些工匠在一週之內建造了一艘大船(面積一英畝，高七層)。隨後，他將家人，工匠，及『所有生物的種子』運到了船上。大水從深淵中湧出，並下了六日的暴雨。甚至連諸神也對洪水的猛烈感到驚惶。當見到世上所有的人都遭毀滅，諸神相當的後悔並為此而哭泣。萬物皆被大水所掩蓋，惟有尼瑟山(Nisur)的山頂露出了水面，船遂停靠在山頂之上。七天後，伍特納皮世丁放出一隻鴿子，由於沒有發現任何著地之處，鴿子便回到船上。他又放出一隻麻雀，麻雀也返回，之後，他放出一隻烏鴉，烏鴉一去不返。他因此知道大水已漸退，人們可以出來了。於是伍特納皮世丁便向諸神獻祭」。⁴

沒有任何一種傳說能像大洪水一般流傳在世界各個部落及民族。非洲的皮格米族（the Pygmies，中非），其庫魯族（the Kikuyu，肯亞），尤魯巴族（the Yoruba，奈及利亞西南部），孟底哥族（象牙海岸），夸亞族（the Kwaya，維多利亞湖），以及其他許多的部落或民族皆有大洪水的祖傳故事。⁵

北美洲的愛斯基摩人，因紐特族（the Inuit，阿拉斯加），亞基瑪族（the Yakima，華盛頓州），其帕瓦族（the Chippewa，大湖區），恰克塔族（the Choctaw，美國東南部），及其他許多的部落也有世代相傳的大洪水傳說。⁶

亞洲的坎查岱族（the Kamchadale，西伯利亞），巴那族（the Bahnar，交趾支那或越南南部），清巴族（the Chingpa，緬甸），安達瑪族（the Andaman，孟加拉灣），及其他許多的民族皆有一災難性洪水事件的口傳歷史。⁷

在歐洲，古代的希臘，德國，克爾特(Celtics)，維京，威爾斯，及其他許多民族均有洪水的傳言。⁸

中南美洲的亞奎族（the Yaqui，墨西哥北部），那華族（the Nahua，墨西哥中部），馬雅族（the Maya，瓜地馬拉），依普瑞那族（the Ipurina，亞馬遜河上游），科羅亞多族（the Coroado，巴西南部），及其他許多部落在他們的歷史當中傳有一普世性的水洪水。⁹

在太平洋諸島及澳洲，卡巴底族（the Kabadi，新幾內亞），毛瑞族（the Maori，紐西蘭），曼加亞族（the Mangaia，庫克群島），古買地族（the Gumaidj，澳洲北部），波里尼西亞夏威夷人（the Polynesian Hawaiians），及其他許多民族均知有大洪水一事。¹⁰

中東的瑣羅亞斯德人（the Zoroastrians，伊朗），埃及人，古巴比倫人（伊拉克），古希泰人（土耳其），希伯來人（以色列），及其他許多民族皆有歷史性災難洪水的記錄。¹¹

所有有關此一普世性大洪水的記載當中，以希伯來人聖經（創世記第六，七，八章）的敘述最為出名：上帝不喜悅人類，便降大水毀滅所有不在挪亞方舟上的人類。洪水在世一百五十天，隨後慢慢退去。方舟最後停在亞拉臘山上（the Mountains of Ararat，土耳其東部）。停妥之後，挪亞放出一隻鴿子，鴿子叼回了一個橄欖枝子。一週後他又將鴿子放出，但鴿子一去不返，挪亞因此知道是離開方舟的時候了。

墨西哥的米卻肯族(the Michoacan)也有個類似的洪水傳說：

「當洪水開始上漲之時，一個名叫泰斯比(Tezpi)的人帶了他的妻子兒女以及許多不同的種子和動物上了一艘大船。洪水退去之後，他放了一隻禿鷹出去，禿鷹發現了很多屍體可以吃就不再回來。其他的鳥類也都一去不回。最後，他放了一隻蜂鳥出去，蜂鳥在口中啣了一根綠色的大樹枝回來」。¹²

若認定聖經中大洪水的故事是個神話，便是指稱這些部落及民族的祖先為說謊者。在此，主流科學家陷入了一個兩難的困境。地球上不同的族群，在無任何好處或利益的情況下，實無抄襲其他民族傳統的必要，然而它們卻都有大地遭到洪水

毀滅的傳說；當然了，如果這些部落及民族是在講述一件真實的歷史事件，則另當別論。由此可見，大部份的人對這個大洪水的所知仍然相當有限。

第六章 煤礦及石油礦層具有數億年的歷史

在洪水所形成的沈積層中含有豐富的煤礦礦層以及石油與天然氣的礦囊。它們是由大量的有機物質（植物及動物）經沈積層的重重覆蓋及重壓，之後又受熱所造成。

如果石油及天然氣的礦囊是在數億年前形成，礦囊中的氣壓應早已宣洩一空，因為天然氣會向上穿透這些半滲透或半透氣性的岩層。事實上，所有的天然氣應該會在十萬年之內穿透岩層並竄入大氣之中。¹再者，當探勘的鑽油桿進入石油及天然氣的礦囊中時（據稱已有數億年高齡），巨大的氣壓會從鑽油孔中向上衝，形成一個「自噴油井」。沈積岩層中含有高壓的天然氣，顯示這個沈積層的年齡應少於十萬年。

試想一個據稱已有數億年之久，並位於地底一萬英尺的石油及天然氣油田。高壓的天然氣日復一日，逐漸的向上穿透沈積岩層（假設可以在地表測量逸出的天然氣）。如果天然氣向上穿透的速率是每年一英吋，它會在十萬年之內穿出地面；如果速率是每年0.003英吋，它會在三億年內竄入大氣層。一年一英吋是合理的估算；0.003英吋則否，因為黏性較高的物質（水及石油），滲透岩層的速度遠超過每年0.003英吋。（例如，在長時期大量降雨之後，地下水水位會迅速上漲。）

沈積岩層中的煤礦礦脈綿延極廣，面積往往高達數千平方英哩。地球年老論者認為，煤礦是植物在數億年中緩慢的在沼澤區中腐爛，之後因海水上漲，受到新沈積層的覆蓋而形成。你曾聽過一個沼澤，長數千英哩寬數千英哩，但卻只有幾碼深的淤泥？（例如地跨奧克拉荷馬州，密蘇里州，伊利諾州，印第安那州，肯塔基州，及賓州的煤床？²）依照地球年老論者的假設，這就是許多沼澤地應有的面積，且惟有如此才能形成地球上這許多大範圍的煤床。

地球年老論者認為煤礦必須經過數億年的時間才能形成，因為岩層中的大量有機物質需要數億年的時間在古代的沼澤中生長並腐敗。然而，地球上煤床的有機物質含量約為植物成長一百二十八年的總合，換句話說，這只是現今植物總量的三倍而已。³因此，累積數億年的植物殘體量，必會超過植物在煤層中總累積量的數億倍。

構成煤炭的植物種類多半不是生長在沼澤地帶，而是來自山地雨林類型的環境。⁴這些植物顯然是在一次洪水災難中被巨流沖走，並堆積成許多範圍極廣的草蓆或草墊。這個洪水亦將樹木連根拔起，並嚴重的侵蝕陸地，最後將大量的沈積物迅速的覆蓋在植物上。

根據地球年老論，絕大部份的煤床是在兩億五千萬年前形成。然而一位地球年輕論(young earth)的地質學家，在沒有事先告知的情況下，將一段澳洲⁵煤床中的木頭送交一間碳十四鑑定實驗室。碳十四鑑定的報告指出木頭的年齡為三萬年。

（即使是這樣的數字，也已是過份高估。我們將於第十二章討論碳十四鑑定法產生誇張估算的原因。）但這怎麼可能呢？木頭中仍有足夠的放射性碳十四能顯示其年齡為三萬年；但根據主流地質學家及進化論者的說法，這段木頭應該沈澱在比其年齡（依照碳十四鑑定的結果）更早一萬倍的沼澤之中。很明顯的，這段木炭是在不

久前的一次巨大洪水中形成，這洪水也是為世界各古老部落民族所熟知的天災巨變（請參閱第五章）。

地球年老論者宣稱，碳十四檢測產生錯誤是因為木頭受到了污染，但這件事發生的可能性極低。⁶ 因為大部份樣本中的碳十四含量均高於污染考慮誤差值的五倍以上。

如果煤床真的是由沼澤中的植物所形成，煤床底部應該有植物的根及土壤做為沼澤植物生長的證據。但我們無法找到這樣的證據。煤礦是位於乾淨的沈積岩層之上，沒有任何根及土壤的跡象。⁷ 這再一次證明植物殘體必定是被洪流及泥沙從別處帶到沈澱的所在。

煤層中常能發現許多來自不同地區的巨大樹幹，這些樹幹也是被洪水所沖斷，並從各處被帶到煤層的位置。這些樹幹的根部均被拉斷，足以證明它們並未在沈積的地點成長。⁸ 其中的許多樹幹亦成為第三章中所提到的直立多層樹。

大部份的人認為植物殘體需要數億年的時間才能成為煤礦，且這是惟一的事實。但高品質的煤（無煙煤）可在數週之內於實驗室中製成。植物體在短時間內受到高溫及高壓，你瞧，不就成了煤炭了嗎。⁹ 地殼在大洪水前後所產生的動能及力量是造成植物快速炭化的原因，相關細節將在第九章中討論。

石油的來源是一個謎。然而實驗室能在數小時之內從污泥(sewage sludge)中提煉出石油。¹⁰

我們確知所有石油礦層中的高壓天然氣能在十萬年之內向上穿過半透氣性的岩層並進入大氣之中；此外，所有煤礦均含有可供測定的碳十四，顯示它們形成的年代並不久遠；因此我們能確定，石油，天然氣，以及廣大煤床所形成的時間僅為數千年，而非數億年前。

第七章 岩石放射鑑定證實岩石的年齡達數億年

你或許曾聽過火山岩經「鉀—氬鑑定年法」或「鈾—鉛鑑定年法」測得高達數億的年齡。地球年老論者表示，這類鑑定岩石年齡的方法幾乎完全無誤，且具科學上極高的信度。事實上，這些鑑定年法的可信度極低，並且是根據許多無法得知正確性的假設而遽下結論。（有關碳十四鑑定年法對有機物年代鑑定產生巨大誤差的原因將在第十二章討論。）

岩石放射鑑定專家所使用的方法，是比較火山岩中放射物質及穩定物質的含量。（以鈾—鉛鑑定年法為例，放射性的鈾會衰變為穩定的鉛。）岩石越老，放射性物質衰變成為鉛的量便越大。因此若岩石鑑定專家知道目前放射性物質衰變成為穩定（非放射性）物質的速率，他們便能計算衰變過程所需要的時間。換言之，就是火山岩的年齡。

然而這個方法卻有個問題：我們不可能在岩漿硬化的過程中知道穩定物質（例如鉛）是否結晶化。如果某些鉛是以這種方式形成，岩石放射鑑定的結果便會產生嚴重的偏誤，因為鑑定結果將顯示大量的放射性鈾已衰變成為穩定的鉛，此與實際情形相去甚遠。¹

岩石鑑定專家的確知道目前放射性物質的衰變速率，但他們卻不知道這些衰變率是否自古至今一成不變。換句話說，他們無法回到遠古去測量衰變的速率。衰變率可在實驗室中加以改變，² 因此認定衰變率一成不變即是在否定某些天文學及／或地球物理學上的災難具有改變衰變率的可能性。如果衰變率過高，岩石年齡便過老；如果衰變率過低，岩石年齡則相對過於年輕。

火山岩是構成陸地的主要岩石。無論是在山地或平地，火山岩均與沈積岩緊密的相連。雨水或從其他來源而來的地下水，終年不斷地向下滲透這些不同類型的岩石。微酸性的地下水能逐漸將火山岩中的放射性物質溶蝕。³ 因此若用受到地下水浸透的岩石進行鑑定，其結果必產生明顯的偏誤，因為岩石中的放射性物質早已被微酸性的地下水溶蝕帶走。岩石鑑定專家將因此低估岩石中放射性物質的原始含量，因為他們無法將溶蝕的部份納入計算，以致得到誇張的岩石年紀。

以上三種問題叢生的預設及前提，是岩石鑑定方法可靠性的致命傷。岩石鑑定專家如何能得知穩定物質的最初含量，固定不變的衰變率，以及微酸性地下水有否溶蝕岩石中的放射性物質？這些鑑定年法就好比一個人在沒有事先測量的情況下就認為自己知道一根已燒過的蠟燭的原始長度：他知道蠟燭燃燒的速度，他知道蠟燭剩餘的長度，但根據這些資料，他就能夠知道蠟燭原始的長度嗎？這實在令人難以置信。

華盛頓州的聖海倫火山在西元一九八〇年爆發。這是一次極大的火山爆發事件，周圍方圓數英哩內都能感受到強烈的震動。在爆發的過程中，岩漿形成了一個圓形石拱。岩石放射鑑定專家估算這個火山噴出物的年齡約為一百萬年。⁴ 然而這個石拱卻只是在鑑定工作進行的前幾年形成，而非一百萬年前。

夏威夷一個已知為兩百年的岩漿流（土著的父執輩所傳述），被鑑定具有一百五十萬年的歷史。很明顯的，這些錯誤的預設及前提，是造成這些荒謬結論的主因。

岩石鑒年專家玩了一個小把戲，使他們的工作成果看來較為體面。他們從進化論者得知岩石所在位置的進化階段。例如，進化論者可能會如此說道：「你現在所要鑒定的岩石來自極深的地質層，形成的時間大概在三億年前，也就是魚類進化為爬蟲類的時代。」於是，岩石鑒年專家將所有未達三億年的岩石樣本盡數丟棄。美其名是丟掉不好的樣本；但你能想見，他原先認為是好的樣本，當結果出來後，這些樣本便成了「壞樣本」。⁶

這個世界有個極大的偏見—偏向於接受新潮但無科學根據的進化論及地球年老論；這真是個瞎子給瞎子帶路的明顯例子。進化論者認為地球已相當年邁，岩石鑒年專家接受這樣的觀點，並以之為藉口丟棄不合乎進化論者史觀的岩石樣本。地球年老論者有個數十億年地球的梦想，編織這個美夢的工具便是他們的鑒年「科學」。

第八章 動物經數億年可進化爲其他種類的動物

進化論者先行預設了一個數十億年的地球，然後指出生物在地質層中分佈的狀況爲：較簡單的有機生物化石位於較深較老的地質層中；較複雜（較「進化」）的生物化石則位於較淺及較年輕的地質層中，以此證明生物進化需時數億年。如果這是事實，地質層中應該存有過渡型的化石。例如，如果魚類真的是在數億年前進化爲爬蟲類，地質層中應該能找到半魚類半爬蟲類的生物化石。

魚類進化的過程應該是在數億年中逐步緩慢的進行；因此，在進化的過程中，爬蟲類的特徵應逐漸增加而魚類的特徵逐漸減少。化石原則是經數億年才形成，因此我們應該能找到一個半魚類半爬蟲類的生物化石。然而時至今日我們尚未發現任何這樣的化石。¹

數以億計的化石業已出土，但沒有任何一個是過渡型的化石。化石記錄當中，魚是魚，鳥是鳥，牛是牛，暴龍是暴龍。沒有任何化石顯示動物能逐漸由一種動物變成另一種動物。達爾文進化論已可謂破產。物種之內確有「物競天擇」的情況（請參閱第十四章），但物種（以聖經中所提到的動物）是無法進化成爲其他的物種。

基因突變被認爲是動物進化的主要原因及機制。動物的基因組合受到輻射及環境中化學物質的影響而改變。之後，動物將此突變的基因傳至下一代，使後代的形體外貌產生小幅度的改變。經過數億年及數億次的突變，一個新的生物就這樣進化而成。然而這中間有個小問題：突變只會造成破壞或只是將基因資訊重新組合，它們從未增加或改善基因的組合。² 因此，突變對於後代是具有破壞性的，例如侏儒症，免疫系統不全，器官畸形，血友病以及其他許多不同的疾病及問題。

基因突變的影響就如同一個小孩將一台已拆卸了的電視機「重新組合」；其結果是零件損壞，遺失，或安裝錯誤。然而進化論者卻相信這個小孩會做出一台比原先更好的電視機。

突變的生物有時的確會在特定的棲息地有較好的表現。例如在多風的海島上，突變的短翅飛蟲比其長翅親戚有更高的存活率，因爲它們較不易被強風吹離海島。³ 然而這只是一個偶發事件，基因資訊受破壞後所形成的短小翅膀實非達爾文進化論的結果。同樣的，北極熊有蹼的腳掌也是基因突變後有利其生活於冰冷海水的例子。⁴

進化論者想要我們相信爬蟲類是由魚類進化而來。爲了讓這件事成爲事實，魚類的進化過程中必須有個轉型階段，亦即在外形上一部份是魚，另一部份則是「已進化」的爬蟲。例如，這隻動物會有魚的鰓，以及爬蟲類「已進化」用以呼吸空氣的呼吸系統。但如此一來，這隻動物必須一直留在水面附近，讓頭可以伸出水面呼吸空氣。（這隻動物不會是鯨魚或是海豚類的哺乳動物，因爲它們「應該」在數億年之後才從爬蟲類進化而成。）這種行爲模式會讓其後代感到相當的痛苦及不便，直等到生理結構經過更多次的突變，產生足夠的改變（呼吸，陸地行走，及繁殖的器官）並「進化」成爲一隻完整的爬蟲之後才能得到解決。

試想有隻動物，一半是爬蟲一半是鳥（鳥類被認爲是由爬蟲類進化而來），由於前肢尚未完全進化成翅膀，只好拍打著前肢在地上跑了幾千代。順道提一下，

研究指出始祖鳥（被認為是爬蟲類與鳥類之間「失落的環節」）是一種完整的鳥類品種（溫血動物）。⁵

再試想另一隻動物，一半是爬蟲一半是哺乳類（哺乳類被認為是由爬蟲類進化而來）。所有必要的突變，例如胎生所需要的子宮，哺乳所需要的乳腺，以及溫血動物必備的各種器官，必須完全無誤地被「加進」原本的基因資訊及組合中，方能產生生物學上如此複雜的改變。

地質層中生物化石的排列程序，的確是由較老較深地層中的簡單生物，到較年輕較淺地層中較為複雜的生物，但一些「異常」化石的發現，使得達爾文主義者的幻想為之破滅。

在中國，科學家在一塊五億年前的岩石中發現了一隻化石魚。⁶ 這讓科學家感到非常困惑，因為在五億年前，蛤蜊，珊瑚，蝸牛，及昆蟲等簡單生物才剛開始進化，魚類需要等到一億年後才能進化完成。地球年老論者對這隻提早「一億年」出現的魚無法做出任何解釋，因為五億年前單細胞生物才剛開始進化為簡單的蛤蜊，珊瑚，蝸牛，及昆蟲。

進化論者同樣也無法解釋「寒武紀大爆炸(Cambrian explosion)」：眾多不同種類的簡單生物（蛤蜊，珊瑚，蝸牛，及昆蟲）突然間同時出現，此外我們也可在沈積岩層的底部發現結構並不簡單的生物（魚）。這些簡單的生物應該是在五億年前生命發軔的寒武紀由單細胞生物進化而成。然而，在單細胞生物與各類較高等的生命形態（蛤蜊，珊瑚，蝸牛，及昆蟲）之間卻找不到任何過渡型的生物。⁷ 這些較高等的生物，在沒有任何進化祖先的情況下，突然出現。

進化論者認為五億年前岩層深處中的簡單海洋生物是生物進化的初始階段。事實上，這是大洪水的最初階段，也就是棲息於海洋底部的生物首先被埋，接著是海岸附近的生物，再來才是行動較快且智力較高的陸地生物。進化史所謂岩層中化石順序的證據，其實是在一個全球性洪水災難中生物被掩埋的順序：首先是海洋生物，其次是海岸生物，最後當海水淹沒整個大地，陸上生物全數滅頂。（還記得第四章所討論的：山脈是在大洪水之後才開始向上隆起。）

因此，蛤蜊，珊瑚，及海藻（滯留性的海洋底棲生物）便佔了化石當中的絕對多數。當狂暴的洪水肆虐大地之時，這些生物早已被泥沙所吞噬。「較高等」能快速移動的生物可能暫時逃過洪水，但最終仍被淹死，屍體隨波逐流，膨脹之後腐爛。這與化石記錄十分相符。化石中只有極少的百分比是爬蟲類及哺乳類，佔最大多數的是密集，滯留性的海洋底棲生物，因為它們最容易屈服於洪水的沈澱物（在過去有相當多發現人類化石的案例⁸，但都很難加以證實。然而只要有一例得到證實，將是對達爾文進化論真實性的另一次重大打擊。）

如果數億年的進化是事實，當生物「進化」為新的生物後，舊的生物應該會從地面上消失。與其祖先相比，這些「已進化」的生物具有競爭上的優勢，當這些較高等，具競爭優勢的新生物取得主宰地位之後，舊生物或其祖先將會盡數滅亡。然而這件事並未發生。大部份化石記錄中的生物品種至今仍然存在（包括一些恐龍，請參閱第一章）。

許多被認為已絕跡數億年的「活化石」相繼為人發現，其中有許多是進化史中各沈積層的指標性生物，不料卻仍存活在今日。（這些顛覆科學規範的生物包括：紐西蘭楔齒蜥蜴(the tuatara)，空棘魚(the coelacanth)，新笠螺(the neopilina)，

海荳芽(the lingula)，以及水杉(the metasequoia)，這些生物被認定的絕種時間依次為六千五百萬年，六千五百萬年，三億年，四億年，及三千萬年前。⁹⁾ 當發現這些生物仍然存活時，達爾文主義者在極為尷尬的情況下急忙修改進化的年表。

「進化的祖先」(evolutionary ancestors)並未因競爭上的劣勢而絕種，因為其中絕大部份仍存活於今日。生物絕種自古至今時有發生，但並不是因為達爾文進化論，也並不如年老地球—達爾文主義所稱，在數億年間以極高的頻率絕種。

「拉撒路類」(Lazarus taxa，當耶穌吩咐拉撒路起來，拉撒路便從死裡復活)一詞意指許多已被認定在某一時代（根據化石記錄在「數億年前」）絕種的生物，又重新出現在較年輕的地層中。這種情形令達爾文主義者不得不修改許多生物的絕種年代，也因此必須重新修訂他們的進化年表。¹⁰⁾

沒有過渡型生物，突變的破壞性結果（非建設性的「進化」），「異常的(anomalous)」化石，寒武紀突然出現的各類生物，以及並無所宣稱般的大量「物種」絕跡；以上種種原因讓我們對年老地球—達爾文主義產生高度的懷疑。所有支持生物經數億年進化為新生物的證據，似乎最多也只是些試驗性或暫時性的看法。

第九章 地殼的移動極為緩慢且需時數億年

地球的地殼包含了大陸地殼（密度較低的花崗岩）以及海底地殼（密度較高的玄武岩）。在世界的許多地區，海底地殼緩慢地潛入大陸地殼之下，其他地區的海底地殼則是緩慢地相互分離或相互推擠。在某些地區，較輕的大陸地殼也有相互推擠的情形。

大陸地殼是由許多「板塊」(plates)所組成，這些板塊能在地函（介於地殼與地心之間的高壓半融化岩漿區）上緩慢的移動。海底較重的玄武岩地殼也是由板塊所組成，同樣也能在地函上緩慢移動。這些板塊就如同熟蛋上敲破的蛋殼碎片一般。這些「蛋殼碎片」位於地函之上，有些相互分離，有些相互推擠，有些則相互堆疊。

在海底板塊潛入大陸板塊之下的地帶，潛入的海底板塊在地函中受熱熔化，成為岩漿之後向上方的大陸地殼推擠而形成火成岩或火山岩。（火成岩(plutons)是由岩漿向上擠入大陸地殼而成，岩漿並未穿透地殼；若岩漿向上穿出地表，則稱為熔岩或火山岩(lava)）。在海底板塊相互推擠的地帶，受壓的板塊向下凹陷形成海溝，海溝最深可達六英哩。（同理，當大陸板塊相互推擠，受壓的板塊向上凸起形成山脈。）

在海底板塊相互分開或分裂的地帶，熔岩從地函中湧出，填補了分裂的海底地殼。當你觀看地球儀時，你會發覺這些海底地殼分裂的地帶相當醒目，且這些裂痕就如同棒球的接縫處一般。這些斷裂的地帶在太平洋及大西洋以南北方向展開，在南美洲及非洲之下則連成一線。

從世界地圖上可以發現，如果你將北美洲與歐洲，以及南美洲與非洲並排，它們可像拼圖一般彼此接合。不論是地球年老或年輕論者皆同意美洲大陸板塊正以緩慢的速度與歐洲及非洲板塊分開。這些板塊在分開之前同屬於一塊名為盤古(Pangea)的超級大陸。

之後這些裂縫開始擴大，將美洲，歐洲及非洲推向大西洋的兩邊。太平洋部份則是因海底板塊潛入了大陸板塊之下，形成了所謂的「火環(The Ring of Fire)」，也就是一個板塊的「潛沒(subduction)」區，在太平洋的邊緣形成了一個環狀火山地帶。此外，太平洋的海底板塊亦相互推擠，形成了許多海溝，同時也拉近了美洲與亞洲的距離。

地球年老論者認為這樣的板塊運動已緩慢的進行了數億年。然而，岩石中的磁場現象強烈顯示板塊（結構）移動的速度相當快，且發生的時間並未很久。¹目前緩慢的板塊移動只是過去快速移動的殘餘影響。

地球年輕與年老論者皆認為，在過去，地球的磁場有磁極逆轉(magnetic reversals)的現象，亦即磁力朝向北極，之後被拉向南極，又再回到北極的交替現象；此外，在沈積岩層形成的過程中，發生過多次的磁極逆轉（科學家對逆轉發生的次數並無共識）。地球年老論者認為，第一次的磁極逆轉是發生在數億年之前，之後每五十萬年重複發生一次。²含鐵的礦物在沈積的當時會受到地球磁力的影響；因此，沈積層中含鐵的礦物在數億年前的磁性方向是朝北，五十萬年之後磁性朝南，再五十萬年後又朝北，以此類推。³

然而這項理論有個相當嚴重的問題：地球磁場的力量每一百五十年減少百分之七（這是經實際測量而得）。以此遞減速率向回推，地球磁場在短短的兩萬年前便高出今日數倍的力量，這力量能在地球內部產生極高的溫度，甚至足以熔化地殼。因此，磁極逆轉絕不可能持續數億年，而是在極短的時間內，也就是全球性大洪水消退，沈積物完全沈澱所需要的時間內完成。⁴

海底熔岩所含礦物的磁性方向也是極佳的證明。熔岩從地函中湧出，填補海底板塊快速分裂所留下的空隙。熔岩需要十五天的時間冷卻成爲岩石；然而，在這段時間當中，岩石裡含鐵的礦物已顯示出多次的磁極逆轉。因此，古代磁極逆轉所需的時間僅爲數日，而非數萬年。⁵

既然板塊裂縫處的熔岩證明磁極逆轉只需幾天工夫，我們便可推論陸地沈積岩層所顯示的磁極逆轉，也只需以日爲計算單位。根據聖經記載，大洪水持續了三百七十天，而非數億年。（沈積層每層的平均厚度爲一英哩，以一年左右的時間計算，沈澱的速度約爲每小時六英吋。）

目前世界上大約有五萬個死火山。按照地球年老論者所言，這些火山的年齡約爲六千五百萬至一億年，若真如此，它們應早已被侵蝕得無影無蹤。（還記得嗎？以目前陸地受到水及風侵蝕的速度，現有的陸地將在一千五百萬年內降至海平面的高度。）因此，火山的年齡應少於一千五百萬年。火山的年紀其實相當輕，它們約在同一時間形成，也就是在大洪水期間及結束之後，海底板塊快速潛入陸地板塊底下，在地函中受熱熔化並向上推擠時形成。

現在，「最重要的關鍵問題」是：大洪水的水是從何處而來，洪水結束後水又往何處去？還記得海底板塊間的裂縫地帶。大洪水期間海底板塊快速的分離，隨著盤古大陸快速的分裂以及太平洋海底板塊如同輸送帶般高速的潛入陸地底下，地下水及熔岩便迅速的從這些裂縫中噴出。

火山噴出物中大約有百分之七十是水蒸氣；⁶ 因此，大洪水期間從裂縫中噴出的熔岩約有百分之七十是水。這便是大洪水的主要來源，其餘則是四十天的大雨（可能是由於一顆隕石落入海中所致，請參閱第十八章，以及「大淵的泉源」以超音速將地下水噴至同溫層，直等到洪水完全淹沒大地。）

山脈在大洪水結束時向上隆起（請參閱第四章）：因此，洪水前一英哩深的海洋（現今海洋的平均深度是兩英哩），因著從地底深處噴出的水及岩漿以及四十晝夜的大雨，很容易便能將深度加倍並覆蓋一英哩高的陸地。中國古代的書經提到，因著人們的罪惡（淶水傲予），「湯湯洪水方割，蕩蕩懷山襄陵，浩浩滔天」。⁷（譯註：原文出自書經大禹謨及堯典。）

洪水結束之時，陸地因沈積岩層的堆積；大陸板塊的碰撞（例如印度板塊衝撞亞洲板塊，形成喜馬拉雅山）；以及火山的隆起而變厚。同時，海底因水及岩漿的流失而下沈。因此，當洪水結束之時，陸地變厚海底下沈，洪水便流入了深陷的（現今平均兩英哩深的）海底盆地中。此情景記載在聖經詩篇一百零四篇第五節。

斯堪地那維亞的條頓族(the Teutonic tribes)在其傳說中亦記載了此次災變：

「火焰從岩石的縫隙中噴出；到處都是蒸氣的嘶吼聲。所有的活物，所有的植物都被消滅。... 所有的河川，所有的海洋皆上漲泛濫。波浪在各處相互猛烈沖擊。它們緩慢上漲沸騰，淹沒了一切的事物。大

地沈入了海中...之後，大地緩慢的從波濤中浮現。山脈重新向上升起...人類又再一次的出現。在巨樹(Yggdrasil)中...未來人類的祖先，逃離了死地。」⁸

還記得前述，以目前的侵蝕速度，陸地將在一千五百萬年內降至海平面的高度。受侵蝕的陸地最終定會沈入海中，並在八千萬年內填滿兩英哩深的海底盆地。八千萬年只是地球年老論者所稱海底及陸地沈積岩年齡的百分之五；因此，在十六億年中（海洋所號稱的年紀），海洋應已被填滿了二十次。但事實上，海底只有一千呎左右的鬆軟沈積物（大部份是在大洪水之後，位於河口三角洲附近的沈澱）；⁸ 因此，受侵蝕落入海底的沈積物顯然只是近代的產物。⁹

石灰岩是第三種主要的沈積岩，它與沙岩及頁岩（硬化的黏土）並存於陸地的沈積岩層中。石灰岩層有時獨立存在，有時則與沙岩及頁岩混合。它的主要成分是碳酸鈣(CaCO_3)，是由鈣及二氧化碳在洪水中化合而成。當水及岩漿自裂縫地帶湧出時，大量的二氧化碳也同時噴出，與洪水中的鈣混合形成碳酸鈣（石灰岩）。

在洪水泛濫的某特定時間及空間中，由於水溫適當，水中的鈣及二氧化碳也呈現最佳的濃度狀態，因此產生了大量的碳酸鈣。此絕佳的石灰岩形成環境，在地層質中製造出又厚又純的石灰岩層。在其他的時空環境中，沙，黏土與碳酸鈣同時沈澱；在洪水過後的硬化過程中，碳酸鈣扮演了水泥的角色，將其他兩種沈積物質牢牢的黏住。

絕大部份的沙岩及頁岩均含有石灰岩（碳酸鈣），此可證明這些岩層是沈澱於富含鈣及二氧化碳的水中；這些鈣及二氧化碳分別來自於洪水的侵蝕物以及板塊間的裂縫地帶。沈積層中的碳酸鈣就如同水泥一般，在化石形成（硬化）的過程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

地質記錄顯示，全球性大洪水期間的快速板塊運動僅發生於不久之前。從今日的熔岩及沈積層中含鐵礦物的磁性方向，可得知洪水期間快速的磁極逆轉是被「凍結在時空中(frozen in time)」。發生於近代的快速災難性大洪水，是沈積岩層堆積以及受侵蝕入海等現象在地質學及礦物學上最合理的解釋。

第十章 大峽谷的形成需時數億年

地球年老論者認為亞歷桑那州北部的大峽谷是由科羅拉多河經數億年的時間緩慢刻蝕而成。他們說大峽谷的岩層在數億年間以緩慢的速度向上升，而河流也是以相同的速度向下侵蝕岩層。如果岩層不是以這樣的速度向上升，就不可能產生如此的景觀。河流下降的坡度顯示，在過往的數億年間河流是以相同的速率切過這些緩慢上升的岩層。

如果岩層沒有向上升，這種垂直向下數千呎的刻蝕就不可能發生。試問這種以同等速率持續數億年的區域性岩層上升（假設這是由地函所引起的火成岩活動），以及如此深度的峽谷刻蝕過程，發生的機率有多高？所得到的機率可能非常非常的低。此外，如果這樣的事真的發生了，為什麼在世界的其他地方沒有相同的景觀？可見這是一個非常荒謬且牽強的說法。在一個極長的時間中，河流侵蝕的速度與沈積岩層上升的速度完全相同，這實在是個極不可能發生的巧合。

因此，以下的見解應該能對大峽谷的形成提供一個較佳的解釋。大峽谷從其橫切面看來是一個非常平緩的 V 字型。假若峽谷真的是由河流侵蝕而成，其橫切面應該是一個較尖銳的 V 字型，且峽谷的寬度只會比河流稍寬一些。然而，大峽谷比其應有的寬度寬了二十倍。這明顯表示，大峽谷必定是由一股相當大的水流所侵蝕及切割而成。

既然沈積層是由一次的大洪水所形成，當這股極大的水流流過之時，沈積層應該還相當的濕軟。如果沈積層已硬化為岩石，即使是災難性的大洪水也無法一次切出一個縱深數千英呎橫寬兩百英哩的峽谷。此外，這股水流的橫寬必須達十英哩，才能切出這樣一個峽谷，這比科羅拉多河現有的河面寬出了數倍。

因此，峽谷的上游必定有個大湖，切割峽谷的水便是來自於此。由於沈積層受到侵蝕或是發生地震，大湖的邊緣破裂，湖水便一洩而下。誠如我們所料，我們可從岩石上找到一個古代大湖所遺留下來的湖岸線，這個大湖涵蓋了猶他，亞歷桑那，及科羅拉多州的部份地區（大峽谷的上游區域）。¹ 地球年老論者並未將這個業已消失的古代大湖與大峽谷的形成做任何聯想，對他們而言，這個大湖應該在大峽谷開始受到科羅拉多河侵蝕之後便消失不見。他們認為這個古代大湖不是蒸發消失，就是湖水順著峽谷流光了。

然而明確的證據顯示，一股洪流（湖水並沒有蒸發，因為乾湖床上僅有極少量的岩鹽²）曾穿過當時仍舊濕軟的沈積層。很明顯的，峽谷上游的大湖是大洪水消退後在陸地上所留下的大水坑。加州聖地牙哥附近的沙漠底下，是個由黏土，淤泥，及沙子所堆積而成並深達一萬七千呎的地層。大峽谷的出口處並沒有三角洲，原因是形成峽谷的這股洪流將沈積物帶到了離峽谷極遠的下游區域。洪流將沈積物向西沖了數百英哩，並在聖地牙哥附近沈澱。³

世界各地仍隨處可見消失的「大水坑」在岩石上所留下的痕跡。此外，許多「大水坑」至今仍然存在，像是猶他州的大鹽湖。這個湖僅有少量的水流入而無水流出；由於水的蒸發速度高過流入的速度，因此這個湖是處在一個逐漸乾涸的狀態。根據周圍山坡上岩石的痕跡顯示，數千年前，湖的面積超過現今的十七倍，且深度較現今多達八百英呎。⁴

非洲的查德湖(Lake Chad)也是以類似的狀況日趨乾涸。⁵ 這些湖均位於盆地之中，因此湖水不會向外流出。世界各地的盆地當中都或多或少有一些已乾涸或逐漸乾涸的湖泊。內華達大盆地(The Great Basin of Nevada)涵蓋了美國數個州，其中包含了數百個乾湖。中東大部份地區均為盆地，其中亦包含數百個乾湖；澳洲及亞洲中西部的許多大盆地中也有不少乾湖。⁶ 這些湖泊的水是大洪水淹沒整個地球，沈澱成爲沈積層，並消退流入海底盆地之後所遺留下來的。

眾所周知，世界上有許多沙漠在過去原本是較爲濕潤的地帶。衛星照片顯示撒哈拉沙漠以及中東許多沙漠的底下埋有古代的湖泊及河床。⁷ 狐尾大林鼠(packrat)巢穴中的殘餘物證明，美國西南部至墨西哥的低海拔沙漠中曾滿佈矮種針葉樹及各種森林植物，而高海拔沙漠則長滿了道格拉斯冷杉或花旗杉。⁸

根據許多中東古文明的歷史文獻，中東地區過去所擁有的動植物種類遠較今日爲多。亞述的編年史記載，撒爾根王(Sargon, King of Assyria, 約於西元前兩千年)在土耳其中部(現已爲乾旱不毛之地)的一次遠征中，必須在充滿野生動物的叢林裡披荊斬棘而過。⁹ 猶太歷史記載死海地區原是富庶的農業地區—「流奶與蜜之地」。撒哈拉沙漠東部岩石上的圖畫及雕刻充滿了各種各類的動物如大象，河馬，水牛，長頸鹿，羚羊，犀牛，及鱷魚。¹⁰ 其中許多鱷魚仍活在當地孤立且日漸乾涸的湖泊之中。

由於冰河時期(距今約四千三百年，將在下章中討論)較高的降雨及降雪量，這些洪水遺留下來的「大水坑」得以不斷的擴大。但隨後因冰河時期結束(約於三千五百年前)，降雨及降雪量降至今日的水平，蒸發便成爲這些「大水坑」最主要的水文活動。

從以上的證據可知，峽谷及盆地湖泊僅形成於不久之前。我們今日所見到的各種地形地物，其形成時間也不需數億年。事實上，歷史及地質學上的證據皆證明這些地形地物是在大洪水之後形成。

大峽谷哈瓦蘇派印地安人(the Havasupai Indians)的一項傳說指出，大峽谷是在一次大洪水之後形成：

「在人類出現之前，世上有兩個神。圖恰帕(Tochapa)是好神，何克馬塔(Hokomata)是邪神。圖恰帕有個女兒名叫普克艾(Pu-keh-eh)，圖恰帕希望她成爲眾生之母。然而何克馬塔卻不願見到此事發生，於是他降大水淹沒世界。圖恰帕砍了一棵大樹並掏空樹幹。他將普克艾放在樹幹之中，即使大水上漲淹沒大地，她在這因陋就簡的船中仍十分安全。最後洪水消退，山頂再次露出水面。河流也因此形成；其中一條河流切了個大裂縫形成了大峽谷。普克艾的大樹幹落到了這個新的世界。她走出來，看見了一個空白的世界。」¹¹

第十一章 冰河時期約始於二十萬年前並於一萬年前終止

地質學上明確的證據顯示，巨大的冰層曾覆蓋於歐洲北部，亞洲西北部，北美洲的部份地區¹，以及整個南極洲。對地球年老論者而言，這些冰層的來源，至今仍是個謎；並且他們對地球在過去曾有如此的低溫感到相當的訝異。²然而，這實在是個謬誤的看法，因為大氣在稍低於冰點（華氏三十二度）的氣溫當中，可以容納較多的水分子（形成雪花）。今日的南北極由於氣溫極低導致降雪極少，就技術上而言乃是荒漠之地。因此，科學家或一般外行人所謂冰河時期屬於低溫氣候形態的看法，其實是毫無根據的。

事實上，冰河時期的冬季溫度較今日的冬季溫度為高，亦即更接近華氏三十二度，因為如此才能在冬天產生最高的降雪量；而夏季的溫度則較今日的夏季溫度為低（由於濃厚的雲層遮蔽），使得融雪量降至最低。³惟有如此的天候狀況才能累積最高的降雪量。

水以水蒸氣的形式由海洋，湖泊，及河川進入大氣之中。水蒸氣上升至空中形成降雨或降雪的雲。為了形成冰河時期濃厚且大範圍的降雪雲層，必須有大量的水蒸氣進入大氣之中。既然大洪水的水是來自於炎熱的地球內部，它的水溫必定較高，蒸發進入大氣層的量亦較多，因而能形成豐厚的雲層。

什麼原因能讓較暖的冬天與較冷的夏天相互交替？這兩種情況似乎相互矛盾；較暖的冬天應隨之有較暖的夏天，反之亦然。由於冰河時期濃厚的雲層遮蔽（大洪水結束後因火山活動使大量的火山灰進入大氣層，雲層因而變得更為濃厚），冬天應該較為暖和，因為暖空氣被擋在雲層之下；夏天則較為涼爽，因為雲層將太陽擋住。如此一來，冬天便產生大量的積雪，而夏天只有少量的積雪融化。

目前海洋的平均溫度為華氏五十度；地球年輕論者估計大洪水的溫度約為華氏八十度。⁴之後水溫在數世紀中逐漸下降。海水溫度的遞減，可由極地冰層（自深至淺）所含氧同位素濃度逐漸減少的情況得知。⁵隨著時間的過去，海水溫度下降，氧十八同位素（與水分子結合）經水蒸氣進入大氣層的量也減少。因此，冰河時期積雪中的氧同位素也逐漸減少。

地球年老論者認為海洋溫度是自白堊紀（大約六千五百萬年前）開始下降，當時的空氣及海水溫度比現在高出相當多，因此能供給恐龍及植物的大量需求。他們卻不知道一個溫暖的白堊紀海洋會導致較高的蒸發率，為這個「熱帶的白堊紀」提供了一個冰河時期的最佳形成環境。然而在當時並無冰河時期的存在，因為白堊紀地層（事實上是由大洪水所形成的沈積層）中的動植物群是位於極地冰層及凍原(tundra)之下。⁶洪水溫度的降低可由冰層中氧同位素含量的減少得知，因此，海洋溫度降低是發生在冰層開始累積之時，亦即發生在大洪水之後的冰河時期。

由於大洪水剛結束之時是冰河時期的最佳環境，冰層便是在此時開始累積。冰層的累積大約是在西元前一千五百年左右停止，之後冰層便逐漸融化並到達目前的厚度。⁷

航海者在冰河時期的冰層達到其最深及最大的範圍之前，已航行於世界各個海洋之中；並在陸地被冰雪覆蓋之前，繪製出極為精確詳實的地圖。這些古代地圖廣為十六世紀「舊世界(Old World)」的製圖師所運用，他們的地圖是以這些古代地圖為標準而編製。⁸

這些古代地圖詳盡且精確的描繪了格陵蘭及南極洲的地形，這些地形是直到近代運用先進的遙感裝置，穿透自冰河時期以來累積達數英哩深的冰帽後而得到證實。這些舊地圖詳細的描繪了冰河時期之前南極洲的海岸線，河床，山脈，及沙漠，以及組成南極洲的兩個大島。南極洲是直到西元一八一八年才被「發現」，其雙島地形也是直到先進的遙感裝置發明後才「爲人所知」，然而古代的航海者卻能親眼看見這些冰河時期之前的地形，並繪製出經緯度完全正確，令現代製圖家艷羨不已的地圖。⁹

帕瑟隆(Partholon)是一位具有希臘與埃及血統(東地中海地區)¹⁰的冒險家，他在西元前一四八五年帶領愛爾蘭人的祖先航行至愛爾蘭。(帕瑟隆的手下將福爾摩瑞人(the Formorians，一個巨人部落，爲挪亞之子含(Ham)的後代)，趕出了愛爾蘭。)這個先鋒團隊在愛爾蘭全境發現了三個湖及九條河。但當第二批人在五十年後到達愛爾蘭時，他們發現湖泊及河流的數量不只於此。¹¹ 湖泊及河流數目的增加正是冰河時期冰層融化的結果。

印度古代的吠陀文學作品(凡尼達，the Venidad)指出，亞利安民族爲了逃避北方不斷擴大的冰層而向南遷移至印度，迫使德拉威族(the Dravidian tribes)不得移至印度南部。¹² 這件事也是發生在大洪水之後，一個爲印度各部族及全世界各部落民族所皆知的大洪水(請參閱第五章)。

聖經人物約伯曾提到，在他所生活的世界中(中東)有強烈的冰風暴。¹³ 約伯生活於西元前兩千年左右，正是冰河時期的高峰。還記得約伯曾提到恐龍仍活在當時的世上(請參閱第一章)。顯然，冰河時期是發生在大洪水之後，距今約四千年前，在此同時，各部落種族也逐漸的從中東向外遷移。

由於大量的水滯留於極地的冰層，當時的海平面較今日約低了兩百英呎左右。¹⁴ 這可由位於海平面以下的古代聚落，黎巴嫩沿岸的亞姆塔(Yarmuta)及印度沿岸的康貝灣(Gulf of Cambay)，得到證實。¹⁵

冰河時期，介於西伯利亞與阿拉斯加間的海底仍爲乾地。這個在今日已沈入海底的陸橋仍有凍原的遺跡。凍原形成於陸地；因此可知這個地區在過去曾經是乾地。¹⁶ 此外，該處亦有由河流切蝕而成的峽谷，是白令陸橋仍在水面之上時形成的。這個陸橋能讓人與動物從中東遷徙至整個西半球，展開洪水後的文明。

當白令陸橋還在海平面之上時，冰河時期已臨到了阿拉斯加與西伯利亞。然而溫暖的海水沿著海岸線沖刷出了一條狹長的甬道。使人類及動物能循著這條沒有冰雪的海岸線從西伯利亞(亞洲)遷移至阿拉斯加(美洲)。

技巧純熟且經驗豐富的航海者亦航行於白令海這片海域，並在冰河時期結束，陸橋沒入海底之前，將這數千英哩寬的陸橋繪製成圖。¹⁷ (地圖部份內容與前述已位於白令海海底的峽谷在空間形狀上完全相符。)

今日北極的海面上有一個淡水形成的冰層。當北極附近海域的溫度開始下降之後，海水的蒸發量減少，形成的雲量亦相對減少，夏季的陽光便因此能融化覆蓋在北半球北部陸地上的冰層。同時，由於雲層變薄，大氣的保暖能力降低，使得冬季溫度下降並導致降雪量減少。這種暖夏及寒冬交替的情形，使極地的冰層大量快速的融化，並飄浮至北極海。

由於淡水比重較小，便浮於海面之上，並迅速的結為冰層。如果淡水不是大量快速的流入北極海，這淡水冰層便無法形成。因為若淡水以緩慢的方式流入大海，便會逐漸的與海水混合，無法在海面上形成一個淡水的冰層。

大洪水結束之後的環境助長了冰層的累積（在數千年間達到最高峰），但冰層隨即快速的融化（五十年之內）。¹⁸ 大洪水後的環境，對於近代冰河時期的發生，提出了合理的解釋。服膺地球年老論的科學家無法解釋冰河時期的來由，因為他們認為溫暖的海洋會形成溫暖的氣候，正如其所謂的「恐龍時代」（約在六千五百萬年前）。然而本章已明白指出，根據水文學的定律，一個溫暖的海洋會形成濃厚的雲層及大量的降雪，因此，熱帶的「恐龍時代」必定會形成一個冰河時期。若不知在大洪水期間，熱水從「大淵的泉源(fountains of the deep)」中噴射而出，便無法推論出冰河時期的來由。

第十二章 根據碳十四檢定，冰河時期的長毛象約於一萬年前絕種

長毛象是在北極凍原較淺的地層及冰層中被人發現，¹ 因此它們應是凍死於冰河時期結束之際（並非凍死於冰河時期的初期，否則便會埋於冰層深處）。這些大象很顯然是「在短時間內因溺水或窒息而死，並隨即被埋於泥沙，坍塌的河岸或溝渠中」。² 其他的長毛象則是被埋於冰層之中，亦即在融化的雪水中溺斃後，因冰河時期後期的寒冷天氣而被凍結。

絕大部份被冰層掩埋的生物，其掩埋地點均位於河邊的山坡上。³ 冰層融化後大量的水沖入河谷中，淹死了許多生物；之後，殘餘的雪水及沈積物結凍，將它們埋在其中。這種情形很可能發生於秋末，當冬季來臨之後，溫度不再高過冰點，雪，冰，及沙塵便開始將凍結的屍體掩埋。

在春天，冰河時期日漸稀少的雲層令極地的寒化現象更為嚴重，使長毛象一直受冰封直到到現代才被人發現。（請記住，冰河時期的末期雲量減少，導致季節性，甚至每日的溫差擴大。極地冬季變得較長較冷，夏季則較短。）其他許多長毛象則是被凍死在極地海域的海島上，其原因是由於冰河時期融化的雪水使海平面上升了兩百英尺，許多海岸高地因而成爲海島。⁴

根據長毛象屍體的碳十四檢定，長毛象應是絕跡於一萬年之前。⁵ 然而由於冰河時期特殊的大氣環境，碳十四鑑年法便產生了嚴重的誤差。

放射性碳十四含有許多碳原子，能與氧原子結合形成大氣中的二氧化碳。二氧化碳中其餘的碳則爲穩定的碳十二。大氣中的碳十四是由太陽的紫外線撞擊氮十四原子後轉變而成；放射性的碳十四隨後與氧結合，形成少量的二氧化碳分子。⁶

二氧化碳能被植物所吸收及轉化，並吐出氧氣爲其副產品。當植物死後，其殘體內會餘留定量的碳十四。隨著時間的過去，這殘留的放射性碳十四會衰變回穩定的氮十四。死亡植物的組織中含有越多的氮十四，表示其年代越久遠。

但是鑑年專家假設，大氣中佔少數的放射性碳十四原子，與佔大多數的穩定碳十二原子間的比例經過數個世紀也不會有多少改變；因此，他們能測量植物組織中穩定的氮十四含量，並計算碳十四(^{14}C)衰變成爲氮十四(N_{14})所需要的時間。這所需要的時間便是植物的年齡。（在一個植物組織樣本中，幾乎所有的 ^{14}C 會在五萬年內變爲 N_{14} ，因此，樣本中足夠的碳十四含量會「準確可靠」的顯示出植物的年齡在三萬年左右。）⁷

然而，鑑年專家卻不知道碳十四與碳十二的比例在過去的幾個世紀中是否真有改變。事實上，兩者之間的比例在過去必定較小。以下是幾個造成碳十四鑑定錯誤的原因。

大洪水後的幾年間，頻繁的火山活動將大量的碳十二(C_{12})噴入了大氣之中。這些碳十二降低了 ^{14}C 對 C_{12} 的比例。因此在這幾年當中，植物生長在碳十二含量較高的大氣中，其殘體所顯示的年齡便高於其應有的年齡，正如碳十四鑑年專家所估算的一般。⁸

請記得，碳十四是由太陽的紫外線撞擊氮十四之後在大氣中形成。大洪水後的最初幾個世紀由於雲層濃厚，阻擋了紫外線，因而抑制了碳十四在低空中的產生，使 N_{14} 無法轉變成 ^{14}C 。因此，濃厚的雲層也降低了 $^{14}\text{C}/\text{C}_{12}$ 的比例；所以在這段時間生長的植物，其碳十四的鑑年結果必定較高。

此外，地球的磁場也能阻擋部份由太陽而來的紫外線。既然數千年前的磁場較今日強出數倍（請參閱第九章），當時的磁場應能阻擋極多的紫外線。這是第三個減少 ^{14}C 含量的原因。

隨著磁場力量的減少， ^{14}C 的含量在過去數千年中不斷的增加，並且將在三萬年後達到與 N_{14} 的平衡點。⁹ 這種 ^{14}C 含量不斷增加並達到與 N_{14} 等量的情況，表示 ^{14}C 在數千年前的含量必定較今日為低。換言之，基於以上三種原因，數千年前 $^{14}\text{C}/\text{C}_{12}$ 的比例必定明顯低於今日。因此，冰河時期樣本的 ^{14}C 年代必有極大的誤差及誇大。

動物吃下含有放射性 ^{14}C 的植物後，體內也必含有能衰變為 N_{14} 的 ^{14}C 。因此，動物遺體（如長毛象）也能進行碳十四檢定，不過其結果也會如植物鑑年一般產生年齡過老的問題。¹⁰

死於大洪水後數世紀的長毛象，其碳十四鑑年的結果必定如同植物一般產生極度的誇大。大洪水後的世界環境造成了一個相當低的 $^{14}\text{C}/\text{C}_{12}$ 比例，使得屍體鑑年的結果超過它們應有的年齡。事實上，長毛象是死於三千五百年前，亦即在大陸冰層融化之時；而非如錯誤的碳十四鑑年法所言，死於一萬年之前。很有趣的，在尼泊爾發現了一種擁有長毛象頭型的大象。¹¹ 或許這是在三千五百年前冰河時期結束後，長毛象遺留下來的後代。

還記得第三章的內容：沈積岩層中一段被認定已有兩億五千萬年的木頭，經 ^{14}C 鑑年的結果為三萬年（與長毛象屍體的鑑定狀況類似）。根據以上所有的證據，並扣除碳十四鑑年法誇大的部份，可得知大洪水的沈積及長毛象的被埋大約是發生於同一時間，也就是距今大約四千年前。

第十三章 猴子約於三百萬年前進化成為人類

科學史上有許多極為厚顏無恥的欺騙，其目的便是為提供猴子（或一些不知名的猴子祖先）進化成為人類的「證據」。許多地球年老論者對其進化論幻想的熱愛，催促他們製造出了許多進化的「證據」。其中部份已被證實是偽造的證據，仍是今日教科書中進化章節的重要依據。知識上最大的詐欺便是為達爾文主義（將於第十四中討論）所做的各種辯護。

進化論者宣稱「皮爾當人」(Piltdown Man)是介於猿猴與人類間的主要過渡型生物。然而在許多年前，它被發現是一個由猿猴的下頷經修整後與人類頭骨接合而成的產物；這個偽造品的石膏模型被送到世界各地的博物館，作為進化的證據。¹ 甚至在今天，皮爾當人仍在許多教科書中列為是重要的進化證據。

「內布拉斯加人」(Nebraska Man)亦被宣稱是介於猿猴與人類間的過渡型生物，然而這在藝術家筆下繪出的「猿人」，竟是詮釋自一顆豬的牙齒！「科學家」能從一顆豬的牙齒變出一個猿人。² 令人驚訝的是內布拉斯加人竟然也能在許多教科書中被列為是進化「理論」的例證。

三英尺高的小「露西」被人發現於非洲。她被認定是一個年輕的女猿人，一個進化中的過渡型生物。「露西」是隻猿猴類的生物，但她有彎曲的股骨，與人類相似。因此她被視為是人類進化上的祖先。科學家並未考慮到許多樹猴也有類似的股骨，因此「露西」可能只是一隻黑猩猩。³ 這個化石也被列為是進化過程的重要例證。

「爪哇人」(Java Man) 是尤金·杜博斯(Eugene Dubois)於西元一八九〇年代所發現，它是由散落距離達五十英尺的許多骨頭所拼湊而成。爪哇人被認為是一種「直立人」(Homo Erectus)，但事實上，它是一個由猿猴的頭部及人類的腳所拼湊製造而成的「失落的環節」(missing link)。⁵

「尼安德塔人」(Neanderthal Man)，被譽為是介於猿猴與人類間最重要的過渡型生物。他有寬厚的眉脊(brow-ridges)，短小的下頷，弓形的身軀，以及比我們粗壯但呈彎曲狀的腿及手臂。他矮而結實，是個最佳的猿人人選。

當羅伯·佛其諾(Robert Virchow)發現尼安德塔人時，他認為這個樣本的特殊身形是由佝僂病及關節炎所造成。佛其諾自始至終都認為這樣本是個人類，只不過是受到許多病症的折磨。後來地球年老論者取得了這個樣本，宣稱它是隻半猴半人的生物，當然更對外宣佈這是進化上的最新「證據」。但佝僂病及關節炎極有可能是造成尼安德塔人骨頭扭曲的原因，因為大洪水後的冰河時期有極濃厚的雲層遮蓋地球，使日光無法穿透。

大部份人體所需要的維他命 D，是經由紫外線照射皮膚後在體內產生。在雲層極厚的冰河時期，僅有極少量的維他命 D 在人體內產生。因此，許多人得到了佝僂病而影響骨頭的生長發育，尼安德塔人便是一例。十九世紀工業革命期間，許多歐洲人得到了佝僂病，原因是工廠燃燒煤炭產生的煙霧幾乎終年遮蔽著天空。尼安德塔人由於無法獲得足夠的維他命 D，因而得到了佝僂病。

他們是冰河時期的人類，年紀衰老又身染疾病。⁶ 他們大概都能活過一百歲，如同聖經所記載，大洪水後的人類壽命大約是在十代之後才開始銳減。古代人類較長的壽命可由古代歷史學家的著作中得到證實，例如貝羅蘇斯(Berosus)，尼古

拉斯(Nicolaus)，海索德(Hesiod)，海卡泰伍斯(Hecataeus)，摩楚斯(Mochus)，希羅尼姆斯(Hieronymus)，及曼那圖(Manetho)。⁷ 年事極高的人通常都有駝背的現象，他們的臉部形狀也常會改變；這可能是一幅協助我們了解尼安德塔人長相的畫像。

如果猿猴真的進化成為人類，地球年老進化論者理應擁有過渡型猿人的真實證據。然而所有與進化相關的「化石證據」若不是偽造的贗品，便是在鑑識上產生極大的偏誤。達爾文主義者為奪取其正當性而不顧一切的作為，的確令人感到相當訝異。

第十四章 人類「種族」的進化與動物「物種」的進化無異

十九世紀末日益受歡迎的達爾文進化論助長了一種非人化的心態，亦即認定許多特定的種族團體並未完全進化，不能視之為完整的人類。在布朗克斯動物園 (Bronx Zoo) 中，一個非洲矮人與一隻猩猩被關在同一獸籠中展示。¹ 澳洲的原住民被認為是半猴半人的生物，因而像動物般到處被獵殺。歐洲白人將他們的屍體帶給當地的標本剝製師，製成標本人之後得意洋洋的到處展示。² 南北戰爭期間的南方有個相當普遍的看法，即黑人仍未脫離其猴子般的生活及行為，因此無需受到比猴子更好的待遇。許多日本人認為體毛多的人是半隻猴子。³ 達爾文哲學所導致的社會動亂與分裂實乃是科學種族主義的產物，以科學的「綠燈」去界定「種族間」的差異，實為達爾文人類突變進化觀點的結果。

為了緩和進化的種族主義意涵，進化論者指稱既然人類是由半猴半人的生物經數百萬年進化而來，只有少數幸運的種族能受益於最後的隨機突變而躍升成為完整的人類。因此，只有少數種族變為完整的人類，其餘種族則或多或少仍帶有點猴性；於是，這些最先成為完整人類的種族便取得了主宰權，並將其優越的新型基因組合傳予後代。如此一來，進化論者便可宣稱這些「種族」並非由猿人進化而來，而是由最早的完整人類所進化而成。

然而不同人類團體（種族）間的差異，仍必須在達爾文主義的教條下得到合理化。⁴ 根據其邏輯，某些「種族」最終將能證明其優越性，並取得統治及支配的地位，他們同時也會將自己「優越」的基因傳至其日益昌盛的後代。顯然，這個較為緩和的人類進化版本仍預設某些種族的基因優於其他種族（如前述達爾文主義者獵殺原住民作為研究之用）。希特勒認同這個「較寬容及溫和的」進化論版本；⁵ 但若只有最初的版本，我們便不知他會做出什麼樣的事了。

受惠於最後的突變，得以跳出半猿猴狀況的最早完整人類，只是個小團體。因此，其基因庫 (gene pool, 基因的多樣性) 相對而言也非常小。為發展出不同的族群（種族），突變的過程必在此原始的小基因庫中加入了許多不同的基因資訊。然而這是不可能發生的事，因為突變只會毀滅或修改原始的基因資訊，絕不會加入新資訊（請參閱第八章）。突變的生物（如在多風海島上的短翅飛蟲）偶爾會成功繁盛，但這只是運氣使然，並非是生物透過基因的改善而能「適應」特定的環境。

獅子狗是經過數世代選種培育的結果。相對於其野狗祖先，獅子狗有個較小的基因庫，原因是育種過程中所挑選出來的狗均顯示出較多獅子狗（想像中的新品種）的特徵。長相與新品種不同的狗便不再加以培育繁殖，經過數個世代的育種，基因資訊便從其基因庫中除去。如此選種培育的最後產物，是一個比其野狗祖先小得多的基因庫。可想而知，以如此有限的基因庫所交配產下的必定是獅子狗；然而野狗因有較大的基因庫，便能繁殖出不同外型的狗。⁶

既然較大的基因庫能繁殖出各種各樣的後代，是否人類的「各種族」也是源自於一個較大的基因庫？情況似乎正是如此，然而這與達爾文主義的幻想形成了直接的衝突。獅子狗與獅子狗交配後會生下小獅子狗；但野狗（雜種狗）彼此交配後會生下不同外型的小狗。同理，白人與白人生下的小孩必為白人，但黑白混血兒 (mulatto) 與黑白混血兒則會生下不同膚色的嬰兒。與白人及黑人相比，黑白混血兒有個較大的基因庫，因此其後代在外表特徵上可能產生較大的不同。最早的人類似

乎應有個較大的基因庫，可使其後代產生外表上的差異（種族）。在此，達爾文主義者的理論與基因學的原理產生了正面的衝突。⁷

科學雜誌(*Science Magazine*)曾報導，世界各地人類體內「無用」的去氧核糖核酸(DNA)斷片(introns, 介入子)並無突變上的差異，這令達爾文主義者相當的驚訝。經由這「令人驚異」的真相，我們可估算出人類存在的時間僅有數千年，⁸而非兩百萬年。奧瑞岡大學(*University of Oregon*)醫學院專門研究人類血紅素差異的科學家指出，人類在不久之前曾經歷過一次人口上的瓶頸，而挪亞的大洪水（只有八個人在方舟上）可能就是這次歷史上的人口瓶頸。⁹

如果大洪水後生還的貓，狗，或是人類（及其他各種動物）有較大的基因庫，他們有否可能形成各自獨立，並於內部交配繁殖的小團體，並進而形成較小的基因庫（所謂的物種，*species*）？位於南卡羅來那州長春花灘(Myrtle Beach, South Carolina)的稀有及瀕臨絕種生物協會(*The Institute of Greatly Endangered and Rare Species*)，曾將一隻公獅及一隻雌虎共同飼養。雖然在大自然中互為敵人，它們卻能成為朋友並交配生下一隻半獅半虎的「虎獅」(*liger*)。既然這兩種貓科動物能產下後代，它們必然來自相同的祖先。

班馬與驢子能生下「班驢」(*zeedonks*)，殺人鯨及海豚能生下「鯨豚」(*wholphins*)，駱駝及駱馬能生下「駝馬」(*camas*)，畜牛與水牛能生下「畜水牛」(*cattalo*)；從這些例子中我們可知，所有配對的動物皆來自相同的血源；它們必有相同的祖先，可以稱為同「類」。¹⁰因此，世上所有的人類是來自少數擁有較大基因庫的祖先；所有的狗是來自少數擁有較大基因庫的狗；其餘如貓，馬，驢，鯨魚，海豚，及牛等等均是如此。似乎世界上數以百萬計的「物種」皆是來自於種類極少的祖先。所謂的「物種形成」(*speciation*，進化論者的用語)，是基因庫的減小，而非如進化論者所稱是基因庫的擴大。

許多「物種」是在各自獨立並與其他「物種」隔離的狀況下進行繁殖，如班馬或驢。班馬及驢能彼此交配產下後代（證明它們有共同的祖先）；但其後代卻無法生育及繁殖。由於突變，基因物質中的蛋白質銘印作用(*protein imprinting*)能導致後代繁殖能力的改變。只因外型類似的「物種」產下無生育能力的後代，並不表示它們是來自不同的祖先。由於「物種」之一的基因已受到銘印或刻印，因此與另一「物種」交配生下的後代在基因上已無生育繁殖的能力；但在其各自的「物種」之內所交配生下的後代仍能繼續繁殖。¹¹這種蛋白質銘印作用是動物能在數個世代後區分為不同「物種」的機制之一。

在最初的幾種動物（有較大的基因庫）生產之後，它們的後代分批向外移出。這些外移族群的基因庫較小，因為它們只擁有一輩部份的基因。在這種與外界隔離的族群中，隱性基因可能成為優勢的基因，因此能繁殖出不同身體特徵的後代（如獅子狗的育種）。許多特徵，例如較厚的毛皮，能讓一個生物在北方有較長的壽命，它短毛的兄弟可能在年幼時就被凍死於寒冷的氣候中（冰河時期），無法和它一樣產下較多的後代。這個厚毛的兄弟將其厚毛基因傳給了自己的後代，短毛的兄弟因早夭，便無任何後代子嗣，因此，厚毛的基因便成為寒冷氣候中佔優勢的基因。相對上，短毛基因則在溫暖的氣候中獲得優勢。

既然後代族群只獲得祖先的部份基因，一個族群極有可能比另一族群得到更多厚毛皮，短腳，或厚腳掌等等的基因。因此，後代族群有可能在外型上產生差異，此亦為「物種形成」的機制。

各族群行為上的差異及體型大小也是「物種形成」的原因。獅子與老虎縱使有共同的祖先，仍成為天然的敵人；獵豹與家貓在交配方面可能會有很大的困難，同理，克萊茲代爾馬（Clydesdale horse，高壯的馱馬）與雪特蘭矮種馬(Shetland pony)，或駱馬與駱駝等等在交配上亦有困難。族群在體型上的差異越大，相互交配繁殖的機會越低。

大洪水後地球的氣候產生了極大的改變。冰河時期的降水量大幅上升，包括雪及雨（緯度較低的地區）。山脈向上隆起，形成了許多新的生態區，動物們必須加以調適。某些動物的特徵使它們能在世界的某些地區適應得特別好，但在其他地區則未必。成功動物的基因傳給了它們的後代，無法適應的動物則迅速死亡。

當人類族群四散在世界各處，如同動物族群一般，他們也在外型上有了改變，並形成不同的族群團體（種族）。在動物族群中影響「物種形成」的部份因素同樣也影響人類族群，使各人類族群能發展出其獨有的特徵。

基因庫對某些人類特徵及特質的影響（從最初的基因庫分為各族群較小的基因庫），可從淺色皮膚的南美洲土著得到印證。這些土著生活在陽光強烈的地區，由於膚色較淺，他們比較容易得到皮膚癌；相對上，膚色較深的人較適合於這種氣候型態。然而這些淺色皮膚的土著並未改變自己以適應這陽光強烈的氣候型態（經過達爾文的進化，使膚色變深）。其祖先的基因庫有淺色皮膚的傾向，因此他們的膚色較淺，他們因機緣巧合遷移到這陽光強烈的環境，然而，不論其基因特徵是否適合，他們都生存了下來。

阿拉斯加的山峰族(the Summit tribe of Alaska)雖然生活在多雲的環境中，他們的膚色卻很深。深色皮膚降低了紫外線的穿透能力。陽光紫外線的照射是人體維他命 D 的主要來源，因此多雲的環境並不適合膚色較深的人，因為他們很可能會得到佝僂病或軟骨症。山峰族祖先的基因庫傾向於深色皮膚，他們因機緣巧合遷移到這多雲的環境，然而，不論其基因特徵是否適合，他們都生存了下來。

還記得第十三章中的尼安德塔人？他大概是個深色皮膚的人，遷移到冰河時期冰層附近一個多雲的環境中。由於膚色較深使得他體內的維他命 D 嚴重不足，他的骨頭因而彎曲變厚，顯示出佝僂病的症狀。然而，山峰族因食用大量富含維他命 D 的魚，而能避免得到佝僂病。

達爾文主義認為不同的動物「物種」，以及人類的各個「種族」是經由突變在其基因庫中加入新資訊之後進化而成。事實上，各個「物種」及「種族」間的差異是透過基因的變異，亦即由最初較大的基因庫衍生出基因庫較小，並具獨特外型特徵的後代。

然而，「種族」間的基因差異卻出人意外的小。從地球總人口中隨機選取兩個人。這兩人的基因差異，比其中某一「種族」所有人口的平均基因差異還要小。¹² 因此，我們是合一的；人類的各個種族（動物亦然）是爲了因應不同氣候及地域而分化出來的獨特基因庫，並非爲了「適應」不同的環境，透過數百萬年的良性突變後進化而來。

第十五章 挪亞方舟無法容納數以百萬計的動物「物種」

對於進化論者而言，挪亞方舟能承載世上所有各種呼吸空氣的動物，實在是件極為荒謬可笑的事。畢竟，數百萬不同的動物「物種」是絕對無法裝進一艘簡易粗糙的大型平底船。然而誠如前章所述，所有的「物種」是經由基因庫分化以及特定基因庫對特定環境的適應而來；因此，最原始祖先的數目及種類應少於百萬甚多，因為它們的基因庫較大且能提供足夠的基因以應付各種各樣後代之需。如此一來，方舟內動物的數目應較數百萬「物種」為少。

創造論科學家估計，現今所有數百萬「物種」的原始祖先，包括所有的動物種類，大約只有一萬六千隻。¹ 方舟上大部份動物的體積約為綿羊大小或更小，因此一萬六千隻動物只佔方舟容積的百分之十五。方舟的長寬高大約為四百四十英尺，八十英尺，及四十五英尺。恐龍及其他大型動物的「青少年」由於體積及食量較小，因此很可能被選為保留的對象。再者，根據方舟的功能評估，糧食儲蓄只需方舟容積的百分之十二，水則只需百分之九。² 因此方舟有相當多的空間能提供一萬六千隻動物及八個人的所有需求。

建造這樣一艘船以及照顧船上動物所需要的技術，在古代應已具備。希臘人已有建造大型戰艦的能力，例如西元前三百年左右的「里昂提費拉」(Leontifera)。它有八層的划手，每層一邊各有一百名划手，因此划手總數為一千六百人。³ 估計其長度約為五至六百英尺（比挪亞方舟還大）。印度西北部摩罕吉一達羅(Mohenjo-Daro)的居民在西元前兩千年左右就已建造了備有馬桶及冷熱水的精密衛生及下水道系統。

西元前兩千年左右，印度的羅索爾(Lothal)已有人工碼頭可供船舶停靠；這梯形碼頭長六百英尺寬一百英尺，有出入的甬道及內灣。此外，碼頭上亦有裝卸貨物的設備。中國上古時代的水邊建築物結構也已顯示出相當先進的「停靠及接駁技術」。⁴

古代的人幾乎已用盡了現代所有的木工工具：斧頭，鑄子，鐵錘，木錘，楔子，鑿子，鑽頭，車床，丁字尺，鉛錘，圓規，刨刀，及銼刀。所有現代的木工技巧也幾乎全數用盡：開榫眼，榫接，切斜面，膠合，以及精密的鑲嵌接合。⁵

大洪水後的航海者早已航行於世界的各個角落，這可從冰河時期前精密的海岸線及地形圖得到證明，這些極地冰層下的海岸線及地形地物是直到近代才由遙感裝置測得（請參閱第十一章）。地圖上精確的經緯度是需要靠高度的技術知識及能力方能繪製。這種精密的製圖能力，是來自於天文學上一種測量裝置的運用，此裝置是由一個十字型的架子及一個滑輪所組成，並由一個鉛錘來定位，由此可知古人已有如近代一般精確的航行及測量能力。古代埃及金字塔的建造者，亞述及巴比倫通天寶塔(ziggurat)的建造者，馬雅人，及印加人皆表現出先進及驚人的工程技術能力，或許他們便是運用這個「克爾特十字架」(Celtic Cross)來進行其工程測量。⁶

歷史上對方舟擱淺於土耳其東部（根據聖經是在亞拉臘山上）亦有所記載。以下是兩千年前，史家約瑟夫斯(Josephus)的記載：

「所有異族的歷史學者均提到了洪水及方舟；其中包括迦勒底（巴比倫）的柏羅沙斯(Berosus the Chaldean(Babylonian))；當他在描述洪水

的景況時，他如此說道：『據說仍有部份方舟的殘骸在亞美尼亞的庫第彥(Cordyaeans)山區；許多人取走了船身上的瀝青當做護身符以避免災難』。埃及的希羅尼姆斯(Hieronimus)，腓尼基古物(Phoenician Antiquities)的作者，姆拿西斯(Mnaseas)，及其他許多的人都提到相同的事。大馬士革的尼古拉斯(Nicolaus of Damascus)在他的第九十六本書中特別提到了這件事，他說道：『在亞美尼亞的米亞斯(Minyas)之上有座大山名叫巴瑞斯(Baris)，據說在山上有許多大洪水的生還者；方舟中所載的那人在山頂上著陸；山上遺留下了相當多的木料。這大概就是猶太立法者摩西書中所寫的那個人』。⁷

這些古代歷史學家所提到的地方即是現今土耳其東部的「亞拉臘山」。這些異教的歷史學家絕無抄襲猶太傳說的必要，但卻都提到了一次歷史性的世界大洪水以及一艘令洪水生還者得以獲救的方舟。

一支波斯的探險隊在西元六百年左右曾探勘過這些山區，並聲稱他們發現了「瓦魯那的黏土屋」(Varuna's house of clay)。瓦魯那是波斯及印度的「挪亞」。這艘船是在一坍方處被發現，船內有相當多的小房間。⁸

全世界兩百七十個以上的部落及民族皆有大洪水以及生還者乘坐一個箱子，櫃子，掏空的樹，一艘獨木舟或船而獲救的傳說；這些傳說所描繪在洪水中的求生方法幾乎如出一轍。全世界都知道挪亞的大洪水，只有現代「有知識的」地球年老進化論者對洪水一無所知。

對某些人而言極為牽強的宗教神話，卻明顯的在科學上有極高的可信度並受到歷史文件的支持。地質學上有關全球大洪水的各種證據，以及古代異教編年史的史實記錄，顯示挪亞方舟的故事不可能是偽造的。根據古代先進的技術，以及只需搭載一萬六千隻動物的狀況而言，方舟的確能夠滿足任何邏輯上的要求；而非如地球年老論者無知地認定：方舟無法承載數百萬的動物「物種」。

第十六章 石器時代約始於一百萬年前，銅器與鐵器時代則瞠乎其後

根據達爾文進化論的年表，猿猴是在兩百萬年前開始變成人類；自此之後猿人們開始使用石頭及木頭為工具，並開始直立行走及脫去猿猴一身骯髒的毛皮。這情景是由達爾文主義的世界觀所描繪，並且是根據高信度碳十四鑑定法對「三萬年」以來各種與「穴居人」有關的事物及有機物的檢定結果。（ ^{14}C 的半衰期約為五千年，因此「五萬年」以上的有機物中所含有的 ^{14}C 會少到極難測量。）

年代超過「三萬年」以上，地球年老論者便以他們的「過渡型化石」（即第十三章中的半猴半人生物）為證據，支持其一至二百萬年突變進化的觀點，達爾文主義者指出，突變緩慢地增加並改進生物的基因庫，使那些日益類似人類的生物得到更多人類的特徵，也因此使它們有別於其他較低等及進化程度較低的親戚。這也就是他們所謂完整人類如何進化而來，以及猿人因何消失的過程。

大部份「穴居人」（尼安德塔人及直立人）的遺體及遺物是位於中歐及南歐，美索不達米亞（中東）北部，以及中亞。¹ 地球年老論者將冰河時期及「人類進化」的最後階段相互聯結。「穴居人」（其實是年老並缺乏維他命D的人類）在大洪水後八百年左右生活於冰河時期冰層的南端（如第十一章所述，大約始於西元前兩千四百年），而非如地球年老論者所言，生活在一個長達數十萬年的冰河時期。

這些「穴居人」所使用的粗糙工具，葬禮儀式，藝術作品，簡單的樂器，及對火的運用與當今仍活在「石器時代」文化中的人類無異。² 在世界的許多偏遠地區，人們仍維持一種歷代不變的簡單生活形態。或是選擇的結果，或是未受到「文明」及科技進步的外來者的影響，這些落後地區的人們仍保留與「穴居人」類似的文化。其間惟一的差別是「穴居人」較厚的四肢及臉部的骨骼。誠如前述，這些非常老的完整人類受到了多種疾病之苦（佝僂病及關節炎），這些疾病是因冰河時期潮濕多雲的氣候所引起。他們並非是正在進化中的猿人。

既然方舟是落在「亞拉臘山」上（土耳其東部），且冰河時期是由當時開始，我們應可預期「穴居人」的化石應該在冰層邊緣及亞拉臘山地區十分常見，以符合人類從土耳其東部向外遷移僅數千年的事實。證據顯示，事實正是如此。所有「穴居人」的化石都是在土耳其東部方圓幾千英哩內發現，且是位於冰河時期冰層的邊緣地帶（現已消退甚多）。³

許多部落，如加拿大的一些部落，跨越了亞洲及白令陸橋（請參閱第十一章）向南及向東遷移（在冰河時期，他們絕大部份是沿著海岸線行進）。

所謂的「猿人」化石，即更像猿猴的生物化石，在世界各處均有發現。證據顯示，它們若非是偽造，便是純猿猴的化石（請參閱第十三章）。

然而重要的是，僅有極為少數的「穴居人」化石是在早期偉大文明興盛之處被發現。古代的巴比倫，埃及，以及哈拉帕文明（Harappa Civilization，印度西北部，包括擁有先進沖水馬桶的摩罕吉—達羅地區）均無「穴居人」的蹤跡。或許有人會認為這些「穴居人」祖先已進化成為具有高度技術的人，並建造了人類史上最早期的偉大文明；然而，在這些地區卻沒有發現穴居人的化石。

在挪亞一家八口及動物們離開方舟並在大地重新生養繁殖之後，仍保有洪水前大部份知識，以及較有組織並積極的部族便開始佔領最好的土地，並在其上建立

相當先進的早期文明。較無效率的部族便被迫向外遷移。技術及組織上較落後的部族被迫越遷越遠，需橫跨歐洲及亞洲，進入冰河時期荒蕪及惡劣的環境中，亦或向東及向南遷移。他們多半住在洞穴中（便宜的住家）並使用簡單的工具及衣著。當冰河時期結束，伴隨著冰河環境而來的病症（及長壽的情況）也減少。相對上，「穴居人」體型異常的狀況也大為舒緩。

當「石器時代」的穴居人沿著冰河時期冰層逐漸向外遷移之際，「銅器時代」相應而生。方舟生還者的後代中仍保有冶金技術及數學能力者，在中東建立了最早的文明。他們迅速的佔有了當地的各種礦床並開始冶金。之後，許多令人嘆為觀止的偉大工程，如埃及的金字塔，巴比倫的通天寶塔，以及哈拉帕先進的衛生系統，便逐一的被建造完成。後人類是直到一千年之後才發展出能與這些最早期文明相匹敵的技術知識。

由此可見，知識較高，組織較健全的部族在美索不達米亞，埃及，及哈拉帕佔有優勢並握有統治權，技術落後，凝聚力較差的部族便被迫外移至冰河時期氣候惡劣之地，或是向南及向東移出。

數世紀後，文明先進之地因人口成長，許多擁有先進技術的部族也必須向外移出以尋找人口密度較低之處。移民潮湧入了過去「穴居人」勉強求生存的不毛之地。冰河時期之後這些地區的狀況已大有改善。「穴居人」由於身體的各種疾病及壽命的減少（大洪水後十代左右），在此時已不復存在。

在冰河時期的尾聲，與銅器時代同時，美索不達米亞北部高加索山區（俄羅斯西南部）的部落發現了煉鐵的方法。赫人（the Hittites，挪亞孫子赫(Heth)的後代）於西元前一千五百年左右，乘坐鐵製戰車，使用鐵製兵器，向下揮軍直攻至迦南（Canaan，今日的以色列）。在其他部落取得製鐵知識之前，赫人維持了強大的軍事優勢長達數世紀之久。

高加索山區自古至今均有相當豐富的礦藏。古代的巴比倫人，希臘人，以及埃及人皆在此地從事貿易工作。古代的記錄顯示，該地區在過去所擁有的林木及動物種類遠比今日更為茂密及繁多，此外當地亦有相當頻繁的火山活動。⁵ 這與大洪水後所預期的景況十分接近。冰河時期的高降水量，使這在今日已荒蕪不毛之地（請參閱第十章），能在當時有豐富的動植物種類。此外，火山活動亦是可預期的，由於大洪水期間的板塊結構與活動（請參閱第九章）在此時漸趨緩和，地殼相對上也必須做些調整。

古代的各部落均有普世性大洪水的傳說，並能回溯其祖先至方舟的生還者及其後代。古希臘人指出他們的祖先是雅完(Javan)，⁶ 而雅完正是挪亞的孫子之一。腓尼基的首都是西頓（Sidon，今日的黎巴嫩），而西頓是挪亞的曾孫之一。巴比倫人回溯其世系至首位皇帝寧錄(Nimrod)，而寧錄亦為挪亞的曾孫之一。今日的阿拉伯人稱埃及為麥西(Mizr)，聖經中指出麥西(Mizraim)是挪亞的第三代子孫。古代的亞述人（伊朗及伊拉克北部，位於巴比倫的北方）崇拜並祭祀其始祖亞述(Asshur)，他們的許多國王亦以亞述為其名號（例如普瑟亞述一世Puser-Asshur I）。亞述是挪亞的孫子之一。非洲至今亦被稱為是含之地（含是挪亞的兒子之一），此外衣索匹亞亦被稱為古實之地（古實是含的兒子）。

這些國家沒有任何理由抄襲猶太的歷史，因為它們皆為以色列的敵對國家。因此其祖傳歷史絕非抄襲自聖經舊約歷史，它們歷史中的人物與聖經中的相同人物也是各自撰寫互不相干，因此，它們的歷史可成為聖經人名及地名的佐證。

既然這些古文明是在濕潤的冰河時期（可由歷史記錄及衛星照片得到證明）興起，他們的始祖必然是挪亞的後裔。他們其中的一些人向外移出成為「石器時代」的穴居人，一些則在當地最佳的地理位置建立了先進的早期文明（銅器時代），其餘者則向南及向東遷移。之後，在西元前一千五百年左右，人類開始大量製造鐵器並進入鐵器時代。

第十七章 宇宙「大爆炸」始於百億年前

地球年老論者通常也是宇宙年老論的擁護者，因為他們相信地球及宇宙均有數十億以上的年齡。他們認為，既然星球間的距離長達數兆英哩，星光也需要數十億年的時間才能達到地球（因此我們才能看到星光）；因此，遠處的星球及銀河必定有數十億以上的年齡。（以下討論所使用的解釋模型是根據羅素·韓福瑞博士(Dr. Russel Humphrey)的名著，*星光與時間(Starlight and Time)*¹，此模型結合了天文學上各種不同的觀察。如欲知細節，請參閱該書。）

宇宙年老論的邏輯有個極為嚴重的缺失，因為它預設宇宙是由一個爆炸，也就是一個造成物質向外膨脹擴張的「大爆炸」(Big Bang)所「形成」。若說是「向外擴張」，則必有一個核心或中心。如此一來，當物質向外擴張（或正在擴張）時，其內部必保有一個核心或中心，同理，向外擴張（有可能至今仍在擴張當中）的部份必有個邊緣。宇宙年老論者將「大爆炸」理論納入其宇宙無邊緣的假設中，卻不知這正與上述之宇宙核心²及物質邊緣（宇宙的邊緣，因此宇宙是有限的，而非無限的）的必要性，產生了直接的衝突。

大爆炸論的擁護者必須堅持其難以想像（及自相矛盾）的假設：一個無邊緣的宇宙。因為如果他們說向外擴張的物質有個邊緣（一個有邊緣的宇宙），他們便須承認有個核心的存在。如果有個核心，向外擴張的物質，以及光的速度，便可能受到重力的影響，星光也可能因此不需要數十億年的時間才能達到地球。

時鐘在海平面上走的速度比在山頂上走的速度慢。這是因為時鐘在海平面受到較強的重力影響，山頂上的時鐘因遠離地球的質量中心，因此所受的影響較小。現在假定宇宙是有邊界的（如證據所顯示），並由核心向外擴張。根據愛因斯坦的相對論，重力上的時間膨脹或時間延滯(gravitational time dilation)能迅速增加星球的形成速度（正如物質的老化現象；亦即遠離重力，時鐘的速度變快）及光速。這個加速的概念，與光及物質在接近一個理論上的「黑洞」時，速度及老化現象會減慢的概念恰好相反（科學家相信他們已在宇宙中找到了三個黑洞；光與物質會被吸入黑洞的重力旋渦中）。

黑洞的周圍有個逐漸擴大的隱形重力球面；這球面被稱為事象穹界(event horizon)。當光及物質被拉向黑洞，在穿過事象穹界之際，光速及物質老化的速度會銳減。當物質不斷的穿過事象穹界進入黑洞，這球面便會不斷的擴大，原因是當黑洞獲得物質（質量）之後，它的引力會相形增加。

同理，若地球的物質密度陡然間減半（質量減半），山頂的時鐘便會因較小的重力而加速。（因此，時鐘必須降低位置方能減低速度。）相對上，若地球的密度（質量）加倍，山頂上的時鐘便會因較大的引力而減速，時鐘此時就需要「向外擴張」遠離地球中心，如此便能恢復速度。因此，當物質遠離重力，它的老化速率便增加（趨向熵(entropy)或隨機(randomness)）。

這可能與宇宙形成的過程相當類似。物質與光向外擴張，「白洞」（相對於黑洞）因而失去質量，當物質不斷的向外逸出，事象穹界便因此崩潰瓦解。當光及物質接近黑洞的事象穹界時，其速度及老化速率銳減；在創世的過程中，當光及物質逸出白洞的事象穹界之時，其速度及速率劇增。這劇增的光速及老化速率一直持

續直到事象穹界完全崩潰；此時，所有的物質及光均在其外，光速及老化速率也隨之正常化。

當事象穹界完全崩潰，擴張的物質在新形成的星球中產生熱核融合；這些星球迅速的老化數十億年，它們所產生的光以極高的速度射向四方（符合愛因斯坦的相對論）。著名的天體物理學家羅素·韓福瑞博士對於白洞理論有相當大的貢獻，他同時也正確的預測了航海家太空探測船(Voyager space probe)對海王星及天王星磁場的測量結果。

他正確的預測是根據他的理論。在創世之初，白洞是一個直徑兩光年的水球；正如創世記第一章第二節所記，上帝在「深處」(the Deep)之上運行（深處可譯為無底的深淵）。之後，這個水—物質迅速的向外擴張，在數小時之內（聖經則指出是數日）形成星球並快速的老化數十億「地球年」，並以超高速將光線射至地球。熱核融合將水—物質轉換為行星的礦物。行星的組成物質是熱核融合後的水，因此韓福瑞能正確的預測它們的成份及磁場力量。³

根據愛因斯坦的理論，以及宇宙有界限的極高可能性，遠處的星球是能夠在數小時內形成並迅速老化數十億年，並在數小時內將光線送至地球。星光不需要數十億年才達到我們，因為在物質擴張及宇宙形成之時，光速受到急遽的加速。如此的理論是由歷史上的一位極受尊崇的物理學家所提出，為我們提供了一個解釋年輕宇宙發展及形成的絕佳架構。

超新星(supernova)是由星球爆炸所形成，爆炸後所產生的碎片在太空中朝四面八方飛去。超新星形成的時間越久，星球碎片飛離爆炸地點越遠。這種不斷向外擴張的碎片區稱為超新星殘跡(supernova remnant)。如果宇宙有百億年之久，超新星的殘跡應具有極長的直徑，作為超新星形成已達數百萬或數千萬年之久的證據。然而，所有可觀察到的超新星殘跡都非常小，因此超新星必定只是在數千年前爆炸，而非數百萬或數千萬年前。⁴

如果太陽系及銀河真有數十億年之久，螺旋形的銀河便不可能存在。螺旋形銀河中星球的變異速度應早在數十億年前便讓銀河的螺旋形解體。螺旋形的銀河尚未解體，表示其年紀必然很輕。⁵

大部份的天體物理學家皆認為太陽的火是由氫變為氦的熱核轉換所產生。當熱核轉換發生時，稱為中子的次原子微粒會從太陽放射而出。並且其中部份的中子會撞向地球。這些中子的撞擊可從含鈷的岩石中測得。科學家便是運用鈷來計算太陽放射出來的中子總量。如果太陽很老，放射出來的中子數量必定相當多。然而測量的結果顯示只有極少量的中子從太陽射出，原因是由氫轉換為氦的過程只進行了很短的時間，僅有數千年而已。⁶

地球自轉的速度每年約慢一秒鐘。⁷以此速率回推，僅在三千萬年前，地球自轉的轉速即可快至一天只有四小時。

如果我們的太陽系已有數十億年之久，現在應該已無任何彗星或隕石在其內運行。如果太陽系的年齡為數億或數十億年，太陽系中運行的著名海爾波普彗星(the Hale-Bop comet)，哈雷彗星，及其他的「流星」應該早就消失不見。這些運行的物體若不是早已撞到某行星，就是在靠近某行星時焚毀，或是在運行到足夠的速度之後彈出軌道離開太陽系。事實上，所有這些運行的物體應該會在一萬年之內消

失在我們的太陽系中。⁸（地球及宇宙年老論者指出，神秘又無法觀測的「歐特雲」(Oort Cloud)會以某種方式在我們的太陽系中再製造出一些彗星。）

這些可觀察到的證據是絕對不需要一個年老宇宙的模型來將之合理化。反之，它們相當符合聖經的架構，正如前述有關年輕地球在地質學，生物學，人類學，以及文化上的各種證據。聖經中沒有任何一件事被證明有誤，相對上，確認聖經真實性的明證卻如雨後春筍般為數眾多。

第十八章 六千五百萬年前恐龍絕跡是由於火山爆發及／或隕石撞擊地球所致

既然這些運行的物體（彗星及隕石）應該在一萬年之內撞擊某行星，焚毀，或彈出太陽系，它們在六千五百萬年前以毀滅性的方式撞擊地球，揚起窒息性的沙塵，並導致恐龍絕種的可能性便很低。此外，如果彗星撞擊真是導致恐龍窒息而死的主因，為何其他生物仍然存活？再者，為何恐龍會在洪水的沈積層中變為化石，且多半是為數眾多的恐龍在洪水的沈積層中糾纏堆疊在一起，形成大型的恐龍墓場？

窒息而死的恐龍應該是死於乾地上，之後隨即被腐食動物所吞噬並解體，幾個月之後就再也找不到任何痕跡，因此也無法成為化石。但我們有成千上萬的恐龍化石。它們是被洪水沖走並葬身在沈積層中，如同其他沒有進入方舟的動物一般。

如果彗星或隕石至少是在六千五百萬年前撞及地球，我們應該能在沈積岩層中找到證據；隕石應該在沈積層中撞出許多大洞，這些大洞之後又被侵入陸地的海洋所留下的沈積層所填滿。然而這些經五億年緩慢堆積而成的沈積岩層中卻沒有任何隕石坑的痕跡。¹（地表的隕石坑均形成於大洪水之後。）

月球表面有相當多的隕石坑，但地球表面僅有少數；因此，若非月球的年齡遠超過地球（不太可能），便是地球的沈積岩及火山岩層形成於隕石撞擊月球及地球之後。（當隕石群猛烈撞擊月球時，也極可能撞擊至月球的近鄰，地球。）事實上，太陽系中惟一沒有大量隕石坑的行星便是地球；因此，地球的沈積岩及火山岩必定是在絕大部份隕石與行星撞擊之後形成。由於我們的太陽系相當年輕，幾乎所有隕石撞擊行星（包括地球）的事件均發生在這數千年之間，隨後地球上的隕石坑便被挪亞大洪水所形成的沈積岩及火山岩所侵蝕及掩蓋。

很有趣地，拉施拉比(Rabbi Rashi)指出，根據猶太教的塔木德經(Talmud)，² 彗星是造成挪亞大洪水的原因。古巴比倫人相信他們的神馬爾達克(Marduk)擊碎了一顆名為提馬特的行星（Tiamat意指水怪），提馬特的雙眼因而成為底格里斯河及幼發拉底河的源頭（大洪水便是因提馬特撞擊地球而產生），它一半的「皮膚」則被拿來「補天」。³ 有趣的是，結凍的水是彗星的主要（約佔百分之二十）成份。

許多天體物理學家，例如湯姆·凡·佛蘭頓(Tom Van Flandern)，認為類似「提馬特」的行星的確曾經存在於火星及木星之間。彗星及隕石在太陽系中運行的軌道顯示它們是由一次位為火星與木星之間的大爆炸所產生。許多隕石中含有鑽石的情形表示它們曾經受過高溫及高壓，相當符合行星爆炸時的狀況。彗星中含有硫磺，橄欖石，鎳，及鐵的情形也表示彗星是行星爆炸的殘骸。⁴ 提馬特爆炸後的大型破片向四處散射，之後逐漸穩定並形成自己的軌道；其中許多破片撞及行星，許多遭焚毀，許多飛出太陽系，其餘的則受引力的影響留在太陽系內按其軌道運行。

月球及太陽系中一些旋轉緩慢的行星（水星，金星，地球，及火星）有明顯被隕石從同一方向撞擊的痕跡，這表示它們曾在一段很短的時間內被許多大型破片從同一方向撞擊。這爆炸的行星（「提馬特」）為隕石撞擊的現象提供了一個科學上合理的解釋，⁵ 或許這也就是引發地殼變動並造成挪亞大洪水的主要原因。在此之後，因挪亞大洪水的嚴重侵蝕，所有撞擊的痕跡皆被沖刷淨盡。

印度古代曾有記載，布拉瑪(Brahma)及其追隨者曾目睹天空降下一個非常小的白色物體，一個小時之內，此物體變得如同大象一般大小並撞到地面，造成了一個普世性的大洪水。中國古代傳說，在后羿統治的時代，有一顆明亮的星在一次劇烈的地變之前，從寅宮墜落。在古代秘魯，爬上高山逃避洪水而得以生還的英雄，便是在觀察到異常的「星球」活動後所做的決定。⁶

火山是由大洪水期間及之後的地殼運動所造成（請參閱第九章）。全世界五萬個「死火山」是這次地殼劇變的見證人，因為在今日已無新火山的形成。現今的火山活動均發生於既存的山火。「死火山」的外型與息火山及活火山有些不同。許多目前已「死」的火山在人類歷史中均有爆發的記錄。

這些火山相當年輕。還記得，依照目前的侵蝕率，陸地會在一千五百萬年內降至海平面的高度。火山，以及一般的山脈，是地表最先受到侵蝕的部份，因為它們形勢陡峭並受到嚴酷氣候的侵襲；因此，地球年老論者所謂密集頻繁的火山活動使恐龍在六千五百萬年前窒息絕跡之事是絕對不可能發生的。

但假設恐龍真的是被火山活動或隕石所產生的毒氣及灰燼所滅，它們應該死於陸地上，並在幾個月內被吞噬或腐爛淨盡，也因此無法留下任何殘骸能變為化石。此外，若恐龍真的是以如此的方式滅絕，為什麼其他種類的動物能生存下來？恐龍及其他種類的動物是以化石的形式在沈積岩層中被發現，它們是在挪亞的大洪水中被洪流及泥沙所掩埋致死。

第十九章 地球年齡達數十億年而人類出現亦有數百萬年

地球年老論者相信地球，甚至陸地及海洋，已有數十億的年齡。這是不可能的，因為陸地僅需一千五百萬年便會因侵蝕而降至海平面的高度。海洋的容積約為海平面上陸地岩石容積的五倍。因此，海洋應該會在八千萬年之內被沈積物所完全填滿。如果海洋及陸地至少有八千萬年的年齡，海洋應該早已充滿了沈積物，且陸地會在降至海平面的高度之後重新升起，並如此重複五次。（或者我們應該相信山脈曾比現在高出一百倍，受侵蝕後降至現在的高度？）所有陸地岩石中的化石應該在形成後的一千五百萬年內被侵蝕殆盡，然而我們卻有五億年的化石及岩石。

海洋（鹹水）有一定的濃度。根據陸地受到侵蝕的狀況，我們可以預估每年鹽份進入海洋的量。假設海洋在剛開始時無任何鹽份，有人估算目前海洋中所有的鹽份也只需累積六千兩百萬年。¹ 然而海洋卻有數十億的年齡？

其他許多礦物同樣也受到侵蝕而溶入海水之中。海水中所含的鐵，鎂，銅，鎳，錳，鉀，及其他各種礦物的濃度也能加以測量；依照目前的侵蝕率，只需數千年的時間便可達到目前的濃度，² 而非如地球年老論者所稱需要數十億年的時間。

請記住，大洪水期間嚴重的侵蝕將數以噸計的礦物沖入了洪流之中。因此，大洪水後的海洋已含有極高濃度的鹽及礦物，因此我們絕無理由認為大洪水是發生在五千年之前（聖經指出大洪水是發生在四千四百年前。）

岩石中放射性的鈾會因時間而衰變回穩定的物質（請參閱第七章），並產生氦氣為副產品。氦氣會向上穿過半透氣性的岩層而進入大氣層。由於我們已測得每年氦氣從岩石逸出並進入大氣的量，也知道氦在大氣中的濃度，經由計算可得知大氣中所有氦氣的總量是在三百萬年之內累積而成，³ 此與地球年老論者所宣稱大氣層的年齡（數十億年）相比，實在少了許多。

地球磁場的力量是以相當高的比率向下降，以此比率回推，僅需兩萬年，地球磁場的力量就大到足以將地殼熔化。地球年老論者堅稱地球磁場是以某種方式（神祕而不知名的磁力產生機制）重新產生力量，因此它的力量從未真的減弱過。但事實上，地球磁場的力量在過去的一百五十年中下降了百分之七（也因此在此過去的一千四百年中下降了百分之百）。⁴

磁場力量的減弱是可預測的，根據熱力學第二定律，所有自然界的系統都自然而然的會衰敗至完全的熵（隨機或混亂）。放射性物質的衰變，山脈受到侵蝕，有機物的老化死亡，金屬的鏽蝕，磁鐵失去磁力，同樣的，地球磁場的力量也會因時間而減少。

經估計，世界上所有煤炭的儲量相當於目前全球植物成長一百二十八年所產生的化學能量。⁵ 因此，若大部份的煤層是在三億年前開始形成，且在這段時間中不斷的増加，全球煤層的厚度應已超過一億英呎（這可讓許多壁爐燃燒很長的一段時間）。假設煤層的厚度佔沈積岩層的百分之一；沈積岩層的平均厚度為五千英呎；煤層的厚度便為五十英呎。既然全球植物一百二十八年的成長能形成平均五十英呎厚的煤層，三億年的植物成長所形成的煤層應厚約一億一千五百萬英呎（三億年乘以五十英呎，再除以一百二十八年，等於一億一千五百萬英呎）。

現在將三億年以來所有死亡動物的總生物量納入考慮。我們可將今日所有存活的動物數量（數以兆計）乘以三億年。這假想的情境反映出沈積岩層內應含有龐

大至無法計數的動物屍身—化石或是碳沈積物（石油，天然氣）。由此明顯可見，動植物的存在並未達數億年之久。

然而，化石的數量及碳沈積物的含量卻能符合全球性大洪水的情節：洪水僅淹沒少數幾代的動物，部份動物被埋在沈積層中，其餘的則腐敗消失。此外，形成今日煤礦總量所需要的植物，也只比現存的植物數量多三倍而已。因此，大洪水前的世界應有今日三倍左右的植物數量；以洪水後世界充斥廣大不毛之地如沙漠，凍原，及乾旱的山地的情形看來，這也並非是個難以想像的環境。⁶

假設第一個完整的人類是在一百萬年前由猿人進化成為人類。目前世界總人口為六十五億人，而兩千年前世界的人口約為兩億五千萬人。因此，若說過去一百萬年來，也就是自第一個「完整的人類」進化完成後，世界的年平均人口為一千萬人，應不為過。以一千萬為平均數，在這一百萬年當中便有兩千五百億人曾生存在這個地球上（以四十年為一代計算）。

絕大部份的人類，包括「直立人」及「尼安德塔人」（據稱其中有部份是生活在一百萬年之前），均有埋葬死人的儀式，⁷且多半附有陪葬物（笛子，⁸花，及藝術品⁹）。如此一來，這個世界應有兩千五百億個墳墓或下葬地點。但這些墳墓在那裡呢？

地球年老論者承認在西元前兩千年至西元前一千年間，世界人口的總數應該比耶穌基督時代的兩億五千萬人為少。因此，根據歷史而得的世界人口估計實與聖經歷史相符，亦即在西元前兩千四百年左右，當八個人及一萬六千隻呼吸空氣的動物從方舟上下來之後（請參閱第十五章），世界人口才重新開始增長。

假定挪亞之後的世代每一對配偶有六個子女（這是一個相當保守的估計，因為挪亞之後十代子孫的平均年齡是由六百歲逐漸減至一百五十歲），大洪水後兩百年，世界人口便至少有十萬人，大洪水後四百年（大約在西元前兩千年）世界人口便達數百萬；換句話說，在寧錄的巴別塔(The Tower of Babel)事件時（西元前兩千兩百年），世界人口若無百萬也有數十萬，在亞伯拉罕的時代（西元前兩千年）則確定有數百萬的人口。因此，古代世界興盛的文化及文明是在大洪水後兩百至四百年間，由數百萬人所建立起來的。

以上數據明顯支持聖經歷史，而非達爾文進化論者所謂地球已有數十億年的理論。我們已被主流地球科學及生物學家所宣稱的「事實」蒙蔽了很久，然而地球年老達爾文主義者的各項主張及論點，卻已在其擁護者所建構的地球歷史美夢中留下了統計學上極大的夢魘。

第二十章 世界歷史遠較「神話的」聖經歷史為早

很多人認為埃及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文明，因為據傳說它在西元前三千年之前便已建立王朝。然而大洪水是發生在西元前兩千四百年（根據聖經族譜中族長的年齡向前回溯），所以兩者之一必有錯誤。

埃及歷史學家曼那圖（約於西元前三百年）曾按照歷任的埃及國王編撰了一份年表，這份年表已成為古埃及編年史研究的基石。然而，這份年表卻有相當多的錯誤。詹姆士·伯士達(James H. Breasted)曾寫道，曼那圖的國王年表是「一個散漫，草率，且極不嚴謹的作品，其中絕大部份的案例，可由現存的遺跡及文獻證明其為誤」。¹亞倫·蓋德尼爵士(Sir Alan Gardner)嘲諷曼那圖的作品道，「這倍受推崇的埃及歷史，充其量只不過是一堆垃圾」。²

以撒·牛頓爵士(Sir Isaac Newton)指出，曼那圖以不同的名稱重複列下相同的朝代，顛倒王朝的順序，篡改國王名號並再三的重複使用，此外，他也將許多皇親國戚，總督或宰相的名字列入年表之中。³古代埃及境內有許多區域性的「小王國」，分別由不同的統治者掌管。這些同時存在的國王被曼那圖錯誤地依序列下，⁵因此，曼那圖的年表實在不值得信任，古埃及的年表必須予以縮短。

冰河時期埃及境內的大雨，可由人面獅身像（號稱四千五百年歷史）上的石灰岩受到雨水嚴重侵蝕的情況得到證明，這種侵蝕目前已經停止。然而冰河時期不是在一萬年前就已經結束了嗎？大洪水後的幾個世紀中，大雨的確降在中東及北非各地，因而造成人面獅身像上石灰岩的嚴重流失。⁵

中國歷史亦號稱能回溯到西元前三千年左右。然而，這是根據碳十四對中國古代聚落的錯誤鑑定，以及許多冗長的「神話歷史」。中國古代的傳奇英雄中有一位名為「禹」，他規劃了一項大規模的土地開墾計劃。顯然當時有相當大的地區遭到洪水淹沒，他因而帶領民眾治水，使水能從土地上順利排出。這是否也是在挪亞大洪水後所留下的一個「大水坑」呢（請參閱第十章）？

中國古代名著易經載有伏羲氏的故事，伏羲氏被認為是中國文化的始祖。歷史記載，伏羲氏及其妻子並三子三女曾在一次大洪水中僥倖生還。他與他的家人是大地僅存的生還者。洪水過後，他們在世上生兒養女。中國的一間古廟中仍繪有伏羲氏在洶湧波濤中所乘坐的船。圖中有海豚在船邊游動，並有一鴿子口啣橄欖枝飛向該船。⁶

這故事的細節與聖經所述極為相符，也與世界其他地方的洪水傳說十分相近（請參閱第五章）。史上第一次的日蝕記載是發生在西元前二一三四年的中國，因此中國的神話歷史也未必如一般所相信的那麼久遠。⁷然而，中國境內「石器時代」的聚落顯示出極為古老的年代（基於錯誤的¹⁴C鑑定），讓地球年老論者相信中國的文化比其應有的年代更為久遠。

據稱，古巴比倫人是在西元前三千年左右開始建造其驚人的建築物。然而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Nebuchadnezzar, 約於西元前五百年)曾在一個古塔廢墟中所發現的金屬飾板上寫道，他曾重修過這座寶塔，這寶塔是由巴比倫的第一位國王所建，但在即將完工之時因建築工人突然無法了解彼此所使用的語言而停工。尼布甲尼撒王並寫道，這第一位國王所統治的朝代是他在位（西元前五百年）之前的四十二代。在此，我們得見一位古巴比倫王親自敘述其王國肇始於西元前兩千兩百年！

如此的時間範疇相當符合聖經的敘述；大洪水後兩百年左右，寧錄這名反抗上帝的神秘主義者，成為巴比倫的首位國王。上帝在巴別塔變亂了各部族的口音，使他們無法相互溝通，因而使各部族相繼離開美索不達米亞，以符合上帝先前「生養眾多，遍滿地面」的命令。這項歷史事件，在世界各部落民族的傳說中皆有提及。⁹

亞歷山大大帝曾經從巴比倫人手中取得許多天文學上的記錄，這些記錄可自西元前三三一年向前回溯一千九百零三年。巴比倫人告訴亞歷山大大帝，這些天文記錄是始自巴比倫開國之初，換言之便是西元前二二三四年。¹⁰ 這是巴比倫人的記錄，而非猶太舊約中的記載。巴比倫人無需在歷史上與其宿敵猶太人有任何共識。然而兩國卻在巴比倫的立國時間上產生了共識。

根據第四世紀的史學家優西比伍斯(Eusebius of Caesarea)所言，希臘的首位國王伊基亞列伍斯(Egialeus) 登基於西元前二〇八九年，也就是在西元前七七六年首次奧林匹克運動會之前的一千三百十三年。然而地球年老論者卻相信錯誤的碳十四鑑定結果（請參閱第十二章）以及他們的達爾文哲學，認定希臘及其他古文明比上述的年代更為久遠。這些鑑定結果及哲學相當令人起疑；因此，我們應努力尋求真實可靠的科學及歷史證據。

拜占庭編年史學家康斯坦尼伍斯·曼那撒斯(Constatinius Manasses)曾寫道，埃及王朝共持續了一千六百六十三年。如果這是正確的，從西元前五二六年波斯王坎貝撒斯(Cambyses)征服埃及向前推算，埃及應該始於西元前二一八八年。¹² 埃及傳說的開國者曼尼斯(Menes)，其實就是挪亞的第三代子孫麥西（希伯來）或曼斯崔(Mestre, 希臘)。這又再一次的符合聖經的時間範疇。

當撒克遜人在西元五百年左右從歐洲大陸遷移至大不列顛時，當地住民（威爾斯人）注意到這些新鄰居的野蠻及異教風俗。撒克遜人有祭祖的風俗（歐丁及基特，Odin and Geat），並對聖經毫無概念。威爾斯（諷刺的是，撒克遜語中威爾斯的意思是「野蠻的外國人」¹³）在此之前三百年已信奉基督教，因此對撒克遜冷血般的異教生活方式感到相當駭異。¹⁴

這些「野蠻人」攜有其國王的族譜，這些族譜可追溯到他們的第一位國王，挪亞。這些對聖經毫無所知的撒克遜人，世世代代編撰其國王族譜，但卻將聖經中的挪亞列為他們的第一位國王。¹⁵ 就我們所知，撒克遜人並非是在信奉基督教之後，將聖經人物挪亞及其第二位國王西輔（Sceaf，雅弗(Iafeth or Japheth)的筆誤）插入其國王族譜的最開端。當撒克遜成為基督徒之後，他們將第二位國王的名字改回雅弗（如聖經所述），因為當他們閱讀完創世記之後，他們發現西輔乃雅弗之筆誤，因此有意更正錯誤。如果這份族譜是為符合創世記而捏造，為什麼他們只在修改第二位國王的名字之後就停手？再者，為什麼他們堅稱西輔（後改為雅弗）是在方舟上出生¹⁶，而聖經卻明白指出雅弗協助建造了方舟？

西元五百年左右共有五個撒克遜部族遷至英國。這些部族雖各有王室族譜，但全都匯聚到其共同祖先，歐丁。這歐丁被所有的撒克遜部族奉為神明。各部族的族譜自歐丁以上至西輔（雅弗）及挪亞，完全相同。這些彼此競爭的部族並不希望與其他「房」（Houses，五房分別為：林賽房(House of Lindsay)，肯特房(House of Kent)，摩西亞房(House of Mercia)，諾斯安比亞房(House of Northumbria)，東安吉

利卡房(East Anglica))的親族共享世系，但他們卻無法否定其共有的傳統及傳承。
17

斯堪地那維亞的維京人亦能追溯其國王世系至歐丁，西斯克夫(Seskef，雅弗)，以及諾(Noe，挪亞)。為何撒克遜及維京這兩大世仇會在國王世系上產生共識並共同造假，將聖經人物及一些最早期的國王列為他們的共同祖先？維京人至少是到西元九百年才接受福音，因此這些已成為基督徒(西元五百年左右)的撒克遜人對維京人的野蠻行徑頗感震驚及膽寒；撒克遜人心想，這些北方的野蠻人絕不可能和我們有共同的祖先吧。但毫無疑問，他們的確有相同的世系，因為兩千多年前他們在歐洲大陸上是同一族人。¹⁸

威爾斯人同樣也能將其王系追溯至挪亞。挪亞的兒子雅弗以及孫子雅完(Javan)也都名列族譜之上；在此之後，族譜上便出現聖經中所沒有的人物姓名或部落名稱。就我們所知，這份族譜是由全然不諳聖經的異教徒所編纂，因他們所引證的古代文件是由一種現已失傳的文字(基督在世以前)所撰寫而成，這些文件在黑暗時代(Dark Ages，西元五百至一千兩百年)經多次翻譯之後成為現代文字。¹⁹

中國南方的苗族亦能追溯其祖先至雅弗的一個兒子。威爾斯人的祖先是雅弗的兒子雅完，而苗族則追溯至雅弗(雅服(Jah-phi))的另一個兒子歌篋(Gomer，歌米那(Gomena))。在苗族的歷史中也提到了雅弗(雅服)的兄弟含(羅含(Lo Han))及閃(Shem，羅閃(Lo Shen))。即使從未聽過或讀過聖經，苗族似乎對聖經歷史相當了解。他們的挪亞(努亞(Nuah))平安的渡過了一次災難性的大洪水，放出了一隻鴿子(還記得那幅中國壁畫?)，並著陸在乾地上。他們的世系甚至能超過挪亞(努亞)而回溯到第一個人類，他的名字(英譯)為「塵土」(Dirt)²⁰(亞當是由塵土所造)。

許多歷史學家甚至支持聖經所言有關大洪水之前人類壽命長達八九百年之事。許多古代異教歷史學家均提到前一代的人類有極長的壽命：西斯提亞伍斯(Hestiaeus)，摩楚斯，貝羅蘇斯，曼那圖，希羅尼姆斯，海索德，海卡泰伍斯，伊弗羅斯(Ephorus)，以及尼古拉斯。²¹

當時人類的高壽可能有以下幾項成因：相較於挪亞一家，他們有極大的基因庫；大洪水前的世界可能有較高的大氣壓力及較強的地球磁場(可使紫外線偏向)因而有較低的紫外線；大氣層中含有較高濃度的氧及二氧化碳(正如洪水的沈積岩所顯示)；以及其他可能的原因。大洪水之後，由八個生還者所形成的極小基因庫(請參閱第十四章中，由世俗(非基督教的)遺傳學家所提出之基因瓶頸理論)，加上大洪水前後世界環境的改變，使得人類壽命在大洪水後的十代之間迅速遞減。

由此可知，世俗歷史實際上是支持聖經這本有史以來最正確的歷史書。這些異族部落雖然對希伯來的歷史毫無所知，但卻對大洪水及其後的人類族譜有相當的了解，更能追溯他們的祖先至挪亞的各子嗣。

第二十一章 創世記必定是神話因為它是摩西在西元前一千四百年左右所著

許多服膺地球年老進化論的歷史學家指稱，聖經最早的歷史是在「假想的」大洪水發生至少一千年之後，由摩西靠幻想杜撰而成，因此它全然不可信。他們認為摩西只是覺得猶太人應該有本手寫的歷史，因而著手運用神話，傳聞，及他自己的想像創造出了這麼一本歷史。因此，這項作品只是一本在事後填補日期，充滿小謊且極不可靠的雜記。

然而明確的證據顯示，創世記是摩西根據其祖先所遺留下來的楔形文字泥板，並對其內容稍加編輯之後寫成。¹ 因此，創世記的資料來源是古人親眼所見及親筆所寫的文字記錄，而非神話，傳聞，及想像。

美索不達米亞的古文明有項特殊的著述系統，亦即在濕泥板上寫下符號及文字，待泥板乾燥硬化後便成為所謂的楔形文字泥板。（希伯來文的「寫」意指「刻」或「挖」；² 因此，希伯來人也是運用這項古老的方法，以楔形文字泥板來相互溝通。）當泥板上的文字敘述完成之後，抄寫者會將泥板擁有者的姓名刻（寫）在泥板上，此外，抄寫者也偶而會將文字創作的時間及／或背景刻（寫）上去。這種在文章最後所做的銘刻稱為題跋(colophon)。³ 古代楔形文字泥板上，題跋均是位於文章之末。

在聖經的第一卷書創世記當中，「這是____的子孫」這樣的文句總共出現了十一次。「子孫」的希伯來文是toledot，意指出身或家族歷史。因此，當經文出現「這是挪亞的子孫」時，表示所記載的是挪亞的出身或家族歷史。⁴ 根據楔形文字的寫作慣例，這文句便是挪亞在其楔形文字泥板上的題跋；因此題跋前所有的文字皆是由挪亞親筆，或是其抄寫者所寫。泥板上的文字也因此成為挪亞出身及其家族歷史的忠實記錄。

挪亞將自己及祖先的歷史記錄在泥板上，並在泥板底部題跋宣告這是挪亞的家族歷史。他的楔形文字泥板涵蓋自亞當（亞當也有泥板，他死於挪亞出生前一百年左右）至大洪水前的歷史。挪亞的兒子，閃，含，及雅弗，則合力將大洪水的細節寫在一塊楔形文字泥板上。

因此，人類的起源是由目擊證人所寫下的實錄，摩西只是對之稍加謄寫及編輯而已。我們知道摩西至少曾校訂過部份楔形文字泥板的內容，因為創世記中的許多舊地名曾受到更改，使西元前一千四百年左右的希伯來人能知道所指何處。摩西在處理祖先泥板上過時的地名時相當謹慎，他加上了當時的地名使希伯來人能夠認出這些地方（創世記第十四章，第二，三，七，八，十五，及十七節）。⁵

摩西在創世記中（Genesis 在希臘文中意指「toledot」）極為細心的引用亞當，挪亞，挪亞的三個兒子，他拉(Terah)，以實馬利(Ishmael)，以撒(Isaac)，以掃(Esau)，及雅各(Jacob)的楔形文字泥板作為資料來源。我們因此可知摩西所引用的是其祖先自創世（約於西元前四千年）至西元前一千八百年的歷史記錄。有趣的是當雅各移居到埃及之後便採用埃及人在紙草紙(papyrus paper)上寫作的方法，爾後雅各便未再使用題跋（在楔形文字泥板上），所有附有題跋的楔形文字泥板都是他在移居埃及之前刻寫的。

創世記第二章第一節中載有「這是天地萬物的歷史（源起）」這樣的題跋，此時亞當尚未被造。亞當並未目睹創世，因此這首次的題跋所指的是天地萬物的歷史，而非亞當的受造。自此之後人類出現，並開始以楔形文字記錄他們自己的歷史，這些泥板經整理匯編之後流傳於後世，最後傳到摩西手中。

然而，許多懷疑論者甚至認為摩西本身便是個神話。但摩西的存在曾得到古代歷史學家的確認。大馬士革的尼古拉斯寫道：

「在亞美尼亞的米亞斯(Minyas)之上有座大山名叫巴瑞斯(Baris)，據說在山上許多大洪水的生還者；方舟中所載的那人在山頂上著陸；山上遺留下了相當多的木料。這大概就是猶太立法者摩西書中所寫的那個人」⁶

狄奧多羅斯·西庫勒斯(Diodorus Siculus)寫道，摩西領導異族離開埃及，因為他們的疾病迫使埃及人將之驅逐出境。⁷ 希羅多德及斯川博(Strabo)亦曾提到猶太人出埃及一事。⁸

猶太人出埃及更得到了許多古埃及歷史學家的證實。查理曼(Chaeremon)及曼那圖宣稱自己是從埃及廟宇的文獻中得知出埃及之事。這些文獻指出猶太人被趕離埃及是因為他們的疾病及宰殺神聖動物（羔羊？）獻祭的風俗。

然而聖經記載，由於法老王不容許猶太人離開埃及前往應許之地（以色列），上帝便降災禍給埃及人，迫使法老王讓猶太人離去。當然，像埃及這樣一個強權國家是絕對不會承認自己被迫讓一個奴隸國家得到自由，因此他們修改歷史使猶太人看來如同罪犯及惡棍一般。

在出埃及之時，利未人或科罕尼人（Cohanim，今日的科罕人Cohens）為婚姻的緣故，在各支派間被挑選並隔離出來，目的在使他們成為一個專司祭司職務的支派。今日科罕人的許多組基因標記(genetic markers)顯示這被孤立化的婚姻匹配事件是始於一百零六代之前。¹⁰ 假設一代是三十二年，這件事便是發生在西元前一千四百年。

比摩西更早四百年的約瑟(Joseph)也被許多懷疑論者視為是虛構的人物。約瑟原本是埃及的一名囚犯，由於他說服埃及人應儲存七年的糧食，因為在即將到來的七個豐年之後會跟隨著七個荒年，而得到法老王的賞識並賜予權位。當荒年到來，約瑟飭令不許將糧食賣給挨餓的外邦人（創世記第四十一章五十三至五十七節）。

西元一八五〇年，一名富有貴族婦人的墳墓在葉門（阿拉伯南部）被人發現，其年代約為西元前一千八百年。墳墓上寫道，這婦人名叫拉加(Rajah)，是祖示法(Dzu Shefar)的女兒，奉哈姆亞神(the God of Hamyar)之名，派遣管家向約瑟購買糧食，然而她的管家卻一去不回。隨後她派遣女僕想以銀子交換麵粉，結果也不成。她又再次派遣女僕，想以金子及珍珠換取糧食，但約瑟卻不願與她交易。墳墓上也記載，這名貴族婦人為此幾乎被餓死。聖經又再一次的受到外族有力證據的支持。¹¹

亞伯拉罕是挪亞之後第十代的希伯來族長，他的年代約為西元前兩千年。許多懷疑論者也認為他是神話中的人物，然而相當多聖經之外的證據證明他確實存

在。許多古代的歷史學家如貝羅蘇斯，尼古拉斯，及海卡泰伍斯均在其著作中提到亞伯拉罕。¹²

西元前一千年左右，大衛王(King David)重修了一座位於內格夫沙漠（the Negev desert，以色列南部）中的堡壘，並將之命名為別是巴(Beersheba)。埃及卡那克（Karnak，亦即路克索(Luxor)）的阿蒙神廟(The Temple of Amun)中有銘文顯示，該堡壘的原名是亞伯拉罕堡壘(The Fort of Abraham)。無需為猶太歷史舉證的埃及人也知道亞伯拉罕在西元前兩千前建造了一座堡壘。¹³ 一千年後的大衛王或許不知是亞伯拉罕建造了這個堡壘，但以色列的敵人埃及卻曉得堡壘的建造者是誰。

當古代歷史被越來越多考古學上的發現所披露，摩西所謄寫的歷史便一再的得到證實。聖經中沒有任何一件事被證明有誤。耶利哥(Jericho)，¹⁴ 所多瑪及蛾摩拉(Sodom and Gomorrah)，¹⁵ 以及赫國(the Hittite nation)¹⁶ 都曾被認為是神話。然而現代的考古學卻再三的證明聖經歷史的正確性。

第二十二章 古中國文明與中東文明各自獨立發展

主流人類學家認為中國人和其他人類族群一樣，是由「石器時代」的猿人「進化」而來，在進化的過程中他們發展出自己的文字，並記錄下自己獨特的歷史。然而，他們的歷史真的那麼獨特嗎？如同世界其他地方的部落民族，中國的各部落民族也有普世性大洪水的傳說（請參閱第五章），因此古代的中國人應該對挪亞的大洪水有所知悉。

除此之外，從中國的文字系統當中也可得知他們對創世記的歷史有多方的了解。古代中國人使用圖畫（簡易的繪畫，多為線條及圓圈）代表文字。他們也將不同的圖畫文字合併，形成新的圖畫文字。（他們以合併象形文字的方式增加他們的字彙，也因此能運用文字提高他們在口語之外的溝通能力。）

例如，「船」的圖畫文字（象形文字）是由「口」（人），「舟」，及「八」所組成。¹「八」，「卅」（雙手合併），及「一」（土地）所組成的字是「共」。²「共」再加上「水」就成為「洪」。³洪水淹沒大地，八個人共乘一艘船的情景，看來似乎相當熟悉！

「三位完美者」的象形字（直立的三，字形如「小」）加上「上」的象形字（字形如「二」），便形成「示」字（上帝或神的部首）。⁴顯然中國人有上帝三位一體本質的祖傳知識，如同早期猶太人稱上帝為Elohim（字尾“im”代表多數），上帝有三個位格，神聖的三位一體。

中國人顯然對世界上第一個人類也有一定的了解，「完美者」的象形字是「丨」，加上「土地」的象形字「一」，便形成「上」，亦即「士」，意指「成熟的男人」。根據聖經，亞當是由塵土所造的一個成熟男人。中國南方的苗族也有關於第一個人類的傳說，此人名為「塵土」，他的子嗣包括拉馬(Lama)及努亞（苗族的挪亞）。聖經中的拉麥(Lamech，可能就是苗族的拉馬)認識亞當及挪亞，因此古代中國人對創世的了解大概就是透過這兩個人（拉馬，然後是努亞），之後再傳給努亞的後代，努亞的後代當中有部份成為最早的中國人。

「田」（田園）的象形字是一個方塊，並由方塊的中心向外延伸出四條線。聖經提到有四條河從伊甸園的中心向外流出。⁵這或許只是個巧合，也或許是中國人的老祖宗直接從挪亞那裡得知此事。

聖經指出上帝是以說話的方式創造了世界，而中文「告」的象形字很明確的將此事表達出來。許多中國象形文字及甲骨文的研究者認為「告」字的上半部「牛」（生，或意為創造）是由「上帝」（字形如「中」）及「土地」（字形如「一」）所組成，加上下半部的「口」之後便成為「告」，意指「說」。⁶此外，「口」的象形字加上「冊」及「示」（上帝）的象形字則成為「典」（法典或法規）。⁷因此，古代中國人相信他們的法典或法規是由上帝親自啓示，並且他們的文字系統是源自於對聖經歷史（如上所述）的描繪。中國人接受教導敬拜上帝，可由「宗」的象形字得知，「宗」是由「宀」（房或屋頂）的象形字及「示」（上帝）的象形字所組成，有「跟隨，尊敬，及宗教」的意思。⁸因此，古代中國人尊崇並跟隨他們的創造者，他們這麼做是有很好的理由。

亞當及夏娃在伊甸園違背上帝，罪及死便因此進入了上帝所創造的世界。亞當及夏娃在犯罪之後發現自己是赤身露體，因而感到相當的尷尬及羞恥，上帝發慈

心，殺了動物取其毛皮，協助這第一對人類夫婦蔽體。在這個例子中，上帝對於人類的慈悲及憐憫可由「依」的象形字得見。「依」是由「人」（上帝）及「衣」兩個象形字所組成（而「衣」則是由「亠」（覆蓋）及「兩個人」的象形字組合而成）。⁹ 中國人知道「依靠」上帝必不至落空，因為祂滿有慈悲及憐憫，為第一對夫妻預備了所需的衣服。

綜觀中國上古史¹⁰（及猶太歷史），羊及牛是獻祭給上帝的主要牲口。顯然中國人認為獻上這些動物能夠取悅這位創造主。此外，羊及／或牛也可能就是為了提供第一對夫妻衣物而被殺的動物。亞當與夏娃的一個兒子亞伯將自己羊群中最好的獻給上帝；上帝非常喜悅。中國人與希伯來人均認為羔羊是最好的牲禮，這可由「匡」（解救或拯救）的象形字顯示。「匡」是由「匚」（藏匿或藏身處）及「王」（羊）的象形字所組成。¹¹ 意指羔羊能施行拯救。

獻祭羔羊的重要性在大洪水後的幾個世紀中逐漸降低。中國皇帝很快的便成為上帝恩典的主要受惠者，獻祭因而成為皇室儀禮，使皇帝能得到益處。¹² 然而由中國皇帝主祭的郊祀（西元一九一一年停止），仍殘留了一些過去對上帝的理解及認識。郊祀對中國文化極為重要，偉大的哲學家孔子（西元前五百年）曾說道，「明乎郊社之禮...治國其如示諸掌乎」。¹³ 意指懂得郊祀或祭天大典的人...對於治國便如同觀看自己的手掌一般容易。孔子又說道，「郊社之禮，所以事上帝也」。¹⁴ 表明郊祀的目的是在事奉這位創造主。（譯註：孔子所言出自中庸第十九章。）

這項傳統獻祭儀式亦內含伊甸園的故事。在中國，獻祭牛羊的地點是位於帝國的最東端。¹⁵（希伯來人也使用牛犢及羔羊。）亞當及夏娃是自伊甸園的東端被趕出。之後，他們的兒子亞伯無疑也是在伊甸園的東端（伊甸園的東邊）獻了一隻羔羊。

中國古代「義」的象形文字是「我」在「羊」之下。意指我在羊之下便有公義或公正及正直。¹⁶ 中國人在羔羊及牛犢的獻祭中見到了救贖（希伯來人亦然）。「上帝」與「血」的象形字組合之後便成為「主」的象形字。¹⁷ 似乎充滿了血的羔羊祭牲便是象徵著「主」—「上帝」的「羔羊」。上帝早已藉著古代中國的文字系統，向中國人預先陳明了福音的信息。這難道不讓人感到驚訝嗎？

創世記第三章第十五節預言夏娃的後裔會傷了撒但。因此夏娃的子孫中有一位注定會毀滅撒但。「好」的象形字是由「子」（或後裔）及「女」所組成。¹⁸ 「女人」之「子」，「神的羔羊」會從撒但的魔掌中將我們「拯救」出來。一位牧師所能講述的似乎也就是如此。

上帝的永恆在郊祀的吟誦中表現無遺：「永固高厚兮，宰御久常」。¹⁹ 意指上帝一直堅固著高天及地下，上帝所統治的國家必永遠長存。中國人知道上帝是所有人類的創造者及主宰，「於昔洪荒之初兮，混濛，五行未運兮，兩曜未明，其中挺立兮，有無容聲，神皇出御兮，始判濁清，立天立地人兮，群物生生」。²⁰ 意指起初，在天地未造之前，到處混沌不明，金木水火土等行星並未運行，日月也未出現，此時，整個世界悄然無聲，也無任何有形的物質。然而上帝統管萬有，區分了黑暗及光明，更創造了天地萬物及人類，使萬物能生生不息的延續下去。（譯註：吟誦之文字出於大明會典。）上帝是永恆的，祂創造了過去，今日，及未來所有存在的事物。

從以上的討論可知，古代的中國人是挪亞夫婦的子嗣，也是亞當及夏娃的後裔。中國人和其他任何人種一樣，都是亞當及挪亞的後代。因此，從（科學上無法得到證實的）「石器時代」猿人「進化」成爲人類的這項概念，實在是毫無任何根據。

第二十三章 舊約聖經並無神蹟般地預言彌賽亞的來臨

從六千年前亞當的時代開始，上帝便應許人類一位彌賽亞，以彌補伊甸園中因違反上帝旨意而造成的傷害。這位彌賽亞（耶穌）是上帝三個位格中的一位；三位一體的上帝分別為聖父，聖子，及聖靈。「起初上帝創造天地」。此時上帝僅有一位，但隨後祂說道，「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象，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聖經中上帝的另一個名稱是 Elohim；字尾“im”代表多數，因此上帝告訴我們祂的位格不止一位。

當撒但（原名路西弗 Lucifer）引誘夏娃及亞當犯罪，肉體的不朽便不復存在。然而因著上帝(Elohim)的慈愛，祂為所有以喜悅的心期盼彌賽亞（聖子）來臨，以及日後所有因彌賽亞的降世，受死，及復活而歡欣的人預備了屬靈的拯救。亞當曾在一塊楔形文字泥板上（請參閱第二十一章）寫下上帝的話語，「我又要叫你 and 女人彼此為仇（這是對撒但所說的話），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創世記第三章第十五節）上帝有意藉著一個女人（馬利亞）降生世間，擊打撒但並摧毀他的計劃。但是撒但會對彌賽亞及祂的跟隨者進行迫害（「你要傷他的腳跟」）；然而撒但的頭最終將會遭到擊傷，表示他是最後的失敗者。這是彌賽亞降臨的預言之之一。

約瑟（亞伯拉罕的曾孫）曾寫道（這段文字記載於紙草紙之上，是希伯來人在埃及學到的書寫方法），「圭必不離猶大，杖必不離他兩腳之間，直等細羅（就是賜平安者）來到，萬民都必歸順」。（創世記第四十九章第十節）耶穌來自猶大支派。正確預言祂出身支派的機率有多少？這個機率是一比十二（猶大是十二支派之一）。約瑟之後一千年左右，彌迦(Micah)預言彌賽亞將出自伯利恆城（the town of Bethlehem，彌迦書第五章第二節）。正確預言耶穌出身城市的機率有多少？這個機率是一比兩千（耶穌的時代，以色列大約有兩千座城市）。再者，兩個預言同時實現的機率呢？這個機率是一比兩萬四千，因為 $12 \times 2,400 = 24,000$ 。

我們在此將再列舉另外十五個有關耶穌的預言，並將這些預言共同實現的驚人機率做一統計。請記住，累進機率(cumulative odds)是相乘（例如 12 支派 x 2000 城市）而非相加。此外，聖經抄寫者是絕對無法改變預言內容以符合耶穌的特殊性，相關討論請見於後。

大衛王（西元前一千年）預言彌賽亞的手及腳會被刺穿（詩篇第二十二篇第十六節）。十字架的酷刑是波斯人在大衛逝世三百年之後才發明。在耶穌的時代，羅馬人通常是將「罪犯」以繩索綁在十字架上，而非釘在其上。但耶穌是被釘在十字架上。這項預言實現的機率如何？根據最保守的估計是一比一百。因此三項預言實現的累進機率為一比兩百四十萬（ $12 \times 2,000 \times 100$ ）。

大衛同時也預言祂將會被朋友出賣（詩篇第四十一篇第九節）。歷史上政治人物被無情地出賣可以說是常事，但對於宗教領袖則極為少見，因此，保守估計，耶穌被（猶大 Judas）出賣的機率為一比十。累進機率則為一比兩千四百萬（ $2,400,000 \times 10$ ）。

上帝默示大衛（詩篇第二十二篇第十八節），彌賽亞的衣物將會被拿來當做打賭之物（這預言在羅馬士兵拈鬮瓜分耶穌衣物時得到實現）。所有被處決的犯人

當中，有多少人的衣服會被劊子手拈鬮瓜分？最保守的估計是一比一百。累進機率至此爲一比二十四億。

大衛預言（經由上帝的啓示）彌賽亞被釘死的屍身將不會朽壞（詩篇第十六篇第十節）。聖經歷史中有許多人從死裡復活；因此我們保守地預估此事發生的機率爲一比一萬。目前的累進機率爲一比一萬乘以二十四億。

此外，在詩篇第三十四篇第二十節中，大衛預言彌賽亞身上的任何一根骨頭都不會被折斷。大衛王之後一千年左右的羅馬人在執行十字架酷刑時，均會將犯人的腿打斷以加速其死亡。當耶穌被釘時，祂身旁兩個犯人的腿均被打斷，因此他們都在猶太安息日之前死亡；這是對希伯來人習俗的尊重。耶穌很早便將「靈魂交在父手裡」，因此祂的腿不需要被打斷。這預言發生的機率約爲一比二十。累進的機率則爲一比二十萬乘以二十四億。

先知阿摩司（Amos，西元前七百五十年左右）預言當彌賽亞受難之時，黑暗會在午間來到大地（阿摩司書第八章第九節）。異教歷史學家大流士(Thallus)曾指出，在西元三十二年的某一日白晝忽然由亮變暗。門徒時代被大眾無異議接受的福音書（請參閱第二十四章）提到，耶穌被釘的那一日，日頭突然間變黑。以極爲保守的態度估計，此事發生的機率爲一比一千。至此，累進的機率爲一比二億乘以二十四億。

先知以賽亞（Isaiah，西元前七百二十年左右）預言（以賽亞書第四十章第三節），有位先知（施洗約翰，John the Baptist）會爲彌賽亞預備道路。歷史上有那一位國王是由先知來宣佈他的來臨？似乎沒有。因此保守而言，這件事發生的機率可爲一比十。目前爲止，累進的機率爲一比二十億乘以二十四億。

以賽亞也預言彌賽亞將會受到殘酷的折磨（以賽亞書第五十三章第五節）。歷史上絕大部份被謀殺的領袖人物，皆是在很短的時間內被行刺或暗殺身亡，極少是受折磨而死。因此，保守估計，此事發生的機率爲一比十。目前的累進機率爲一比二十億乘以兩百四十億。

這位先知更預言彌賽亞將會被吐唾沫並遭到毆打（以賽亞書第五十章第六節），這事在馬太福音第二十六章第六十七節得到了證實。縱觀歷史，有無數偉大的領袖人物被殺，但極少在死前是受到嘲弄，吐唾沫，及毆打。我們就以一比十爲此事發生的機率。至此，累進的機率爲一比二十億乘以兩千四百億。

以賽亞書第五十三章第七節預言耶穌不願爲自己辯護。我們曾否聽過一名死刑犯不願爲自己辯護？我沒聽說過。以極爲保守的態度估計，此事發生的機率爲一比一百。累進機率截至目前爲止是一比兩千億乘以兩千四百億。

根據以賽亞書第五十三章第十二節，彌賽亞將會與一般的罪犯同遭處決，這是對救贖主的極大侮蔑。在你的印象中有無任何著名的領袖像普通小偷或盜賊一般的被判刑或處決？我們可將此事發生的機率定爲一比一百。累進機率到目前爲止是一比兩千億乘以二十四兆。

以賽亞書第五十三章第九節預言彌賽亞將會被埋葬於一位財主的墳墓。耶穌的門徒馬太證實耶穌的屍體是被安放在一位名爲約瑟（Joseph of Arimathea）的財主所擁有（請人事先蓋好）的墳墓中。事實上，耶穌的屍體是由這位約瑟親手葬在這墳墓裡的。以如此不光彩甚至可謂羞恥的方式死去，但卻被葬在一位猶太財主墳

墓中的機率有多少呢？這件事的確可被視為是基督來臨的憑證，因此我們將以一比一百的機率計算。直至目前，累進的機率是一比二十兆乘二十四兆。

先知撒迦利亞（Zechariah，西元前五百二十年左右）預言彌賽亞將會騎著一匹驢駒榮耀地進入耶路撒冷。或許有人會想，一位偉大的領袖應該騎乘一匹精神抖擻的高大種馬，而非一匹小驢子！保守估計，此事的機率可為一比五十。累進機率則為一比五十乘以二十兆再乘以二十四兆。

撒迦利亞也預言彌賽亞將會被人以三十塊銀子出賣，這三十塊銀子最後被用來購買一個窯場，作為貧窮外邦人的墓地（撒迦利亞書第十一章第十二節）。此事的機率（極保守的估計）可為一比一萬。而累進的機率則為一比五十萬乘以二十兆再乘以二十四兆。

撒迦利亞又預言彌賽亞在被釘十字架的同時也會被扎（撒迦利亞書第十二章第十節）。根據約翰福音第十九章第三十四節，一名羅馬士兵拿槍（矛）扎耶穌的肋旁確定祂已死亡。耶穌在羅馬人預期的時間之前便已死亡（羅馬人因而未打斷祂的腿，只打斷祂兩旁罪犯的腿）；因此羅馬人僅以槍扎祂，確定祂不是暈死或許死。有多少在十字架上看似死亡的人會受到槍扎以確認其死亡？無疑，非常少。因此我們可將被扎的機率訂為一比一百。到此為止，累進的機率為一比五千萬乘以二十兆再乘以二十四兆。亦即一比二十四乘以十的三十三次方！

這十七項預言全部實現的機率，就等於一位矇住眼睛的太空旅行者，在佈滿了沙子的銀河系中（假設）選中了惟一一粒著了色的沙子。你會根據這樣的機率簽下你的賭注嗎？上述的預言分析（摘自格蘭特·傑弗瑞(Grant Jeffery)的名著*上帝的簽名(The Signature of God)*¹）僅使用四十八項彌賽亞預言當中的十七項；此外在舊約聖經當中還有其他數百項較不明確或不明顯的預言。

然而我們如何得知這些預言不是在耶穌復活之後被人修改，以符合祂在世之時的行跡？死海古卷(The Dead Sea Scrolls)在一九四〇年代被人發現；舊約所有的書卷（除以斯帖記之外）均被謄寫在這些書卷上²。語言及文字學家，考古學家，及猶太歷史學家均同意這些書卷絕大部份是在西元前兩百五十年至西元前一百年間完成³（在基督之前）。古卷所謄寫的舊約聖經與現代的舊約聖經幾乎完全相同，僅有極少數因謄寫錯誤而產生的差異。因此，舊約中的預言絕對不可能受到刻意的修改。此外，若這些「造反的」猶太基督徒為了圓謊而刻意篡改神聖的經文，其所造成的喧擾及騷亂是可想而知的。因此這種刻意的篡改是絕不可能發生的。

希臘七十士譯本(The Septuagint)，即舊約聖經的希臘文譯本，在亞歷山大大帝征服以色列之後不久便廣為流行（在基督之前）。若要將篡改的部份刪除，此譯本也必須加以修正。在耶穌的時代，七十士譯本早已流傳於所有受希臘文化影響的地區；一個陰謀集團怎麼可能在百姓完全不知情的情況下修改經文？這樣的事是完全不可能發生的。

既然舊約聖經中的預言歷經數世紀而全無改變，我們就必須面對耶穌基督確實是彌賽亞的這項事實。許多當時的猶太人眼見這些抄寫精確，無法篡改及偽造的彌賽亞預言在耶穌身上得到了實現；而當時的以色列也正期盼著他們的彌賽亞來臨。先知但以理(Daniel，西元前五百五十年左右)預言彌賽亞將在耶路撒冷重建的命令發出之後（但以理書第九章第二十五至二十七節）四百八十三年來臨，並遭到殺害。（耶路撒冷在西元前六百年左右被巴比倫人所毀。）上帝讓波斯人擊敗頑

強的巴比倫人；之後，波斯王古列(Cyrus)下令重建耶路撒冷。並且正如所預料的，在四百八十三年後的西元三十二年，彌賽亞榮耀地騎著一匹驢駒進入耶路撒冷。

第二十四章 耶穌只是位智者及賢人

懷疑主義者認為耶穌是兩千年前的一位智者，一位「開明」及道德高尚的夫子，而非道成肉身的神。對他們而言，祂只是一位滿有慈愛並從事道德教導及高尚工作的人，與歷史上諸多才華出眾之士無異，如孔子，佛祖，亞理斯多德，柏拉圖，穆罕默德等等；他們都只是人，而非完美、完全無罪的神人。對於懷疑論者而言，耶穌以及其他這些人都只是些非常好的人。

然而我們是否應該將一個騙子，或是瘋子，視為是一位偉大的道德導師？耶穌自稱是神，並且宣稱聖經中所有的歷史記載，包括大洪水在內，全然無誤。否定論者認為大洪水及許多舊約聖經中的記載皆為神話，因此他們斷言耶穌只是個說謊者或是個胡言亂語的瘋子，而非一位智者及賢人。一位「賢人」是不會明目張膽的以神話為事實誤導人民；如果祂並非刻意將「神話」當作事實，那祂必定是一個患有妄想症或精神疾病的人。因此說祂是位賢人只是一種推託或恭維。祂若不是個騙子，就是個瘋子，或者就正如祂所言，是道成肉身的神，且現已復活。

在站崗的羅馬士兵目睹下，封住耶穌墳墓的巨石被移開，並且耶穌的屍體也消失無蹤。¹ 這種怠忽職守的情形必被羅馬當局處以重刑，因此站崗的士兵絕無盜走耶穌屍體的理由及動機。

猶太人的領袖也無理由偷走祂的屍體，因為此舉會引起眾人認為祂已復活。這些領袖與羅馬人同謀將耶穌殺害，因祂自稱是神；一個假造的復活與他們所宣稱耶穌不是神的說法明顯產生衝突。

耶穌的門徒也沒有偷走祂的屍體，因為除門徒約翰之外，所有的門徒都在日後因傳講耶穌復活之事而被殺。³ 他們何必為了一個謊言而捨命？他們為何要偷走祂的屍體，甘心冒險，受苦，甚至被殺，就只是為了宣講一個假造的復活？

福音書(the Gospels)大約是於西元五十至八十年間寫成。⁴ (耶穌被釘於西元三十二年。) 因此，當福音書開始流傳之時，曾在耶路撒冷城中見過耶穌的人仍有不少還活在世上。其中沒有任何人對有關耶穌的各項記載，言論，及神蹟提出任何的質疑及反駁。聖經中記載，曾有數百人在耶路撒冷城各處看見過耶穌復活後的身體。這項事實即使在福音書流傳之後，也未曾受到耶穌時代任何人的質疑。可見福音書在歷史上的正確性。

與耶穌同時的異教歷史學家大流士曾寫道，西元三十二年，耶路撒冷發生了一次日蝕。⁵ (當耶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時，天空變暗了大約有三個小時的時間。⁶) 然而逾越節(the Passover, 耶穌被釘之時)均是在滿月，因此日蝕不可能在此時發生。(此外，日蝕持續時間僅為數分鐘，而非三小時。)

許多猶太拉比(夫子)亦在塔木德經中提到耶穌曾行過許多驚人的神蹟，但卻是透過撒但的力量。然而耶路撒冷城中也有數千人認為耶穌的神蹟及教訓是來自上帝，並知道祂已從死裡復活，更相信祂就是舊約聖經所預言(請參閱第二十三章)要來的那位彌賽亞。⁸

羅馬歷史學家斯托尼伍斯(Suetonius)在其著作**革老丟傳**(Life of Claudius)中寫道，「由於猶太人受到克利斯圖斯(Chrestus, 基督)的教唆而不斷鬧事，革老丟便將他們逐出羅馬」。他也在**尼祿傳**(Life of Nero)中寫道，「基督徒這群新興邪教的追隨者，已受到了嚴厲的懲罰」。⁹

另外一位羅馬歷史學家克尼魯斯·塔西圖斯(Cornelius Tacitus)在其著作「編年史」(Annals)中提道，尼祿將羅馬的大火（西元六十四年）歸咎於基督徒：「尼祿」強加罪名並施予極為嚴厲的刑罰給一群被大眾所痛恨，並稱之為基督徒的激進團體。提庇留(Tiberius)在位之時，克利斯圖斯（基督）在「本丟彼拉多」(Pontius Pilatus)手中遭到最嚴厲的酷刑，但在此之後，這個暫時被壓制住的迷信，再一次的在這邪教的發源地猶太(Judea)，及（羅馬）城裡爆發。¹⁰

塔西圖斯言下之意似乎是指在耶穌死後，這「極端的迷信」，「在短時間內再度爆發」。耶穌的跟從者在耶穌死後變得十分沮喪；他們認為一切都完了。但當耶穌被釘死三天之後竟然出現在他們面前並和他們說話，他們便因此受到了極大的激勵並開始傳揚基督復活的好消息。

這些羅馬歷史學家是以敵對的態度見證耶穌的生，死，及其跟從者的快速增長。他們仇視耶穌及其跟從者，視之為羅馬霸權的威脅及主要敵人，必須嚴加監視及觀察。羅馬人及許多猶太人無疑想盡快找個理由解釋耶穌屍體從墳墓裡奇蹟般消失之事。然而，如前所述，任何人都沒有偷走耶穌屍體的理由及動機。

耶穌是個騙子，瘋子，或是神的化身？答案必為其一。懷疑論者認為耶穌只是個賢人，但這種說法很難令人信服，因為祂告訴世人挪亞的大洪水是個世界性的災難，這與「優秀的」現代科學正相衝突。耶穌說，「挪亞的日子怎樣，人子的日子也要怎樣。那時候的人又喫又喝，又娶又嫁，到挪亞進方舟的那日，洪水就來，把他們全都滅了」（路加福音第十七章第二十六至二十七節）。

上帝毀滅所多瑪及蛾摩拉，是另一項被「有知識的」現代人認為是神話的歷史事件。因此，任何宣稱所多瑪及蛾摩拉是真實事件的人，若不是騙子便是瘋子。然而耶穌說：

「又好像羅得的日子；人又喫又喝，又買又賣，又耕種，又蓋造。到羅得出所多瑪的那日，就有火與硫磺從天上降下來，把他們都滅了。人子顯現的日子，也要這樣」（路加福音第十七章第二十八至三十節）

絕大部份的人仍不知古代文字記錄（以伯拉泥板(Ebla Tablets)）⁸的發現，已證實這些古代都市的確曾經存在於世。¹¹

賢人或好人不會刻意的宣揚謊言，只有騙子及傻子才會這麼做。因此，耶穌不只是個智者及賢人；他也是個騙子，瘋子，及神的化身。然而，根據以上的各項證據，正確的答案應該不難找到。

第二十五章 聖經現已無預測未來的能力

我們已見到舊約聖經在耶穌來到世上的數百年前，即以相當詳細的內容不可思議地描述了祂的事蹟及行誼。此外，我們也見到福音書對耶穌生涯的記載並未受到當時人們的質疑及挑戰；因此祂應該不會犯錯。耶穌曾說：「挪亞的日子怎樣，人子降臨也要怎樣。當洪水以前的日子，人照常喫喝家娶，直到挪亞進方舟的那日。不知不覺洪水來了，把他們全都沖去，人子降臨也要這樣」（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第三十七至三十九節）。

挪亞對當時人們的敗壞及不義提出了警告，但他們並沒有悔改，因而遭到了毀滅。但是這個世界不會再被洪水所滅，因為上帝已經以彩虹為記與地立約（創世記第九章第十三節）。至於未來對邪惡及不義的懲罰，已詳細的記載在啓示錄之中。

先知們曾對耶穌作出精確的預言，然而耶穌能否也預言未來呢？祂預見耶路撒冷的聖殿被毀，並指出聖殿沒有一塊石頭能留下不被拆毀。¹ 西元七十年，羅馬人毀滅耶路撒冷，同時也將聖殿焚毀。聖殿的金飾在大火中融化並滴到石縫之中，羅馬人為拿到金子，將所有的石塊翻起。² 預言實現。

有關聖殿的被毀，耶穌如此預言道，「看哪，你們的家（聖殿）成為荒場留給你們。我告訴你們，從今以後你們不得再見我，直等到你們說，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³ 彌賽亞指出，當未來人類的行為如同「挪亞的日子」一般，在主的面前公然違抗之時，哈米吉多頓大戰(the battle of Armageddon)便會爆發，基督也會以彌賽亞的身份再次降臨並受到世人的稱頌。耶穌也提到當耶路撒冷被毀及猶太人大遷移（Diaspora，猶太人的全球性遷移）之後，猶太人將在聖地再一次的團聚。⁴ 現代的以色列國成立於西元一九四八年。有多少國家能在毀滅數千年之後，以相同的國名重建？現代以色列國建立的可能性或機率，就如同建立一個現代的腓尼基或是色雷斯(Thrace)一般。

歷代的猶太人，不論是在彌賽亞來臨之前或之後，均以族內通婚為主；因此，在耶路撒冷被毀數世紀之後，猶太人也沒有完全融入他們所寄居的異族社會，或被其同化。正因如此，他們仍保有他們的「以色列本質」(Israeli-ness)。在今天，有誰會說，「我是腓尼基人！」或「我是色雷斯人！」如果還有，必為少數。然而以色列人卻回到了聖地，正如耶穌的預言。

上帝稱聖地為以色列，但今天卻有許多人堅持要將它命名為非利士（the Philistines，含及麥西的後代，早已被以色列所擊潰）。西元前一千三百年至西元前六百年間，非利士人是以色列人的主要敵人。⁶ 大衛所殺的巨人歌利亞(Goliath)便是非利士人。大衛征服了他們，他們也因此在此歷史上消失。然而在西元前三百三十年左右，聖地的新征服者希臘人無禮的將聖地改名為「巴勒斯坦」(Palestine)⁷，重新喚起了人們對這被征服且已不復存在的非利士國的回憶。希臘人對於傳統人名及地名的鄙視，以及任意更改名稱的行徑早已惡名昭彰，他們如此做是為了混淆敵對國家的歷史傳承。⁸ 時至今日，仍有許多人有意無意的稱聖地為巴勒斯坦（非利士），以嘲諷上帝的計劃。

猶太人歷經數世紀仍保有其家系及文化的完整性，原因是他們相信彌賽亞必將降臨（事實上是回到）耶路撒冷。他們歷世歷代彼此提醒，「明年在耶路撒

冷...」。當西元一九六七年以色列人成功地守住耶路撒冷，這個「明年」終於來到。猶太人始終相信上帝會再次招聚他們回到聖地，正如舊約聖經中以賽亞的預言：「他（上帝）必向列國豎立大旗，招回以色列被趕散的人，又從地的四方聚集分散的猶太人」。⁹ 猶太人始終知道他們屬於以色列這塊土地，而他們現在也在這塊土地上生根立足。

耶穌預言祂的福音將會傳遍世界，之後世界末日便會到來。¹⁰ 當時為數僅數百位的跟隨者在聽到祂的信息將傳遍世上所有國家時，一定感到相當的震驚及訝異。「強大的羅馬」一向是冷血無情地消滅其霸權的反對者，因此將福音及「上帝的國度」傳遍世界實在是件無法想像的事。正如所料，羅馬在隨後的幾十年間殺害了數以千計的基督徒，然而卻因此點燃了信徒們向世界廣傳福音的火焰。

今天，耶穌基督的福音透過傳教士，衛星，電視與收音機，以及「一對一」的傳道，幾乎傳遍了世上所有的國家。正如祂的預言，福音很快便會傳遍世界。基督的門徒約翰（啓示錄第十一章第七至十二節）曾受啓示寫道，有兩個見證人在耶路撒冷傳道，施行神蹟，並被殺；他們的屍體躺在大街上被人觀看三天半，之後二人復活並升到天上。

根據這項預言，全世界將會看到兩具屍體躺在大街上。「全世界將會看到？」羅馬時代的人必定認為這是不可能的事。喔，但這門徒顯然知道未來必有令人驚異的事物，能讓全世界看到他們的屍體（電視）！一個羅馬時代的凡人能預見未來的科技能力，這實在令人百思不解。約翰在西元八十年左右寫下了啓示錄，但他卻見到了一個超自然的異象，預見了兩千年後人類所擁有的科技。只有全能的神能給予這樣的啓示。

耶穌在兩千年前降世，亞伯拉罕比耶穌早了兩千年，而亞當及夏娃又比亞伯拉罕早了兩千年；總共是六千年。上帝說，「祂看千年如一日」。¹¹ 既然祂在六日之中創造了萬物，第七日安息，是否萬物也同樣會在六千年後安息？耶穌曾提到在哈米吉多頓之後，祂將在世上作王一千年¹²，屆時「綿羊與獅子同臥，刀將打成犁頭」。¹³ 在人類統治六千年之後（多半是在撒但及其爪牙的操縱下），世界將休息一千年；似乎我們已離耶穌在世上作王的時候不遠了。

舊約聖經（以西結書三十八，三十九章）預言以色列將受到周圍許多國家的攻擊。但這些國家將會奇蹟似的被以色列所擊潰，並留下一個需要七年時間才能清除乾淨的可怕戰場。在這因上帝協助而獲得的大勝利之後，敵基督者隨即出現，並向世人允諾和平及帶來假宗教。他將掌權七年，直到全世界在哈米吉多頓大戰中對抗以色列；然而耶穌基督將打敗世上的軍隊，並作王一千年。在這七年「磨難日子」中的某時刻，相信耶穌是彌賽亞的人將會「被提」(be raptured)—在「眨眼之間」，他們將被改變（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第五十二節）。

當敵基督者掌權之後，以色列人明白他們過去的大勝利是來自上帝的協助（正如兩千五百年前之預言），他們便重建聖殿，並重新向上帝(Elohim)的獻祭（請參閱第二十二章）。敵基督者將在七年的前三年半容許猶太人獻祭，但之後他將佔領並控制聖殿，停止獻祭，並在撒但的怒氣中統治剩餘的三年半，¹⁴ 然而在哈米吉多頓大戰中，「女人的後裔（耶穌）」將結束所有撒但對世界的影響。（在耶穌作王一千年之後，撒但會被容許在一段很短的時間內做一些他想做的事。之後，

撒但及其跟隨者將被扔進硫磺的火湖中直到永遠，上帝亦將焚燬這世界，並另造一個新天新地，使祂的跟從者能與祂同住。¹⁵）

上帝應許亞伯拉罕（大洪水後四百年左右），世上所有的國家會透過他的後裔得到祝福：耶穌便是這位後裔。猶太人知道彌賽亞將會來臨，但其中絕大部份不知道祂將會再臨。當他們重建聖殿並開始向上帝獻上羔羊之時，大部份的人並不知道耶穌，上帝的羔羊，是他們獲得重大軍事勝利的原因（以西結的預言），並且祂很快的會再次降臨，帶領他們統管世界。他們不明白耶穌基督遍傳世界的福音是上帝對亞伯拉罕應許的實現；也就是透過他的後裔，使世上所有的國家受到祝福。

歷代以來，許多猶太人相信了耶穌，但其他大部份的猶太人並未如此。上帝使他們屬靈的眼睛昏矇，讓外邦國家能得到祝福。¹⁶ 外邦人的時間已所剩無幾，在可見的未來，上帝將更積極的協助以色列，擊敗敵基督者。

耶穌正確的預言了聖殿的被毀及以色列國不可思議的重建；因此，我們是否應該留心這位最偉大的先知，以及其他眾先知所說的話呢？他們從未犯過任何錯誤，你怎能不重視或不相信聖經中的這些預言呢？我們的未來明確的展現在聖經的章節之中，但誰有足夠的聰明才智去留心這些話語呢？

後記

人類絕不可能創造一位能審判他們並將他們永遠毀滅的上帝(Elohim)。一個人何必去想像一位對人類，甚至包括他自己在內，施行嚴厲及最後審判上帝？一位審判不義的公義上帝，對於我們中間明白自身瑕疵及缺失的人而言，實在是個相當令人感到不安及害怕的概念。

人類比較喜歡的宗教是一個沒有造物者，也無需向祂回應及負責的宗教；以及一個相信人類是由太古混沌液體中隨機進化而出，並能主宰自己命運的宗教。撒但及其隨從也讓這些人認為自己對生命的評價及認知是正確的，且能自由自在的做任何事而不怕受到責罰。

很奇怪的，撒但大概也認為自己不是個受造物；否則他何必反抗一位萬有的最高創造者，並遭致這必然的失敗？是否撒但認為他和上帝都是由這太初的液體進化而來，因此他們是類似的存有物？或許撒但不相信他和上帝所「進化」而出的諸水，其實正是上帝所造（創世記第一章第一至第二節）。地球年老進化論無疑是上帝的敵人所使用的工具及詭計，使人類相信聖經只是神話，並認為一位公義上帝的概念是毫無根據且極為不科學的。

這場戰爭自伊甸園開始便在人類的心思意念中展開。撒但希望能吸引最多的人到他的國度，因此他聳恿我們接受一些錯誤的信念，像是所有生命（包括他及上帝在內）都是由太初混沌液體中進化而來，並以此指控上帝為說謊者或騙子。撒但說，「上帝，我，和你們都是進化而來，所以我們都是神；你們高興做什麼就做什麼吧」。我們墮落的本質非常喜愛這樣的聲音：「你可以做你自己想做的事，不會受到審判」。然而，你的良心會告訴你，撒但是個說謊者。你可能因此會問道，「我該如何回應這內心良知的覺醒呢」？

壓倒性的證據顯示，整本聖經是完全正確的；因此，你沒有任何藉口。福音現正在世界的各個角落廣傳，成千上萬的人以簡單但誠懇的心求告耶穌饒恕他們的罪並協助他們，他們便因此得到拯救，脫離那最後的審判。這樣美好的事現在就可能發生在你身上。我真是為此衷心祈求，因為當你知道自己將永遠成為全能上帝的兒女時，這從救恩而來的釋放與平安真是筆墨所難以形容。希望你今天就能從和平之子手中得到這白白賜下的救贖恩典。我們不知明日將如何，但今天就是得救的日子。

註釋

第一章

1. Bill Copper, *After The Flood* (West Sussex, England: New Wine Press, 1995), 131.
2. Ibid., 133.
3. Ibid., 141.
4. Ibid., 133.
5. “The Life of Apollonius of Tyana by Philostratus,”
<http://www.magna.com.au/~prfbrown/atyana25.html>
6. Ibid.
7. Pliny the Elder, *Naturalis Historia*, Eighth Book, Chapters 11, 12.
8. “Dragons in History,” <http://www.genesispark.com/genpark/history/history.htm>
9. Perle S. Epstein, *Monsters: Their Histories, Homes, and Habits* (Garden City, New York: Doubleday, 1973), 43.
10. “African Pterodactyls,” M.D.W. Jeffreys,
<http://www.herper.com/AFpterodactyls.html>
11. Bill Johnson, “Thunderbirds: Did the American Indians See Winged Dinosaurs?”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4, no. 2, (2002): 28.
12. Duane T. Gish, *Dinosaurs by Design*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2), 16.
13. “Dragons in History”
14. Conrad Gesner, *Historia Animalium*, 1551-1587 A.D., 224.
15. “Evidence that Humans and Dinosaurs Lived at the Same Time,”
http://www.creationists.org/dinos_artifacts_and_art.html
16. “Ancient Rock is Still A Mystery,”
<http://www.desertusa.com/mag99/aug/stories/rocks.html>
17. Johnson, “Thunderbirds,” 29.
18. “A Living Dinosaur?,”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3, no.1, (2001): (back cover).
19. Timofey Alferov, “Dragons, Animals...Not Apparitions,”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2, no. 3 (2001):16.

第二章

1. Gerard Muyzer, *Geology*, vol. 20, Oct. 1992.
2. Ariel A. Roth, *Origins* (Hagerstown, Maryland: Review and Herald Publishing Association, 1998), 242.
3. Ibid., 243.
4. Carl Wieland, “Sensational Dinosaur Blood Report!,” *Creation Ex Nihilo*, vol. 19, no. 4, (1997): 42.
5. Philip J. Currie and Eva B. Koppelus, *101 Questions About Dinosaurs* (Mineola, New York: Dover Publications, 1996), 12.

6. Buddy Davis, Mike Liston, and John Whitmore, *The Great Dinosaur Adventure*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8), 88. and M. Helder, "Fresh Dinosaur Bones Found,"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0, no. 4, (1992): 16.
7. Carl Wieland, "Dinosaur Bones, Just How Old Are They Really?,"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1, no. 1, (1999):55.

第三章

1. Ariel A. Roth, *Origins: Linking Science and Scripture* (Hagerstown, Maryland: Review and Herald Publishing Association, 1998), 218-219.
2. John D. Morris, *The Young Earth*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4), 100.
3. G.S. McLean, Roger Oaklans, and Larry McLean, *The Evidence For Creation* (Springdale, Pennsylvania: Whitaker House, 1989), 167.
4. Henry M. Morris, *Scientific Creationism*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9), 97-100.
5. Dennis Gordon Lindsay, *The Birth of Planet Earth and the Age of the Universe* (Dallas, Texas: Christ For The Nations, 1993), 18-20.
6. Alexnader V. Lalomov, "Fossil Reptiles on the Russian Platform," *Technical Journal (Answers in Genesis, Florence, Kentucky)*, vol. 15, no. 1, 6-7.
7. Morris, *The Young Earth*, 88-90.
8. Roth, *Origins*, 218.

第四章

1. John D. Morris, *The Young Earth*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9), 106-109.
2. *Ibid.*, 107.
3. Ariel A. Roth, *Origins: Linking Science and Scripture* (Hagerstown, Maryland: Review and Herald Publishing Association, 1998), 264.

第五章

1. Sir James Frazer, *Folklore in the Old Testament* (London, England: Macmillan and Company, 1918), 237.
2. Ariel A. Roth, *Origins: Linking Science and Scripture* (Hagerstown, Maryland: Review and Herald Publishing Association, 1998), 306.
3. Flood Stories from Around the World, <http://www.best.com/~atta/floods.htm>
4. *Ibid.*
5. *Ibid.*
6. *Ibid.*
7. *Ibid.*
8. *Ibid.*

9. Ibid.
10. Ibid.
11. Ibid.
12. Ibid.

第六章

1. G.S. McLean, Roger Oaklans, and Larry McLean, *The Evidence For Creation* (Springdale, Pennsylvania: Whitaker House, 1989), 33.
2. R. M. Kosanke, "Palynological Studies of the Coals of the Princess Reserve District in Northeastern Kentucky," U.S. Geological Survey Professional Paper, no. 839, (1973): 20.
3. Andrew Snelling, "Coal Beds and Noah's Flood," *Creation Ex Nihilo*, vol. 8, no., 3, (1986): 20-21.
4. Stuart E. Nevins, "The Origin of Coal," Impact Article No. 41, Institute For Creation Research, El Cajon, California.
5. Andrew Snelling, "Stumping Old Age Dogma," *Creation Ex Nihilo*, vol. 8, no. 3, (1986): 20-21.
6. Paul Giem, "Carbon 14 Content of Fossil Carbon," Geoscience Research Institute, Loma Linda, California, [http:// www.grisda.org/orginins/51006.htm](http://www.grisda.org/orginins/51006.htm)
7. N.A. Rupke, "Sedimentary Evidence For The Allochthonous Origin Of Stigmaria, Carboniferous, Nova Scotia," *Geological Society of America Bulletin*, vol. 80, (1969): 2109-2114.
8. Henry M. Morris, *Scientific Creationism*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8), 108.
9. Tas Walker, "Coal, Memorial to the Flood,"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3, no. 2, (2001): 26.
10. "Oil In Minutes," *Creation Ex Nihilo*, vol. 19, no. 3, (1997): 9.

第七章

1. John D. Morris, *The Young Earth*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9), 53.
2. "Dating Doubt,"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2, no. 2, (2000): 9.
3. Morris, *The Young Earth*, 53.
4. Keith Swenson, "Radio-Dating In Rubble,"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3, no. 3, (2001): 23-25.
5. John Woodmorappe, "Radiometric Geochronology Reappraised," *Creation Research Quarterly*, vol. 16, no. 2, (1979): 102-148.

第八章

1. Duane T. Gish, *Evolution: The Fossils Still Say No!* (El Cajon, California: Institute For Creation Research, 1995), 41.
2. Lane Lester, "Genetics: No Friend of Evolution,"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0, no. 2, (1998): 22.
3. *Ibid.*, 22.
4. Paula Weston and Carl Wieland, "Bears Across the World,"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0, no. 4, (1998): 30.
5. Henry M. Morris, *Scientific Creationism*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8), 85.
6. D. Shu, et. Al. "Lower Cambrian Vertebrates From South China," *Nature* 402 (6765) (1999): 42-46.
7. Gish, *Evolution*, 53.
8. Michael and Richard L. Thompson, *Forbidden Archeology* (Los Angeles, California: Bhaktivedanta Book Publishing, Inc. 1996).
9. Henry M. Morris, *Scientific Creationism*, 89.
10. "Mass Extinction Doubts,"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4, no. 2, (2002): 8.

第九章

1. Russel Humphreys, "Evidence for a Young World," <http://www.rae.org/yworld.htm>
2. John Woodmorappe, *The Mythology of Modern Dating Methods* (El Cajon, California: Institute For Creation Research, 1999), 54.
3. J.W. Holt and J.L. Kirschvink, The Upper Olduvai Geomagnetic Field Reversal from Death Valley, California: A Fold Test of Transitional Directions, *Earth and Planetary Science Letters* no. 133, (1995), 475-491.
4. John D. Morris, *The Young Earth*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9), 80.
5. *Ibid.*, 81.
6. "Noah's Ark – Where Did the Water Come From," <http://www.christiananswers.net/q-aig/aig-c010.htm>
7. C. Berlitz, *The Lost Ship of Noah* (London, England: W.H. Allen, 1987), 126.
8. *The Larouse Encyclopedia of Mythology* (London, England: Chancellor Press, 1996), 275-277.
9. Larry Vardiman, *Sea-Floor Sediment and the Age of the Earth* (El Cajon, California, Institute for Creation Research, 1996), 12.

第十章

1. "The Grand Canyon," <http://www.webmecca.com/creation/articles/article36.htm>
2. "Halite the Mineral," http://www.desert.usa.com/mag99/jan/papr/geo_halite.html
3. "The Grand Canyon,"
4. *Ibid.*

5. Michael J. Oard, *An Ice Age Caused by the Genesis Flood* (El Cajon, California: Institute for Creation Research, 1990), 78.
6. Ibid., 78.
7. Larry Vardiman, *Ice Cores and the Age of the Earth* (El Cajon, California: Institute for Creation Research, 1993), 28.
8. Oard, *An Ice Age Caused*, 78.
9. Robert Bedrosian, "Eastern Asia Minor and the Caucasus in Ancient Mythologies," <http://www.virtualscape.com/rbedrosian/mythint.htm>
10. Oard, *An Ice Age*, 78.
11. "Grand Canyon Legend," *Creation Ex Nihilo*, vol. 7, no. 4, (1985), 11.

第十一章

1. Michael J. Oard, *An Ice Age Caused by the Genesis Flood* (El Cajon, California: Institute for Creation Research, 1990), 94.
2. Ibid., 80.
3. Ibid., 33.
4. Ibid., 98.
5. Larry Vardiman, *Ice Cores and the Age of the Earth* (El Cajon, California: Institute for Creation Research, 1993), 51.
6. S.L. Vartanyan, Kh.A.H. Arslanov, T.V. Tertychnaya, and S.B. Chernov, "Radiocarbon Dating Evidence for Mammoths on Wrangel Island, Arctic Ocean, Until 2000 B.C.," *Journal of Paleontology*, vol. 61, no. 6, (1986-87), 198-200.
7. Oard, *An Ice Age Caused*, 117.
8. "Strange Artifacts, Piri Reis Map," http://www.world-mysteries.com/sar_1.htm
9. Ibid.
10. John of Fordun, *The Scottichronicon* (Chronicle of the Scottish Nation), Chapter XII, <http://members.aol.com/lochlan2/fordun.htm>
11. Bill Cooper, *After The Flood* (West Sussex, England: New Wind Press, 1995), 251.
12. *The Venidad*, Chapter Three: Onslaught of the Evil One, <http://members.ozemail.com.au/~zarathus/chaptr3.html>
13. Henry M. Morris, *The Remarkable Record of Job* (Grand Rapids, Michigan: Baker Books, 1996), 29-30.
14. Oard, *An Ice Age Caused*, 84.
15. Dan Vergano, "Sunken Cities Surface in Time," *USA Today*, 27 June 2001 (World Section), <http://usatoday.com/news/world/june01/2001-06-28-sunken-cities.htm>
16. Oard, *An Ice Age Caused*, 86.
17. Strange Artifacts.
18. Oard, *An Ice Age Caused*, 117.

第十二章

1. Michael J. Oard, *An Ice Age Caused by the Genesis Flood* (El Cajon, California: Institute for Creation Research, 1990), 87.
2. G. Haynes, *Mammoths, Mastadonts and Elephants: Biology, Behavior and the Fossil Record* (Cambridge, England: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 48.
3. Oard, *An Ice Age Caused*, 87.
4. *Ibid.*, 88.
5. “Scientists Speak About Radiocarbon dating,”
http://www.pathlights.com/ce_encyclopedia/06dat5.htm
6. John D. Morris, *The Young Earth*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9), 65.
7. Henry M. Morris, *Scientific Creationism*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8), 161.
8. Morris, *The Young Earth*, 64, 82.
9. *Ibid.*, 82.
10. Science, 29 June 2001, 2443-2444, 2453-2458.
11. Jonathan Safarti, “Mammoth, Riddle of the Ice Age,”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2, no. 2, (2000), 14-15.

第十三章

1. Marvin L. Lubenow, *Bones of Contention* (Grand Rapids, Michigan: Baker Books, 1994), 39.
2. David T. Moore, *Five Lies of the Century* (Wheaton, Illinois: Tyndale House, 1995), 139.
3. “Lucy Was a Knuckle-Walker,”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2, no. 3, (2000), 7.
4. Moore, *Five Lies*, 138.
5. *Ibid.*, 137.
6. Jack Cuozzo, *Buried Alive*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9), Chapter 27.
7. *The Works of Josephus*, translated by William Whiston (Peabody, Maryland: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96), 35.

第十四章

1. Ken Ham, Carl Wieland, and Don Batten, *One Blood*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2001), Chapter 10.
2. *Ibid.*, Chapter 9.
3. “Focus Articles,” *Creation Ex Nihilo*, vol. 18, no. 2, (1995-1996), 7-9.
4. Jack Cuozzo, *Buried Alive*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9), 251.
5. David T. Moore, *Five Lies of the Century* (Wheaton, Illinois: Tyndale House, 1995), 105.
6. Ken Ham, Carl Wieland, and Don Batten, *One Blood*, Chapter 2.
7. *Ibid.*, 67.
8. *Creation Ex Nihilo Technical Journal*, vol. 9, no. 2, (1995), 139-140.

9. Ibid.
10. Don Batten, "Ligers and Wolphins, What Next?,"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2, no. 3, (2000) 29.
11. Ibid., 31.
12. Ham, Wieland, and Batten, *One Blood*, 54.

第十五章

1. John Woodmorappe, *Noah's Ark: A Feasibility Study* (El Cajon, California: Institute for Creation Research, 1996), 10.
2. Ibid., Chapter 3.
3. Larry Pierce, "The Largest Ships of Antiquity,"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2, no. 3, (2000), 46.
4. Woodmorappe, *Noah's Ark*, 49-50.
5. "Wood," *The Oxford Encyclopedia of Archaeology in the Near East*, Eric M. Meyers, ed., (New York,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347-349.
6. "The Working Celtic Cross," E.M. Crichton, http://www.world-mysteries.com/sar_5.htm
7. *The Works of Josephus*, translated by William Whiston (Peabody, Maryland: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96), 34.
8. "Measuring Noah's Ark," http://brians_annex_ii.tripod.com/noahsarkmeasured.html

第十六章

1. Marvin L. Lubenow, *Bones of Contention* (Grand Rapids, Michigan: Baker Books, 1994), Chapter 12.
2. Henry M. Morris, *Scientific Creationism*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8), 175.
3. Michael J. Oard, *An Ice Age Caused by the Genesis Flood* (El Cajon, California: Institute for Creation Research, 1990), 94.
4. Duane T. Gish, *Dinosaurs by Design*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6), 75.
5. Robert Bedrosian, "Eastern Asia Minor and the Caucasus in Ancient Mythologies," <http://rbedrosian.com/mythint.htm>
6. N. G. L. Hammond, *A History of Greece* (Oxford, England: Clarendon Press, 1967), 87.

第十七章

1. Russell Humphreys, *Starlight and Time*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2002).

2. Russell Humphreys, "A Young Earth Relativistic Cosmology," <http://www.pages.org/bcs/bcs051.html>
3. Humphreys, *Starlight*, 73.
4. Jonathan Safarti, "Exploding Stars Point to a Young Universe," *Creation Ex Nihilo*, vol. 9, no. 3, (1997), 46-48.
5. Danny Faulkner, "Comets and the Age of the Solar System," *Creation Ex Nihilo Technical Journal*, vol. 11, no. 3, (1997), 264-273.
6. Jonathan Safarti, "The Sun-Our Special Star,"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2, no. 1 (1999), 27-30.
7. "Leap Seconds," <http://tycho.usno.navy.mil/leapsec.html>
8. Danny Faulkner, "Comets and the Age of the Solar System," *Creation Ex Nihilo Technical Journal*, vol. 11, no. 3 (1997), 264-273.

第十八章

1. Tom Van Flandern, *Dark Matter Missing Planets and New Comets* (Berkley, California: North Atlantic Books, 1993), 235.
2. "The Mazzaroth or Zodiac," <http://www.tckillian.com/greg/mazzaroth.html>
3. Enuma Elish, The Babylonian Creation Epic, Tablet IV, <http://www.piney.com/Enuma4.html>
4. Van Flandern, *Dark Matter*, 161.
5. *Ibid.*, 222-225.
6. D.S. Allan and J.B. Delair, "When the Earth Nearly Died," <http://dialspace.dial.pipex.com/town/parade/henryr/scispi/atlantic/.htm>

第十九章

1. John D. Morris, *The Young Earth*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9), 87.
2. Henry M. Morris, *Scientific Creationism*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8), 154.
3. Morris, *The Young Earth*, 83.
4. *Ibid.*, 75.
5. Andrew Snelling, "Coal Beds and Noah's Flood," *Creation Ex Nihilo*, vol. 8, no. 3, 20-21.
6. *Ibid.*
7. Dave Phillips, "Neanderthals Are Still Human," *Impact* article no. 323, (Institute for Creation Research, El Cajon, California), <http://www.icr.org/pubs/imp/imp-323.htm>
8. The Sydney Morning Herald, Sydney, Australia, 21 Feb. 1996, p. 9.
9. Morris, *Scientific Creationism*, 175.

第二十章

1. James H. Breasted, *A History of Egypt*, 2nd edition, 23.
2. Sir Alan Gardner, *Egypt of the Pharaohs* (New York,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1), 53.
3. P. John Crowe, “The Revision of Ancient History – A Perspective,” section 2.4., <http://www.knowledge.co.uk/sis/ancient.htm>
4. Ibid.
5. Robert Schoch, “Re-dating the Great Sphinx,” http://www.antiquityofman.com/Schock_redating.html
6. Duane T. Gish, *Dinosaurs by Design* (Green Forest, Arkansas: Master Books, 1996), 74.
7. “Ancient Eclipses,” The History Net, <http://ancienthistory.about.com/library/weekly/aa080399.htm>
8. Willaim Loftus, *Travels and Researches in Chaldea and Sinai* (London, England: James Nisber, 1857), 29.
9. “The Confusion of the Languages,” <http://www.varchive.org/itb/confus.htm>
10. Larry Pierce, “In the Days of Peleg,” *Creation Ex Nihilo*, vol. 22, no. 1 (2000), 46.
11. Ibid., 47.
12. Ibid.
13. Bill Cooper, *After The Flood* (West Sussex, England: New Wine Press, 1995), 81.
14. Ibid., 104.
15. Ibid., 84.
16. Ibid., 94-95.
17. Ibid., 84.
18. Ibid., 105
19. Ibid., 46-55.
20. Ibid., 244.
21. *The Works of Josephus*, translated by William Whiston (Peabody, Maryland: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96), 35.

第二十一章

1. Marvin Lubenow, *Bones of Contention* (Grand Rapids, Michigan: Baker Books, 1994), 220.
2. Ibid., 214.
3. Ibid., 217.
4. Ibid., 216.
5. Ibid., 221.
6. *The Works of Josephus*, translated by William Whiston (Peabody, Maryland: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96), 35.
7. Grant Jeffery, *The Signature of God* (Nashville, Tennessee: Work Publishing, 1998), 40.
8. “The Exodus,” <http://www.countrylife.org/hero.htm>
9. Jeffery, *The Signature of God*, 39.

10. Rabbi Yokov Kleiman, "The Cohanim/DNA Connection," http://www.aish.com/societywork/sciencenature/The_Cohanim_-_DNA_Connection.asp
11. Jeffrey, *The Signature of God*, 34.
12. *The Works of Ohsephus*, 38.
13. Randall Price, *The Stones Cry Out* (Eugene, Oregon: Harvest House Publishers, 1997), 98.
14. Ibid., Chapter 8.
15. Ibid., Chapter 6.
16. Ibid., 82.

第二十二章

1. C. H. Kang and Ethel R. Nelson, *The Discovery of Genesis* (St. Louis, Missouri: Concordia Publishing House, 1979), 95.
2. Ibid., 98.
3. Ibid., 98.
4. Ethel R. Nelson, Richard E. Broadberry, and Ginger Tong Chock, *God's Promise to the Chinese* (Dunlap, Tennessee: Read Books Publishers, 1997), 18.
5. Ibid., 27.
6. Ibid., 21.
7. Ibid., 109.
8. Ibid., 30.
9. Ibid., 58.
10. Ibid., 61.
11. Ibid., 99.
12. Ibid., 69.
13. Ibid.
14. Ibid., 9.
15. Ibid., 65.
16. Don Richardson, *Eternity In Their Hearts* (Ventura, California: Regal Books, 1984), 128.
17. Ibid., 51.
18. Ibid., 8.
19. Ibid., 8.
20. Richardson, *Eternity*, 67.

第二十三章

1. Grant Jeffery, *The Signature of God* (Nashville, Tennessee: Work Publishing, 1998), 209-228.
2. Randall Price, *Secrets of the Dead Sea Scrolls* (Eugene, Oregon: Harvest House, 1996), 76.
3. Ibid., 80.

第二十四章

1. Mathew 28:4.
2. James Orr, *The Resurrection of Jesus* (London, England: Hodder and Stoughton, 1909), 160.
3. Grant Jeffery, *The Signature of God* (Nashville, Tennessee: Work Publishing, 1998), 336-339.
4. *Ibid.*, 99-100.
5. *Ibid.*, 110.
6. Luke 23: 44-45.
7. Josh McDowell, *Evidence That Demands a Verdict* (Nashville, Tennessee: Thomas Nelson, 1979), 86.
8. Acts 21:20.
9. "Historical Sources on Jesus," <http://www.btinternet.com/~nbch/sources.html>
10. *Ibid.*
11. Randall Price, *The Stones Cry Out* (Eugene, Oregon: Harvest House, 1997), 85.

第二十五章

1. Mathew 24:2.
2. Lambert Dolphin, "The Destruction of the Second Temple," <http://www.ldolphin.org/destruct2.html>
3. Luke 13:35.
4. Isaiah 11:11-12.
5. Genesis 10:14.
6. Randall Price, *The Stones Cry Out* (Eugene, Oregon: Harvest House, 1997), 222-227.
7. *The Works of Josephus*, translated by William Whiston (Peabody, Maryland: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96), 36.
8. *Ibid.*, 35.
9. Isaiah 11:11-12.
10. Mathew 24:14.
11. II peter 3:8.
12. Revelation 20:6.
13. Isaiah 2:4.
14. Revelation 13:5-7.
15. Revelation 21:1-2.
16. Romans 11:7-8.

致謝

七〇年代中期，我在達特茅斯學院(Dartmouth College)所受到的地球科學訓練可謂相當的廣博及完備；然而，受教的內容及搜集到的資料卻都局限於年老地球論的世界觀（信仰）之中。

大概在西元一九八五年左右，我發現了亨利·摩里斯博士(Dr. Henry M. Morris)的巨著，*創世記的大洪水(The Genesis Flood)*，這本書開了我的眼界，使我明白聖經歷史及「科學」之間其實並無「矛盾」。我在地質學上所學習及獲得的證據，現已在邏輯上與聖經歷史完全契合！

摩里斯博士在加州艾爾卡宏(El Cajon, California)成立了創世研究協會(The Institute for Creation Research)，多年來，該協會已對我們所處的世界提出了相當多精闢的科學性分析。此外，我也相當感謝肯恩·韓姆(Ken Ham)以及位於肯塔基州佛羅倫斯(Florence, Kentucky)的創世記答案協會(Answers In Genesis)。這些機構均有極高的學術忠誠度，並且是科學及神學資料上的絕佳來源。

最後（當然不是最少）我要向家父列斯·寧休斯博士(Dr. Les Nienhuis)以及家母艾弗琳(Evelyn)（瑞瑟爾 Rayzor）致上最高的謝意。他們透過每一件事表達對我的愛，並在我的人生奮鬥過程中給予我最大的鼓勵。

www.GenesisVeracity.com

*年邁的地球？所言差矣！*一書在大量的證據當中為您截取其中最精要者，以佐證聖經這本人類有史以來惟一完全無誤的歷史書。長久以來，主流科學以其極為有限的地球年老進化論證據蒙騙大眾（有意識或無意識地），且刻意忽視有關聖經歷史的壓倒性實證資料。

穴居人，恐龍，化石的形成，宇宙的許多現象，冰河時期，以及歷代的人口統計等資料及證據均明顯支持創世記中所記載的各項歷史事件。聖經中沒有任何一件事曾被證明為誤，而本書更以地質學，天文學，生物學，人類學，及文學上的各種證據，詳細的為您解析聖經為何絕不出錯。

潮流將再次回轉到以往對地球及人類歷史的傳統認知；我們將明白地球及宇宙僅有數千年的歷史；這世界曾有一次普世性的大洪水；冰河時期實與人類文化並存；以及明瞭這一切都必定是來自於一位造物者。請開卷，看看這些證據是如何美妙的與聖經中上帝對人類起源的描述交相契合。